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公開說明書

(九十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公司名稱：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概要：
 -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三)發行股數：20,000,000 股
 - (四)發行金額：新台幣 200,000,000 元
 - (五)發行條件：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 10 元，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2,0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擬發行股份 10%，計 2,000 仟股對外公開銷售外，其餘 80%即 16,000 仟股之股份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如有拼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或原股東及員工認購不足放棄認購股數，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依發行價格認購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除不得參與分配 96 年度盈餘分配外，餘與原已發行之股份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10%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公開申購配售。
- 四、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金額：新台幣 200,000,000 元。
 -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為 0%
 -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之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七)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1 至 35 頁。
- 五、本次資金運用計劃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8-59 頁。
-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 八、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說明)
-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之比率
設立資本	2,000,000	0.12%
現金增資	941,200,000	56.06%
盈餘轉增資	567,050,000	33.78%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500,000	2.59%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830,000	1.42%
員工紅利轉增資	80,561,540	4.8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688,902,500	41.04%
私募現金增資	1,920,909,090	114.42%
減資	(2,589,182,170)	(154.23%)
實收資本額	1,678,770,96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1.陳列處所：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各證券商營業處所、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 2.分送方式：依證交法第 31 條規定辦理。
- 3.索取方法：請附回郵信封（貼足郵資，並註明函索公開說明書）來函索取或親臨上述陳列處所索取。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pscnet.com.tw>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 1 樓 電話：(02)2747-8266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cdi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25 號 電話：(02)2763-8800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網址：<https://www.yuantabank.com.tw/bank/>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4 號三樓 電話：(02)2380-2534

六、公司債簽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本公司轉換公司債為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tisc.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電話：(02)2705-8280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為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劉克宜、張書成會計師
名稱：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bdotaiwan.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電話：(02)2564-3000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郭惠吉
名稱：現代法律事務所 網址：無
地址：台北市新生南路二段 82 號 3 樓之 1 電話：(02)2392-0628

十二、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羅輝龍 姓名：劉恩良
職稱：總經理 職稱：處長
電話：(03)593-5588 電話：(03)593-5588
電子郵件信箱：jameslo@spaces.com.tw 電子郵件信箱：william@spaces.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spaces.com.tw>

十四、公開說明書電子檔免費查詢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1,678 百萬元	公司地址：新竹縣芎林鄉五龍村五和街 226 號	電話：(03)593-5588
設立日期：74 年 10 月 16 日	網址：http://www.spaces.com.tw	
上市日期：89 年 11 月 10 日	上櫃日期：—	公開發行日期：85 年 7 月 13 日 管理股票日期：—
負責人：董事長 羅輝龍 總經理 羅輝龍	發言人：羅輝龍 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劉恩良 處長	
股票過戶機構：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705-8280	網址：http://www.tisc.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股票承銷機構：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47-8266	網址 http://www.pscnet.com.tw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 1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劉克宜、張書成	電話：(02)2564-3000	網址： http://www.bdotaiwan.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複核律師：郭惠吉	電話：(02)2392-0628	網址：---
	地址：台北市新生南路二段 82 號 3 樓之 1	
信用評等機構：無	電話：無	網址：無
	地址：無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	評等標的：	評等結果：
董事選任日期：94 年 11 月，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94 年 11 月，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7.61%(97 年 3 月 18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0.75%(97 年 3 月 18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97 年 03 月 18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 事 長	羅 輝 龍	5.06%
董 事	駱 秋 香	7.53%
董 事	羅 秋 香	2.82%
監 察 人	陳 月 娥	0.75%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 事	紅帥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王坤鈿	4.28%
董 事	實英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邱秋林	4.49%
董 事	久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信祐	3.43%
監 察 人	魏弘毅	0.00%
工廠地址：新竹縣芎林鄉五龍村五和街 226 號		電話：(03)593-5588
主要產品：3C 產品用線及其連接組裝產品	市場結構：96 年 內銷 0.74 % 外銷 99.26%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6 頁
風 險 事 項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二、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6 頁
去 (9 6) 年 度	營業收入：3,558,149 千元 稅前純益：145,800 千元	每股盈餘：0.67 元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 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 計 產 生 效 益 概 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8~59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97 年 6 月 4 日	刊印目的：現增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用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目錄		

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 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 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
(四)其他重要事項-----	6
三、公司組織-----	7
(一)組織系統-----	7
(二)關係企業圖-----	9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四)董事及監察人-----	11
(五)發起人-----	12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資本及股份-----	18
(一)股份種類-----	18
(二)最近五年度股本形成經過-----	18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4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7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7
(六)本年度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8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9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9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0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5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5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5
九、併購辦理情形-----	35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5
貳、營運概況-----	36
一、公司之經營-----	36
(一)業務內容-----	3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53
(五)勞資關係-----	53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53
(一)自有資產-----	53
(二)租賃資產-----	54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4
三、轉投資事業-----	54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4
(二)綜合持股比例-----	5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	56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止，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	56
四、重要契約-----	56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8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畫運用及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58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58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發行新股情形-----	78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情形-----	78
肆、財務概況-----	7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9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9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80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0
(四)財務分析-----	81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83
二、財務報表-----	84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申請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84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4
(三)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	84
三、財務概況其他事項-----	84
(一)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影響-----	84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	

條情事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84
(三)期後事項-----	84
(四)其他-----	8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215
(一)財務狀況-----	215
(二)經營結果-----	216
(三)現金流量-----	21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217
(六)其他重要事項-----	218
伍、特別記載事項-----	219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219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 失改善情形-----	219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219
二、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信用評等 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219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總結意見-----	219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219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219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局通知應自 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219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 員會通知應揭露之事項-----	219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 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219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 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219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 公司對其內部人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219
十一、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 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 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之評估意見-----	219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0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4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232
一、重要決議(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及盈餘分配表)-----	232
附件一 九十七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238
附件二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	243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4 年 10 月 16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新竹縣芎林鄉五龍村五和街226號

電話：(03)593-5588(代表號)

(三)公司沿革：

年度	重 要 記 事
民國 74 年	- 公司成立，定名為太空梭高傳真電線工業有限公司，並設立於台北縣土城鄉中央路二段。 - 經營電子、電腦線材、光纖電纜等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 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佰萬元。 - 取得符合 UL、CSA 安全規格之合格工廠資格。
民國 75 年	- 開發 MONO MONITOR CABLE，並大量生產，成為主力產品。
民國 76 年	- 取得 CL2 高耐燃材質規格之認證。
民國 77 年	- 公司名稱更改為太空梭高傳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仟萬元。 - 陸續引進 HP4194、8753、TDR 等高精密度之網路分析儀器，以確保產品品質。
民國 78 年	- 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肆仟萬元。 - 11 月公司並遷至台北縣樹林鎮西圳街 7-3 號。
民國 79 年	- 取得 COMMUNICATION CABLE 高耐燃材質規格之認證。
民國 81 年	- 營業額為新台幣 427,787 仟元。
民國 83 年	- 開發完成高解析度 VGA(MONITOR) CABLE，並大量生產，成為主力產品。 - 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玖仟伍佰萬元，營業額亦增為新台幣 668,748 仟元。
民國 84 年	- 開發完成 IEEE1284(PRINTER、SCANNER) 及 SCSI(HDD)系列之線材，並大量生產，成為另一群主力產品。 - 取得 ISO-9002 國際品質認證。 - 引進 DCM 公司之測量高頻規格的網路分析儀器，以提昇產品品質。 - 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億玖仟伍佰萬元，營業額亦增新台幣 770,310 仟元。
民國 85 年	- 取得 CMR CATEGORIES 5 高耐燃材質規格之認證。 - 領先同業開發完成超高頻之 IEEE1394、USB 及 EVC 等系列之線材，並接受客戶之小量訂單試產，成為未來另一系列之主力產品。 - 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參億玖仟伍佰萬元，營業額亦增為新台幣 914,083 仟元。

年度	重 要 記 事
民國 8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竹東廠第一期廠房於 86 年 12 月底落成啟用。 - 轉投資新加坡控股公司，並成立香港太空梭子公司，以擴展海外行銷及生產據點。 -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伍億捌仟萬元，營業額亦增為新台幣 1,494,101 仟元。
民國 87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捌億元，營業額亦增為新台幣 1,767,688 仟元。 - 率先開發完成超高頻之 LVDS 線材及高耐燃、耐硫化、無毒之 PVC 材料。 - 自歐、美、日等國引進全自動化、高精度、高效率的機器設備，並大量生產高傳輸之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 3C 產品用線。 - 總公司遷入新竹新廠房，使廠辦合一，提高經營效率。
民國 88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領先推出軟性排線(FFC)、對絞排線(TFC)、Category 5 Enhanced350MHz、USB1.1 版及 LCD MONITOR 訊號線等新產品，以提高市場競爭力。 - 額定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貳億伍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玖億貳仟伍佰萬元整。
民國 89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億柒仟貳佰萬元，並於 11 月 1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 - 自歐、美等國引進產製光纖通訊產品的機器設備，將生產高品質之各項光纖產品。
民國 9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伍億元。 - 自美國引進光被動元件生產設備及技術，並自行研發新產品。
民國 91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伍億柒仟柒佰伍拾捌萬元。 -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柒億伍仟萬元。 - 透過第三地區間接在中國設立蘇州太空梭及東莞中鉅公司，專司生產及銷售供應中國內銷市場。
民國 9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玖億陸仟捌佰零柒萬元。 - 於國內投資光主動元件生產。 - 透過第三地區間接在中國設立蘇州光梭光電有限公司，專司光通訊產品之生產及銷售，供應中國內銷市場及海外市場。 - 投入生產及銷售高精度多媒體介面(HDMI) 用線材。 - 處分樹林廠。
民國 9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收資本額增加 新台幣 1,000,000,000 元。 -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收回全部未轉換之公司債。
民國 95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收資本額增加 新台幣 920,909,090 元。 - 減資彌補虧損減少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1,818,659,080 元。 - 決議清算蘇州光梭光電有限公司 - 12 月份裁撤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

- 民國 96 年 - 3 月份出售光主動部門之存貨及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
 - 減資彌補虧損減少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770,522,830 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利息費用約占營業收入 1.00%，利率變動對公司是有一定程度之影響。故今年 97 年度擬發行國內可轉換擔保公司債及現金增資，以節省利息支出不至於侵蝕公司獲利能力。
 - (2)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由於本公司外銷及外購原物料比重均高，為避免產生匯兌損失，在外匯收支相互沖抵下，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依據本公司所定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視國際經濟局勢發展,審慎研判匯率變動趨勢，以降低匯率之變動影響。
 - (3)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因本公司產品主要原物料為銅，其報價方式皆為前一個月 LME 之均價；如其價格上升，則將此部分對客戶作合理之漲價，故通貨膨脹對公司影響性尚不大。
-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 96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 (2)資金貸與他人方面，本公司已依董事會訂定「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辦理，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資金貸與他人。
 - (3)背書保證方面，本公司已依董事會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 1,102,325 仟元，96 年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背書保證餘額為 0 仟元。
 - (4)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係依董事會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辦理，96 年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衍生性商品交易餘額為 0 仟元。
-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未來研發計畫：

事業處	產品名稱	開發動機
電線事業處	Non-6P 線材開發	配合全球對於綠色環保之需求及業務歐洲市場推展需求。
電線事業處	USB 3.0	為因應寬頻網路發展，及市場對於傳輸速度之要求，未來 USB3.0 將逐漸取代 USB 2.0
電線事業處	RF Cable	因應市場需求,極細同軸線具有極佳的伸縮性和重量輕的特質，在高頻信號傳輸中能維持良好的阻抗值。同軸線的規範是以使用的場合及使用的需求來定規格

		例如用在手機基地台的同軸線會要求 900mhz,1800mhz 而用在無線區域網路則會要求在 2.4ghz 5ghz
電線事業處	Display port 系列	符合市場發展要求：全球顯示器出貨量前兩大巨頭就是三星和戴爾，兩大廠商又在 CES 期間紛紛推出自己的 DisplayPort 新品（三星推出了 3 款 DisplayPort 產品、戴爾既 3008WFP 後又推出了一款 Display port 介面的 22 英寸水晶液晶），而目前具備 DisplayPort 介面的戴爾 30 寬屏已經上市，隨著戴爾和三星的支持接下來會有更多液晶廠商加入到 DisplayPort 陣營中。 DisplayPort 介面具有開放、免版稅、相容性好，易於使用等優勢，這些特點符合 PC 廠商和用戶的使用習慣
電子事業處	HDMI C TYPE (1.3b) CABLE ASS'Y	用於數位攝影機。
電子事業處	USB 3.0 CABLE ASS'Y	為因應寬頻網路發展，及市場對於傳輸速度之要求，未來 USB3.0 將逐漸取代 USB 2.0
電子事業處	DVI to HDMI Adapter	因應市場需求,支持 DVI 與 HDMI 訊號傳輸
電子事業處	DVI to HDMI Repeater	支持 DVI 與 HDMI 訊號傳輸、並可幫助信號延長 30%
電子事業處	SPDIF CABLE ASS'Y	數位影音線. 用於 DVD 播放機 & AC-3 擴大機
電子事業處	MINI SAS CABLE ASS'Y	支持服務器和存儲應用中達到 6Gbps 的數據傳輸率.整合 SERIAL & SCSI 用於伺服器,有內接和外接兩種

(2)97 年度預計投入研發金額為 2,678 仟元，公司現有研發團隊相關工作經驗豐富，有充分能力承接及研發新技術,並掌握先進技術之來源，縮短開發時程，獲致研發成果。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全球環保法規對有害物質的禁用與廢棄回收規定的實施，未來綠色環保系列產品將對以代工生產的台灣系統廠商及各零組件產業造成衝擊。其中歐盟推出的 RoHS 環保指令；歐盟關於兒童玩具方面的環保法規要求的不含 6P (Non-6P)，也就是不含鄰苯二甲酸鹽；不含多環芳烴(Non-PAHs)影響甚大。

(1)RoHS 指令(2002/95/EC)

RoHS 指令的主要目標在於對電機與電子設備中有害物質的限制，從而保護人類健康，並保證對廢棄物進行合理的回收與處理，以保護環境。該指令適用於工作電壓小於 1000V AC 以及 1500V DC 的所有設備，這些設備包括在 8 大類

產品清單中，包括燈泡以及家用照明設施。限用下列物質：鉛(Pb)、汞(Hg)、鎘(Cd)、六價鉻(Cr VI)、多溴聯苯(PBB)以及多溴二苯醚(PBDE)。自2006年7月1日起，所有進入歐盟市場的8類產品都必須遵守本指令附錄規定，不含上述規定的有害物質、使用量在限制值下或確保應用範圍滿足RoHS指令規定。

國外重要政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如下列：

- ① 公司應變計畫策略為：開發新供應商、製程改善及更換問題零件。
- ②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子公司及關係企業產品都已符合RoHS規範，接單出貨情形正常，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2)歐洲議會和理事會2005/84/EC 指令

不含6P(Non-6P)，即不含鄰苯二甲酸鹽歐盟新規定，DEHP(鄰苯二甲酸二己酯)、DBP(鄰苯二甲酸二丁酯)和BBP(鄰苯二甲酸苯基丁酯)將被限制在所有兒童玩具和服裝及其他物品所使用的PVC材料中使用；相應的DINP(鄰苯二甲酸二異壬酯)、DIDP(鄰苯二甲酸二異癸酯)和DNOP(鄰苯二甲酸二辛酯)也限制在兒童玩具和服裝及所有可能被放入口中的物品中使用；上述6種成分(6P)含量不得超過0.1%，超過0.1%不得在歐盟市場上銷售。

國外重要政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如下列：

- ① 公司應變計畫策略為：開發新供應商、製程改善及新測試設備投入。
- ②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已在生產NON-6P樣品。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主要從事電腦線材及下游連接器組裝的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主要生產3C產品用線，包括資訊產品用線、通訊產品用線、消費性電子產品用線及相關週邊連接器的組裝產品。

由於產業處於成熟階段，且在環保意識抬頭之下，特殊線種研發製造及綠色產品的研發成為主要發展方向。而本公司以垂直整合的方式生產電腦線材及下游連接器，擁有上游的抽銅產線及PVC材料生產，及下游連接器的組裝產品的全製程的優勢，未來的競爭力將取決於新產品的研發及量產能力而定，而線材事業部的整體獲利狀況則以採購成本的控制及轉嫁能力的程度而論。

為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針對數位家庭IA及Mobil，包括HDTV、LCD或PDP、多媒體音效、視訊及遊戲機等，及車內的電子產品如GPS、車用微型電腦、中控系統、引擎電子點火系統等，電子連接線的運用範圍漸趨廣泛，對於HDMI及DVI Cable線等高毛利產品的出貨比重的提高，將有助於獲利能力的提升。

在環保意識抬頭之下，未來綠色產品為主要研發方向，線材及連接器產業目前也著眼於低煙無鹵素產品的開發，目前太空梭公司已取得SONY綠色夥伴的資格。太空梭公司電子事業部已針對HDMI、DVI、PDP及LCD VGA Cable等高毛利產品為其發展重心，未來考慮跨入車用連接器生產領域，並逐漸放棄較低毛利的相關產品，以選擇性接單的模式改善連接器部門的獲利狀況。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不適用。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銷貨集中：近兩年銷貨比重佔 10%以上者僅有兩家客戶，皆係著眼於長期性的配合，因電腦線大批量生產較符合成本效益，因此客戶集中有助於成本的降低，但相對於有轉單之風險，故太空梭不斷建立與系統廠商之關係，將重心轉移至與 OEM 大廠配合開發新客戶、以降低銷貨過於集中之狀況，另產品多元化及種類之多樣化亦有助於客戶群之分散，達到擴大行銷通路分散風險之目標。

(2)進貨集中：供貨金額佔採購金額 10% 以上之供應商，皆為銅材及化工材料（為電腦線材之主要材料）供應商，目前國內市場屬寡占市場，其中銅材為興揚、台一及巨豐等公司採購，價格與國際市場連動，故除著重其供貨品質外，供貨量之穩定及與公司之配合狀況是最大考量因素，惟本公司為分散料源，採直接購入母銅自行抽成細銅外，並開發其他料源，以增進產製之掌控能力及附加價值。塑化材料方面，為分散料源，本公司亦開發日本供應管道或直接進入 PVC 膠粒市場採購。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1)董監持股比率：

年度	股本	增(減)比率	董監持股數	佔股本比率
95 年	244,929,379	(63.33)%	74,154,145	30.28%
96 年	167,877,096	(68.54)%	47,602,002	28.36%

(2)股權並未大量移轉，故無對公司影響之風險。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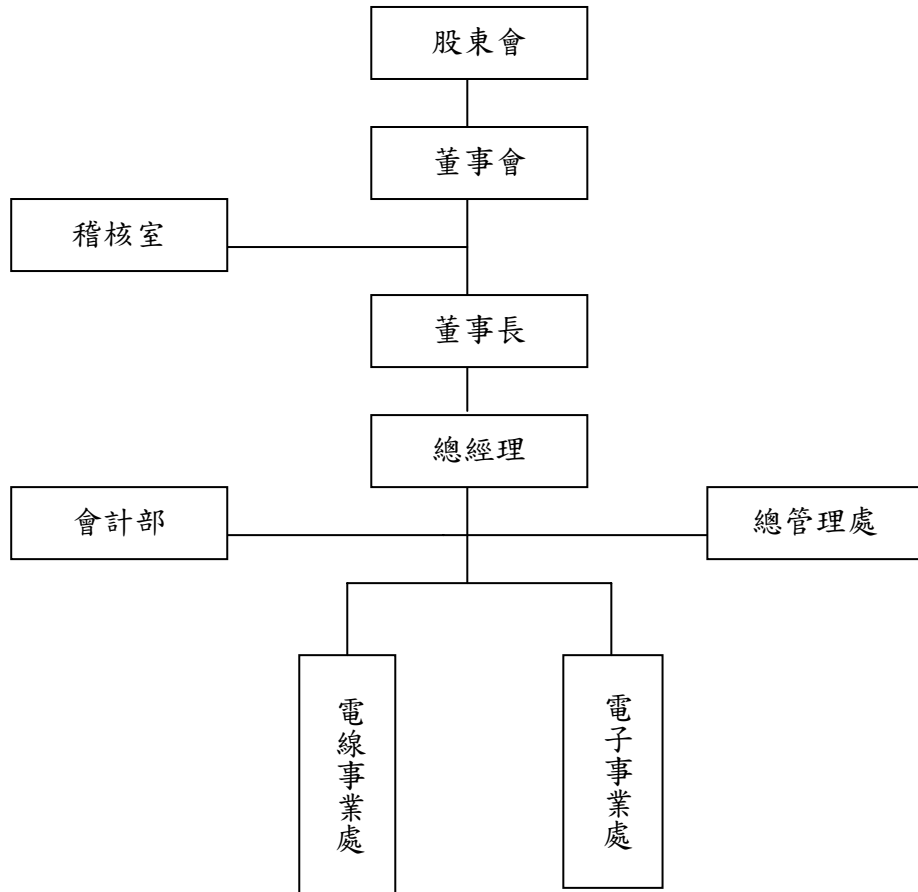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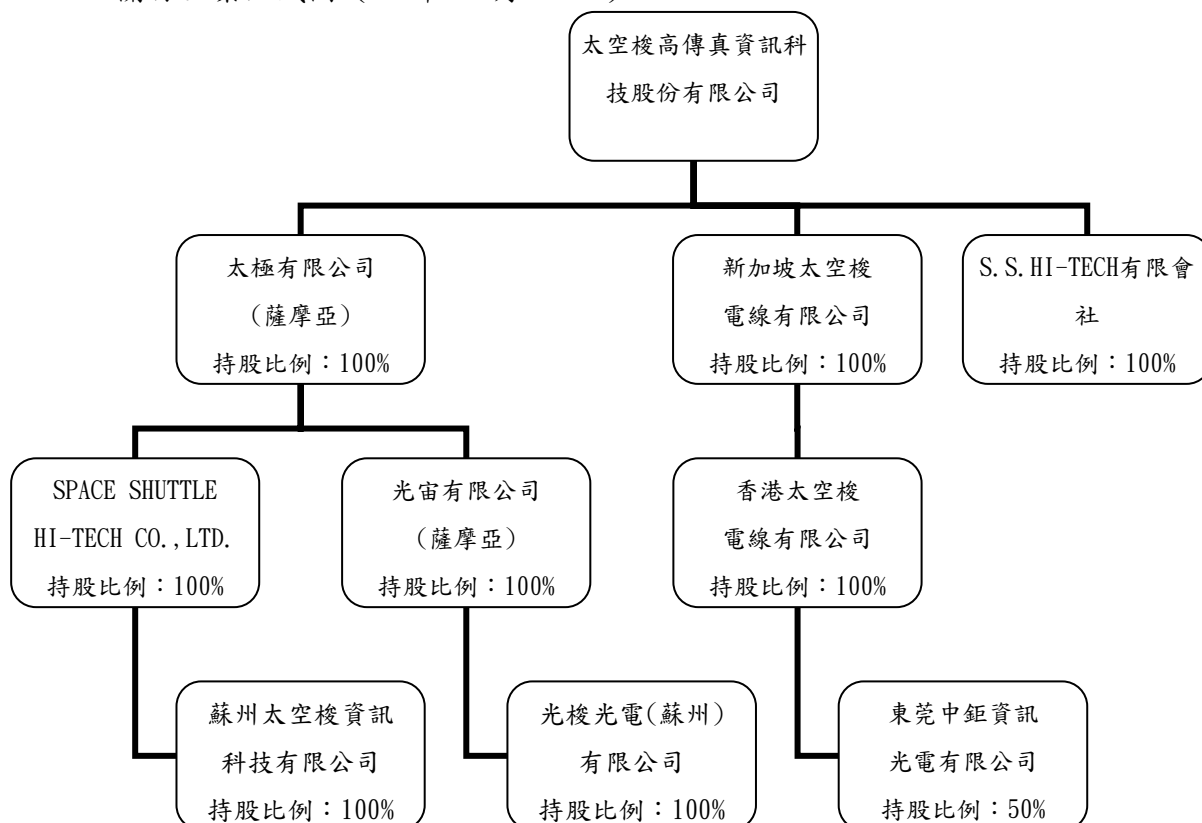


2.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 掌
董 事 會	業務方針之決定、各項法定章則之審定、預決算之審查及其他依法令與股東會賦予之職權。
董 事 長	召開董事會、監督總經理執行董事會決議事項。
總 經 理	執行董事會政策決議事項及營運策略，負責整合企業各業務部門主管推展各項業務，並訂定內部管理制度。
稽 核 室	檢查及覆核各單位內部控制制度落實執行情形並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
總管理處	1.規劃構建集團企業相關財務、管理及資訊等幕僚作業體系。 2.規劃建立集團企業投資評估、目標管理及績效分析等控制作業系統。
會 計 部	1.建立健全之會計制度及協助稽核與職掌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 2.財務及稅務報表之編制與分析。 3.海外投資公司會計管理。 4.監督公司財產之運用、記錄及管理。 5.管理會計之建立與推行。 6.參與各種籌資及IPO計畫相關事宜。 7.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 8.上市公司依法應行辦理業務。
電線事業處	1.承總公司之經營策略，訂定事業處之目標及執行實施計畫。 2.事業處營業預算之編制、執行及管控。 3.事業處之專案改善計劃制訂及執行。 4.事業處年度教育訓練計畫制訂及實施。 5.事業處稽核系統的改善與稽核計畫的執行。 6.事業處產品市場開發、行銷及售後服務。 7.事業處管理系統的改善、各項標準的檢討及維護。 8.事業處應收、應付帳款的管理。 9.事業處產品及生產的技術及研發的管理。 10.事業處生產成本&產能配置合理性管理。 11.事業處引進人才&培育。
電子事業處	1.承總公司之經營策略，訂定事業處之目標及執行實施計畫。 2.領導事業處之目標管理以達管理承諾。 3.預算執行及管控。 4.專案改善計劃及執行。 5.年度教育訓練擬訂及實施。 6.稽核系統的執行與落實。 7.內外市場開發、行銷及售後服務。 8.管理系統的改善、各項標準的檢討及維護。 9.事業處應收、應付帳款的管理。 10.事業處產品及生產的技術及研發的管理。 11.生產成本&產能配置合理性管理。 12.人才引進&培育。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組織圖(96年12月31日)



註：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於民國96年5月3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審二字第09600141920號核准清算。

2.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9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份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股份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066	100%	444,962	—	—	—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子公司	10,000	100%	89,518	—	—	—
S.S.HI-TECH有限會社	子公司	—	100%	880	—	—	—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孫公司	103,221	100%	442,988	—	—	—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孫公司	—	100%	63,169	—	—	—
光宙有限公司	孫公司	—	100%	29,290	—	—	—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孫公司	—	50%	74,647	—	—	—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	100%	63,169	—	—	—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	100%	29,290	—	—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單位：股；% 97年3月18日

職稱 (註1)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羅輝龍	86.06.17	8,490,192	5.06	83,234	0.05	—	—	華夏工專 太空梭公司 總經理	香港太空梭公司 總經理	—	—	—	無
海外事業 總經理	高世賢	86.08.01	38,946	0.02	272	0.00	—	—	景文商工 高野機械	無	—	—	—	無
海外事業 總經理	魏德勝	91.05.01	16,260	0.01	259	0.00	—	—	中國工商專校	無	—	—	—	無
總管理處 處長	劉恩良	91.05.01	—	—	—	—	—	—	開南高工 群剛工業公司廠長 勵格際盟(股)公司副總	無	—	—	—	無
海外事業 總經理	邱貽強 (註1)	94.02.01	442	0.00	—	—	—	—	文化大學 光寶電子(股)公司	無	—	—	—	無
業務處 副處長	吳武洲 (註2)	94.02.01	—	—	—	—	—	—	CRIFFITH 研究所 台精科技公司	無	—	—	—	無
會計經理	羅旭昌 (註3)	93.10.06	—	—	—	—	—	—	中興大學 亞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	—	—	—	無
會計經理	施佩青 (註3)	96.06.21	—	—	—	—	—	—	淡水工商管理學院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	—	—	—	無

註1：經理人 邱貽強已於96年3月17日離職。

註2：經理人 吳武洲已於96年5月9日離職。

註3：會計經理 羅旭昌因職務調整已於96年6月21日卸任由施佩青接任。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單位：股；% 97年3月18日

職稱 (註1)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任期	選(就)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羅輝龍	86.06.16	3年	94.11.30	22,279,274	6.66	8,490,192	5.06	83,234	0.05	-	-	華夏工專 大同公司	太空梭公司董事長 新加坡太空梭公司 董事長 香港太空梭電線 公司 董事長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董事長 蘇州太空梭 董事長	董事	羅秋香	兄妹
董事	羅秋香	90.04.13	3年	94.11.30	13,359,872	3.99	4,738,074	2.82	1,031,090	0.61	-	-	國小畢	無	董事長	羅輝龍	兄妹
董事	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坤鈿	94.11.30	3年	94.11.30	19,685,039	5.88	7,189,107	4.28	-	-	-	-	文化大學	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駱秋香	夫妻
董事	久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信祐	94.11.30	3年	94.11.30	15,748,298	4.71	5,751,375	3.43	-	-	-	-	台北工專 運通貿易 (SWIRE GROUP)	久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駱秋香	94.11.30	3年	94.11.30	11,811,023	3.53	12,636,166	7.53	6,693,640	3.99	-	-	高商畢	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副理	董事法人代表	王坤鈿	夫妻
董事	王清忠(註1)	94.11.30	3年	94.11.30	3,937,008	1.18	-	-	-	-	-	-	高商畢	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監察人	陳月娥	夫妻
董事	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秋林 (註2)	95.06.14	3年	95.06.14	10,606,059	3.18	7,537,194	4.49	-	-	-	-	中原大學 化工系 畢業	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魏弘毅	93.06.24	3年	94.11.30	19,000	0.01	6,938	0.00	2,921	0.00	-	-	芝加哥大學 博士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月娥	94.11.30	3年	94.11.30	1,437,000	0.43	1,252,956	0.75	2,807,979	1.67	-	-	國中畢	無	董事	王清忠	夫妻

註1：董事 王清忠因個人因素，於96/12/20辭任董事乙職。

註2：董事 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95/6/14補選當任董事乙職。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7年3月1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名稱	持股比率		名稱	持股比率		名稱	持股比率
久聯投資(股)公司	久聯企業(股)公司	28.33%	紅帥工業(股)公司	王坤鈿	15.00%	實英實業(股)公司	邱秋林	6.13%
	林信祐	25.00%		王清忠	12.50%		陳文漳	4.12%
	林淳惠	8.33%		王清文	12.50%		邱尹薇	1.09%
	林淳美	8.33%		駱正達	7.50%		黃馨儀	1.78%
	曾盛豐	8.33%		駱秋香	8.25%		久聯投資(股)公司	19.57%
	解昌哲	8.33%		駱呂美女	10.75%			
	黃斐瑾	8.33%		駱正宏	9.88%			
合計	94.98%	合計	76.38%	合計	32.69%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97年3月18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久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詳上表 2.之說明
久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久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5.75%) 林信祐(15.00%) 林淳惠(6.00%) 林淳美(6.00%) 黃斐瑾(6.00%)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及獨立性之資料：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發行 公司 董事 數	其 公 開 公 立 家		
		商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羅輝龍			✓													✓	✓	
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坤鈿			✓		✓					✓						✓		
羅秋香			✓		✓					✓	✓					✓	✓	
久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信祐			✓		✓			✓		✓	✓	✓				✓		
駱秋香			✓		✓					✓	✓					✓	✓	
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秋林			✓		✓			✓		✓	✓	✓				✓		
魏弘毅			✓		✓		✓	✓	✓	✓	✓	✓	✓			✓	✓	
陳月娥			✓		✓		✓	✓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本公司設立已滿3年，故免予揭露。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96年)支付董事、監察人之車馬費及酬勞；若董事兼任員工者，其酬勞應分別按其身份揭露之

(1)董事之酬金

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 及 C 等 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及 E 等五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 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2)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 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C) (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D)(註 5)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註 6)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F) (註 7)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 8)
董事	羅輝龍																				
董事	紅帥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坤鈿																				
董事	羅秋香																				
董事	久聯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信祐	-	-	2,041	2,041	-	-	1.40	1.40	5,613	5,613	1,376	1,365	1,376	1,365	-	-	7.13	7.13		無
董事	駱秋香																				
董事	實英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秋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前五項酬金總額(A+B+C+D+E)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G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H
低於 2,000,000 元	羅輝龍、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坤鈿、羅秋香、久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信祐、駱秋香、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秋林	羅輝龍、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坤鈿、羅秋香、久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信祐、駱秋香、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秋林	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坤鈿、羅秋香、久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信祐、駱秋香、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秋林	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坤鈿、羅秋香、久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信祐、駱秋香、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秋林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羅輝龍	羅輝龍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6	6	6	6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係填列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係填列股東會決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金額，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係填列前一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係填列經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係填列股東會決議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支領最近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另應填列附表六。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係採用最近年度之前一年度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最近年度之前一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或股東會決議者，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係採用最近年度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最近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7：係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二十八。

註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1：稅後純益，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係指最近年度之前一年度之稅後純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或股東會決議者，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G及H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酬金

9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註 9)
		報酬(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 (B)(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魏弘毅	-	-	583	583	-	-	0.40	0.40	無
監察人	陳月娥	-	-	583	583	-	-	0.40	0.40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7) D
低於 2,000,000 元	魏弘毅、陳月娥	魏弘毅、陳月娥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2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係填列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係填列股東會決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係指最近年度之前一年度之稅後純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或股東會決議者，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B)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C) (註4)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註5)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6)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羅輝龍	9,750	9,750	881	881	1,826	1,811	1,826	1,811	9.79	9.79	-	-	無
海外事業總經理	高世賢													
海外事業總經理	魏德勝													
總管理處處長	劉恩良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D
低於2,000,000元	-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高世賢、 魏德勝、劉恩良	高世賢、 魏德勝、劉恩良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羅輝龍	羅輝龍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4	4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股東會決議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支領前一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係填列董事會通過擬議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支領最近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係填列股東會決議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支領最近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另應填列附表六。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係採用最近年度之前一年度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最近年度之前一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或股東會決議者，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係採用最近年度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最近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5：係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表外，尚應填列附表二十八。

註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①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96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司	95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司
董事	12.55%	-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②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支給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本公司支給經理人之報酬，項目包括本薪、職等加給及獎金等，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參酌其所擔任工作性質、責任，並考量其學歷、經歷、技能、潛能發展等因素核決辦理。

員工紅利金額經股東會決議後，依員工之工作績效、年資、職等及特殊貢獻等決定個別員工應發放之紅利數。

2.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羅輝龍	1,949	1,966	3,915	2.69
	海外事業 總經理	高世賢				
	海外事業 總經理	魏德勝				
	總管理處 處長	劉恩良				
	會計經理	施佩青				

*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配發經理人前一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係填列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最近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係填列股東會決議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支領最近年度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係採用最近年度之前一年度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最近年度之前一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或股東會決議者，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係採用最近年度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最近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稅後純益，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者，係指最近年度之前一年度之稅後純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或股東會決議者，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上市上櫃公司係採用公司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兼任經理人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五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97年3月18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	未上市(註1)	小計			
記名式普通股	85,715,413	82,161,683	167,877,096	252,122,904	420,000,000	上市

註1：係指私募普通股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97年3月31日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4.10	10	200	2,000	200	2,000	設立股本	無	無
77.04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 元	無	無
78.04	10	4,000	40,000	4,000	4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	無	無
83.07	10	9,500	95,000	9,500	95,000	現金增資 55,000,000 元	無	無
84.07	10	19,500	195,000	19,500	195,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	無	無
85.07	10	39,500	395,000	39,500	395,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0 元	無	無
86.07	10	90,000	900,000	58,000	580,000	現金增資 185,000,000 元	無	無
87.07	10	90,000	900,000	80,000	800,000	盈餘轉增資 72,5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500,000 元 現金增資 104,000,000 元	無	註1
88.07	10	125,000	1,250,000	92,500	925,000	盈餘轉增資 120,000,0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 5,000,000 元	無	註2
89.07	10	150,000	1,500,000	107,000	1,072,000	盈餘轉增資 138,750,0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 8,250,000 元	無	註3
90.09	10	250,000	2,500,000	150,000	1,500,000	盈餘轉增資 160,800,0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 8,000,000 元 現金增資 259,200,000 元	無	註4
91.09	10	250,000	2,500,000	157,758	1,577,580	盈餘轉增資 75,000,0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580,000 元	無	註5
92.08	10	250,000	2,500,000	196,807	1,968,072	盈餘轉增資 80,561,540 元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0,993 仟股	無	註6
93.03	10	250,000	2,500,000	231,405	2,314,05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4,598 仟股	無	無
93.08	10	350,000	3,500,000	232,024	2,320,240	核定資本額增資 100,000 仟股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619 仟股	無	無
94.11	10	350,000	3,500,000	234,704	2,347,04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680,842 股	無	註7
94.11	10	350,000	3,500,000	334,704	3,347,044	私募現金增資 1,000,000,000 元	無	註8
95.01	10	420,000	4,200,000	363,795	3,637,953	私募現金增資 290,909,090 元	無	註9
95.04	10	420,000	4,200,000	328,840	3,288,403	私募現金增資 350,000,000 元 減資 699,549,800 元	無	註10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 充股款者	其他
95.09	10	420,000	4,200,000	216,929	2,169,293	減資 1,119,109,540 元	無	註 11
95.12	10	420,000	4,200,000	244,929	2,449,293	私募現金增資 280,000,000 元	無	註 12
96.09	10	420,000	4,200,000	167,877	1,678,770	減資 770,522,830 元	無	註 13

註 1：87.07.10.台財證(一)第 58924 號函核准。

註 2：88.06.22.台財證(一)第 57169 號函核准。

註 3：89.06.27.台財證(一)第 55191 號函核准。

註 4：90.06.08.台財證(一)第 133886 號函核准。

註 5：91.07.05.台財證(一)第 0910136867 號函核准。

註 6：92.07.01.台財證(一)第 0920129115 號函核准。

註 7：94.11.10.經授商字第 09401217970 號函核准。

註 8：94.11.15.經授商字第 09401218990 號函核准。

註 9：95.01.26.經授商字第 09501004720 號函核准。

註 10：95.04.11 經授商字第 09501064410 號函核准。

註 11：95.09.08 經授商字第 09501203150 號函核准。

註 12：95.12.12 經授商字第 09501276330 號函核准。

註 13：96.09.04 經授商字第 09601214300 號函核准。

2.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

項 目	94 年第一、二次私募 發行日期：94 年 11 月 15 日	94 年第三次私募 發行日期：95 年 1 月 26 日	95 年第一次私募 發行日期：95 年 4 月 11 日	95 年第二次私募 發行日期：95 年 12 月 12 日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94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 100,000 仟股為上限，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處理之。	94 年 11 月 30 日臨時股東會。 65,000 仟股為上限，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處理之。		95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 80,000 仟股為上限，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處理之。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係依股東會決議採股東常會前 30 個營業日收盤價之均價 3.63 元為參考價格，授權董事會於發行當時依市場狀況訂定合理比率。而因「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係於 94 年 10 月 11 日公佈，故本公司董事會係依承銷市場訂定承銷價之一般慣例，以參考價格之 70%為原則，訂定私募價格為 2.54 元。此外，本公司於 94 年 8 月 22 日召開董事會決議私募之增資基準日之前一日收盤價為 3.24 元，主因市場狀況不佳，普通股市價由原均價 3.63 元下跌至 3.24 元，且考量本次私募新股依據證交法規定，於交付日後除依證交法 43-8 規定外，原則上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應募人亦無意願以較市場行情為高之價格參與認購私募股份，綜上考量，故本公司董事會依股東會之授權訂定之私募價格尚屬合理。	係依股東臨時會決議，本次私募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 80%，並擬以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其較高者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為參考價格。本公司董事會於 94 年 11 月 30 日決議私募時之市場狀況依然不佳，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其較高者 2.99 元為參考價格，故董事會決議依股東臨時會決議之定價原則，訂定私募價格為 2.75 元，該價格為參考價格之 92%，未低於參考價格之 80%，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	係依股東臨時會決議，本次私募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 80%，並擬以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其較高者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為參考價格。本公司董事會於 95 年 3 月 11 日決議私募時之市場狀況依然不佳，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其較高者為 2.91 元，並以加回本次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3.59 元作為參考價格，訂定私募價格為每股 3.30 元，該價格約為參考價格之 92%，未低於參考價格之 80%，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	係依股東常會決議，訂價方式係以 95 年 11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較高者 6.17 元為參考價，訂定私募價格為 5.00 元，該價格約為參考價格之 81%，未低於該參考價格之 80%，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 2)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相關規定辦理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主要係考量資金募集之時效性，由於市場狀況不易掌握，若採公開募集資金方式辦理，恐無法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故擬採私募方式向特定人募集款項。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94.10.07	94.12.06	95.03.24	95.11.21
應募人資料	請詳註 1			
實際認購價格(註 5)	2.54 元	2.75 元	3.30 元	5.00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註 5)	請詳前述『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之說明			

項 目	94 年第一、二次私募 發行日期：94 年 11 月 15 日	94 年第三次私募 發行日期：95 年 1 月 26 日	95 年第一次私募 發行日期：95 年 4 月 11 日	95 年第二次私募 發行日期：95 年 12 月 12 日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單位：新台幣元：股								
	增資基準日	私募股數	發行價格	私募金額	股本增加	未分配盈餘減少	說明		
	940930	100,000,000	2.54	254,000,000	1,000,000,000	746,000,000	94 年度及 95 年度私募折價發行有價證券影響當期末分配盈餘分別減少為 956,909,090 元及 374,500,000 元，影響期末股東權益分別增加 334,000,000 元及 255,500,000 元，每股淨值雖分別下降 1.34 元及 0.98 元，但股東權益佔資產比率及流動比率均有所增加，另由於私募資金之挹注使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獲得相當程度之提升，公司之營運因而能維持正常運作，以達永續經營之目的，故其對股東權益之維護應有正面之助益。		
	941212	29,090,909	2.75	80,000,000	290,909,090	210,909,090			
	94 年度合計	129,090,909	—	334,000,000	1,290,909,090	956,909,090			
	950324	35,000,000	3.30	115,50,000	350,000,000	234,500,000			
	951122	28,000,000	5.00	140,000,000	280,000,000	140,000,000			
	95 年度合計	63,000,000	—	255,500,000	630,000,000	374,500,000			
	項目	股東權益(仟元)	每股淨值(元)	股東權益佔資產比率	流動比率				
	941231 餘額	1,825,658	5.02	49.89%	127.87%				
	減:94 年增資	334,000							
	941231 餘額(若未增資)	1,491,658	6.36	44.86%	101.97%				
	951231 餘額	1,685,400	6.88	51.58%	130.68%				
	減:95 年增資	255,500							
	950331 餘額(若未增資)	1,429,900	7.86	47.47%	111.46%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公司之資金運用已於 94 年度第四季執行完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之資金運用已於 94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之資金運用已於 95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之資金運用已於 95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償還銀行借款	預計	50,000	充實營運資金	預計	80,000	充實營運資金	預計	113,000
		實際	50,000		實際	80,000		實際	113,000
	充實營運資金	預計	204,000	合計	預計	80,000	償還銀行借款	預計	2,500
實際		204,000	實際		80,000	實際		2,500	
合計(註)	預計	254,000		預計	115,500	合計	預計	140,000	
	實際	254,000		實際	115,500		實際	140,000	
	註：本公司本次經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案件，分二次辦理，第一次募集資金總金額為 85,090 仟元，加計第二次募集資金總金額 168,910 仟元後，合計總募集資金為 254,000 仟元。								

項 目	94 年第一、二次私募 發行日期：94 年 11 月 15 日	94 年第三次私募 發行日期：95 年 1 月 26 日	95 年第一次私募 發行日期：95 年 4 月 11 日	95 年第二次私募 發行日期：95 年 12 月 12 日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p>本公司辦理各次私募普通股所預計達成之效益，係為提高公司籌資靈活性與機動性，以增加公司償還銀行借款之能力並降低利息成本。由於證交法第 22 條第 2 項已規定排除私募有價證券案件，應事前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始得為之規定，故本公司依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採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募集資金，確實可達到資金募集之時效性；另在償還銀行借款方面，本公司於辦理完成第一次至第三次私募後，資金運用計劃已於 94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共計償還銀行借款 130,000 仟元，較募資前節省利息支出約 1,277 仟元，而在第四次辦理完成私募後，亦於 95 年第一季償還銀行借款 2,500 仟元，加計 94 年第四季已償還 130,000 仟元，故 95 年度利息支出較 94 年度減少約 5,079 仟元。</p> <p>此外，94 年上半年度私募前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為 156.57%，經過五次私募後，於 94 年度、95 年第一季、95 年度及 96 年度分別為 177.14%、182.56%、207.20%及 431.05%，顯見由於私募資金之挹注，本公司長期資金足以支應固定資產之購買，且尚可供作其他營運之用；而在負債佔資產比率方面，94 年上半年度私募前為 55.27%，於 94 年度、95 年第一季、95 年度及 96 年度分別為 50.12%、47.01%、48.42%及 47.40%，已有逐步降低的趨勢，惟因自 94 年度開始適用新財務會計準則第 35 號資產減損公報及 95 年度董事會決議裁撤光被動與光纜事業處之影響，94 年度與 95 年度分別認列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1,143 仟元及 204,882 仟元，致 95 及 96 年度之負債佔資產比率略為上升，綜上所述，顯示公司財務結構已獲得改善。</p> <p>另外，在 95 年度第五次私募完成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後，本公司營業收入成長至 3,018,637 仟元，較 94 年度 2,274,404 仟元增加 32.72%，每股虧損亦由 3.18 元減少至 1.32 元，且 96 年度已由虧轉盈，每股稅前盈餘為 0.53 元；而在短期償債能力指標部份亦見改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已較募資前為佳，截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分別為 2,072,821 仟元、1,606,768 仟元及 1,655,706 仟元，分別較 94 年 6 月 30 日私募前增加 41.65%、增加 16.69%及減少 15.48%，顯示本公司資產之流動性及償債能力均已提昇，已見達成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p> <p>綜上分析，本公司歷經五次私募普通股之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後，預計效益尚有所顯現。</p>			

註 1：應募人資料：

單位：仟股					
分次私募	私募對象(註 3)	資格條件(註 4)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94.11 董監改選後)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94 年第一、二次私募	羅輝龍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11,452	係本公司董事長	有
	何玉貞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3,937	係本公司前任董事	無
	駱秋香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11,811	係本公司董事	有
	簡淑平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1,969	無	無
	久聯投資(股)公司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15,748	係本公司董事	有
	黃貞綾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4,331	係本公司董事之二親等	無
	羅秋香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7,874	係本公司董事	有
	王清忠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3,937	係本公司前任董事	無
	王坤鈿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7,445	係本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有
	紅帥工業(股)公司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19,685	係本公司董事	有
	張薰卿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7,874	無	無
劉秀玉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3,937	係本公司前任監察人	無	
合計			100,000		
94 年第三次私募	第一創業(股)公司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10,910	無	無
	駱秋香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3,636	係本公司董事	有
	何玉雪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3,636	無	無

分次私募	私募對象(註3)	資格條件(註4)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94.11 董監改選後)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陳芄亦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3,636	無	無
	林信祐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3,636	係本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有
	邱秋林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1,818	係本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有
	陳文漳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1,818	係本公司法人董事之股東	無
	合計		29,090		
95 年第一次私募	黃靜芬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909	無	無
	李振慧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606	無	無
	黃秀美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668	係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無
	羅輝龍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2,515	係本公司董事長	有
	駱正達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3,030	係本公司董事之二親等	無
	駱秋香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6,061	係本公司董事	有
	王清忠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3,030	係本公司前任董事	無
	王坤鈿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3,030	係本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有
	實英實業(股)公司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10,606	係本公司董事	有
	邱秋林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1,515	係本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有
	陳文漳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1,515	係本公司法人董事之股東	無
	林信祐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1,515	係本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有
	合計		35,000		
95 年第二次私募	王坤鈿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3,800	係本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有
	駱秋香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3,800	係本公司董事	有
	陳月娥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400	係本公司監察人	無
	黃國杰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4,000	無	無
	實英實業(股)公司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4,000	係本公司董事	有
	林信祐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2,000	係本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有
	陳健基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1,000	無	無
	何玉雪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1,000	無	無
	許慶生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500	無	無
	何玉貞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5,000	係本公司前任董事	無
	羅輝龍	符合證交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2,500	係本公司董事長	有
	合計		28,00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若有分次辦理私募普通股者應分別列示。

註 2：辦理中之私募案件，若已洽定應募人者，並將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與公司之關係予以列明。

註 3：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4：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或第三款。

註 5：實際認購價格，係指實際辦理私募普通股發行時，所訂之認購價格。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97年3月1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1	0	25	13,640	19	13,685
持 有 股 數	241	0	25,070,971	141,516,023	1,289,861	167,877,096
持 股 比 例	0	0	14.93	84.30	0.77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十元)

97年3月18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7,679	2,219,525	1.32
1,000 至 5,000	3,797	8,982,361	5.35
5,001 至 10,000	1,025	7,309,188	4.35
10,001 至 15,000	392	4,904,352	2.92
15,001 至 20,000	144	2,540,814	1.51
20,001 至 30,000	214	5,116,802	3.05
30,001 至 50,000	182	6,920,885	4.12
50,001 至 100,000	137	9,691,494	5.77
100,001 至 200,000	48	6,512,696	3.88
200,001 至 400,000	26	7,035,375	4.19
400,001 至 600,000	11	5,392,359	3.21
600,001 至 800,000	2	1,380,574	0.82
800,001 至 1,000,000	4	3,701,086	2.20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 際情況分級	24	96,169,585	57.31
合 計	13,685	167,877,096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97年3月1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駱秋香		12,636,166	7.53
王坤鈿		8,693,640	5.18
羅輝龍		8,490,192	5.06
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537,194	4.49
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189,107	4.28
久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51,375	3.43
何玉貞		4,865,192	2.90
羅秋香		4,738,074	2.82
黃國杰		4,255,868	2.54
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84,039	2.37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96年度		當年度截至3月18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本人	羅輝龍	10,000 (3,188,000)	-	-	-
董事	羅秋香	(36,000)	-	-	-
董事	駱秋香	2,407,000	-	-	-
監察人	陳月娥	200,000	-	-	-
董事配偶	黃金章	(73,000)	-	(9,000)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上列異動股數僅針對一般交易（不含私募增資及減資）

(2)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註1)	股權移轉原因(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羅輝龍	贈與	95.10.16	羅偉銘	父子	333,000	3.33
羅輝龍	贈與	95.10.16	黃秀蘭	配偶	2,494,687	3.33
羅秋香	贈與	95.10.18	黃金章	配偶	418,709	3.95
羅秋香	贈與	95.10.18	黃昭憲	母子	280,000	3.95
黃金章	贈與	95.10.18	羅秋香	配偶	441,365	3.95
黃金章	贈與	95.10.18	黃昭憲	父子	280,000	3.95
邱貽強	贈與	95.10.16	鄭春櫻	無關係	31,500	3.33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3)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註1)	質押變動原因(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何玉貞	解質	95/01/05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桃園分行	無	154,000	0.06	0.00	(1,540,000)
羅輝龍	解質	95/03/14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桃園分行	無	9,393,000	3.83	0.00	(93,930,000)
羅輝龍	解質	95/03/28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桃園分行	無	1,433,000	0.58	0.00	(14,330,000)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97年3月18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駱秋香	12,636,166	7.53	8,693,640	5.18	-	-	王坤鈿	夫妻	-
王坤鈿	8,693,640	5.18	12,636,166	7.53	-	-	駱秋香	夫妻	-
羅輝龍	8,490,192	5.06	-	-	-	-	羅秋香	姐弟	-
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537,194	4.49	-	-	-	-	無	無	-
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189,107	4.28	-	-	-	-	無	無	-
久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51,375	3.43	-	-	-	-	無	無	-
何玉貞	4,865,192	2.90	-	-	-	-	無	無	-
羅秋香	4,738,074	2.82	-	-	-	-	羅輝龍	姐弟	-
黃國杰	4,255,868	2.54	-	-	-	-	無	無	-
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84,039	2.37	-	-	-	-	無	無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96 年	95 年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17.40	7.45	
	最 低	5.60	2.62	
	平 均	10.12	4.06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0.94	6.88	
	分 配 後	10.50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24,676	308,039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0.67	(1.31)
		調整後	0.65	(1.2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4	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3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5)		15.10	(3.10)
	本利比 (註6)		25.30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3.95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96 年度盈餘分配係依民國 97 年 5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股利情形填列。

(五)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應揭露本次已議股利分配情形)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產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期，股利政策將配合公司目前及未來投資環境、產業競爭狀況、資本預算及資金需求規劃，以求永續經營。

2、分派條件及時機：

(1)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於完納稅捐後，先提存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全部或一部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依下列比率分配之：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五(含)以下。

(3)員工紅利百分之五(含)至百分之十(含)。

(4)餘額為股東紅利。

3、股利種類：

本公司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將考量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及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求公司永續、穩健之經營發展，盈餘之分配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

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50%）為原則。

4、本次股東會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96年稅後純益		145,800,117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4,580,012
小計		131,220,105
減：本年度發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624,402
減：員工紅利-現金	3,930,000	
減：員工紅利-股票	3,940,000	
員工紅利小計		7,870,000
本年度盈餘未分配餘額		120,725,703
加：上年度未分配盈餘		0
可供分配盈餘		120,725,703
分配項目		
1、股東紅利-現金(每股配發 0.4 元)	67,150,838	
2、股東紅利-股票(每股配發 0.3 元)	50,363,130	
分配項目合計		117,513,968
期末未分配盈餘		3,211,735

(六)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97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1,678,770,960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註1)		0.4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註1)		0.03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 股盈餘及 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係依據民國97年5月16日股東常會決議填列。

註2：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97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所定比例分配，請參閱(五)之說明。

2. 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分紅之資訊

(1) 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股東會日期	員工現金股利	員工股票股利	董事、監察人酬勞
97.5.16	3,930,000	3,940,000	2,624,402

(2) 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比例

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94,000 股，占盈餘轉增資比例為 7.26%。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 96 年度每股盈餘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0.62 元。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無。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民國 97 年 月 日	
面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發行	
總 額	新台幣貳億元整	
利 率	0%	
期 限	三年,到期日 100 年 月 日	
保 證 機 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張書成	
償 還 方 法	除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條款或第十七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金 額	無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第 31~35 頁	
限 制 條 款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第 31~35 頁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証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第 31~35 頁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詳見公開說明書第 70~72 頁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九十七年〇〇月〇〇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貳億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九十七年〇〇月〇〇日開始發行至一〇〇年〇〇月〇〇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除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條款或第十七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一)本轉換債委託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債發行之日起至本轉換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債未清償本金、利息補償金及（或）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

(二)本轉換債持有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債向保證銀行請求履行保證義務者，應於保證期間內向受託人提出，由受託人代債券持有人向保證銀行提出請求，保證銀行將於接獲受託人依本轉換債規定請求履行保證義務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予受託人並由受託人依受託契約之規定向債券持有人清償本轉換債之債務。

(三)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發行公司債合約」(簡稱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債券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債視為全部到期。

八、轉換標的：

債權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新發行之普通股交付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九十七年〇〇月〇〇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〇年〇〇月〇〇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證交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合併或分割基準日之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到合併或分割基準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定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十一條、十二條及第十四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透過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股票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九十七年〇〇月〇〇日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101%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之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分之後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權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訂定之基準價格為〇〇元，計算所得之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〇〇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分之後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前轉換價格 × 已發行股數（註2） + 每股繳款金額（註3） × 新發行或私募股數

調整後轉換價格 = -----

每股時價（註4）

（已發行股數 + 新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以私募辦理現金增資，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及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私募為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註）之比率超過1.5%時，應就其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按下列公式調降本轉換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分之後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為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 3.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分之後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私募為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註2：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發行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 4.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1)/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普通股股數。

(三)轉換價格之重設

轉換價格除依前述（二）反稀釋條款調整外，本公司應以九十八年至一〇〇年以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或配息基準日為價格重設之基準日(以日期較晚者為主)，若當年度無辦理無償配股或配息時，則以六月三十日為基準日，按本條第(一)項轉換價格之訂價模式乘以轉換溢價率101%為向下重新訂定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惟調整後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而調整)之80%，本公司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重新訂定後之轉換價格。本款轉換價格重新訂定之規定，不適用於重設基準日落於本債券發行之日起滿六個月內、本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之日及其前三十日內，以及本債券到期日及其前三十日內之情況，且發行期間之每一發行年度內其依本款規定之轉換價格向下重設應各以一次為限，且不適用於基準日(含)前已提出轉換請求者。

十二、本轉換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與換發新股上市

(一)本轉換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二)轉換後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證交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證交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主管機關申請辦理已完成轉換股份之股本變更登記。

十四、轉換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五、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本公司向主管機關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前請求轉換者，應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本公司向主管機關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

(含)後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本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本公司向主管機關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本公司向主管機關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後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本年度股票股利。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七、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收回權

(一)本轉換債發行滿三個月(九十七年○○月○○日)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一○○年○○月○○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交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本轉換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二)本轉換債發行滿三個月(九十七年○○月○○日)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一○○年○○月○○日)止，若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貳仟萬元(原發行總額之10%)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四)本公司應於收回基準日後三個營業日內以匯款或開立支票方式收回本轉換債券。

十八、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二年之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債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交易券商轉知集保公司或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贖回，並以債券面額之103.02%(實質收益率1.5%)贖回。

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三個營業日內以匯款或開立支票方式收回本轉換債券。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本轉換債與所換發之普通股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負事宜依當時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債由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債發行事項之權責。

二十二、本轉換債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凡持有本轉換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

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四、本轉換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者：

本公司91年10月17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新台幣750,000仟元，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12.6元，履行轉換義務方式為發行新股，其已於94年度第四季全數轉換完畢。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七)最近三年度私募公司債：無。

六、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②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③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④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⑤機械設備製造業
- ⑥事務機器製造業
- ⑦銅材二次加工業
- ⑧電器批發業
- ⑨精密儀器批發業
- ⑩資訊軟體批發業
- ⑪電子材料批發業
- ⑫電器零售業
- ⑬精密儀器零售業
- ⑭資訊軟體零售業
- ⑮電子材料零售業
- ⑯製造輸出業
- ⑰資訊軟體服務業
- ⑱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96年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產品名稱	3C 產品用線	3C 連接組裝產品	其他(註)	合計
營業比重	73.23%	26.58%	0.19%	100.0%

註：光通訊產品

(3)本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①3C 線材產品

本公司投入線材市場多年，產品包括多心芯線類、VGA 線類、DVI、HDMI、Mini HDMI、LAN Cable、SATA 等各項 3C 產品用線、3C 連接線組裝產品，其各類產品皆係依據客戶需求而生產，因此產品規格種類繁多，其應用範圍相當廣泛，主要係提供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使用。隨著通訊、資訊產品的蓬勃發展、及各國政府對於相關產業的積極推動及消費市場高品質高規格之需求，近年太空梭積極投入 HDMI, Mini HDMI CABLE & DSC CABLE 業務推廣，已逐漸取得市場定位及國際大廠之肯定。

②光纖連接器及跳接線

光纖連接器是光纖與光纖及光纖與光學元件或設間接續之元件，通訊市場是一全球成長的產業，對通訊而言，光纖是不可或缺的傳輸線為通訊傳輸之實體介質。光纖連接器市場應用區隔有：電信、數據傳輸網路、有線電視(CATV)，軍事/航空、儀器使用等，由於網際網路的發達，所以成長速度比電信市場為快。光纖通訊有資料傳輸量大、低傳輸損失、免受電磁波干擾、重量輕、省空間、傳輸安全等特性。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面對數位傳輸市場及通訊市場快速變化的環境，太空梭除了不斷在本業上力求精進之外，也更進一步進入環保材料市場，使公司在下一個產業革命不會缺席。除了堅守本業電腦通訊電線及電線組合的研發外，亦將致力於高附加價值產品的研發。如高傳輸、高精密之 3C 產品用線：高解析多媒體數位傳輸連結器系列 HDMI 及 Mini HDMI，無線通訊用單頻、雙頻天線及高頻用導線，低煙無鹵素線材、CAT-7、符合環保需求的 RoHS 線材等。另因應 2006 年以來國際原油價格飆漲，太空梭從 2007 年中起即與國際節能開發大廠合作開發，節能電錶及太陽能蓄電模組用線，2008 年第一季起節能電表已正式量產。新一代影像顯示介面技術規格之 DisplayPort，可將 PC 和消費電子設備連接到顯示器，也可用於與 DVD 播放器和遊戲機之間的連接，以及筆記型電腦內部的連接，未來將取代現有 DVI 和 VGA 等成為 PC 標準規格規格。透過 DisplayPort 介面，能使用達 4 根訊號線進行各 2.7GHz(共 10.8GHz)的高速序列傳送。除了影像資料以外，還能夠進行語音資料的傳送，並相容於 DPCP 的內容版權保護規格。本公司 2008 年第二季前將完成 DisplayPort Cable 產品開發。

2. 產業概況 (說明產業之現況與發展，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主要係從事電腦及其周邊產品、通訊與資訊家電用線材及連接線組裝之生產與銷售，屬於資訊電子工業中重要電子零組件之一環。

電腦連接線方面分為桌上型 PC 及 NB 系列使用線，包括顯示器訊號線、RF 高頻銅軸線、高溫電子線、鍵盤連接線、印表機連接線、滑鼠連接線、網路連接線、磁碟機連接線、監視器連接線及家庭劇院等。而通訊及資訊家電用之連接線則有免持聽筒電線組、充電器之電線組、大哥大~汽車連動電線組、家用電玩主機、個人數位助理(PDA)之連接線等。本公司產製之連接線大部份被使用於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通訊設備與資訊家電產品。

96 年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品營收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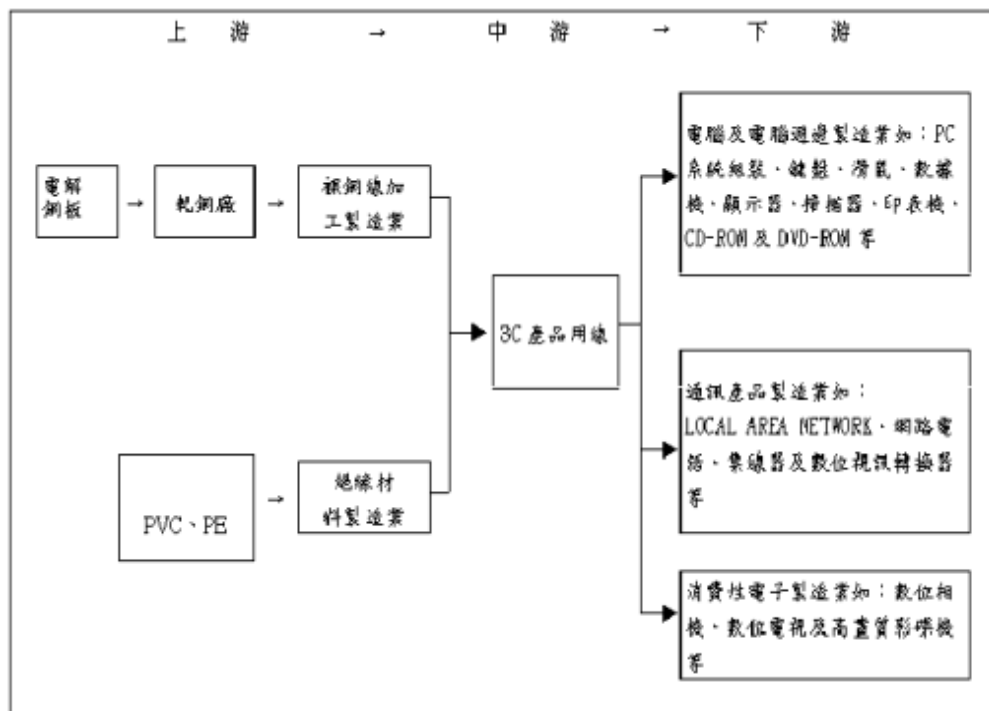
產品項目	說明	營收比重
線纜	主要用於各類 3C 產品訊號及電源傳輸之用，主要產品種類包括有 VGA、DVI、HDMI、USB 連接線、1394 連接線及應用於 PC、NB、遊戲機、數位相機、MP3 及手機等產品之傳輸線及 Data Cable。	75%
通訊線纜組裝	通訊線纜組裝為各類含線纜之連接器，產品主要應用於 PC、NB、TV、手機、網路週邊設備、遊戲機、MP3 及各類消費性電子產品等。	15%
光纖跳接線	主要應用建構高速網路設施	5%
電源線產品	主要用於各類 3C 產品電源傳輸之用	5%

2008 年前十名年底最期望採購的數位產品為最為矚目的重點市場。

排行	產品	百分比
1	薄型平面 HDTV	35%
2	筆記型電腦	20%
3	數位相機	17%
4	桌上型電腦	14%
5	GPS 裝置	10%
6	手機	10%
7	數位視訊攝錄影機	9%
8	任天堂 Wii	9%
9	索尼 PS3	7%
10	BD 或 HD DVD 播放機	6%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訊科技業為一資本密集之產業，相對其他產業更需擁有高度精密及領先之科技水準，因此此一產業之分工及專業化程度為各行業之冠。台灣資訊業之上、中、下游分工體系相當完整，本公司為線材，連接線專業製造廠商，其位於國內電子產業之中游地位，所影響到的相關聯產業可以說是相當廣泛。茲將相關產業之關聯性圖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隨著全球資訊業的蓬勃發展、日新月異，未來產品不僅限於著重技術的提升，更以考慮使用者之需求為其發展趨勢，連接線行業與下游產業有高度關聯性，為配合客戶需求、量身製作的接單生產，更為此行業未來主要之走向。以資訊用連接線而言，除需大量生產、降低生產成本以提高競爭力外，研發高速傳輸線組以配合下游新產品開發也是確保市場地位的必要條件，而此種大量生產、持續研發之方式，亦需規模較大之廠家方能有效率的執行，因此，線組行業將漸成為小廠從事小量、多樣化、低層次產品生產，

而大廠則在享有大量採購以降低成本及擁有較多研發資源下，從事大量高層次產品生產的產業分工狀態。

由於 3C 產品用線及其組裝產品應用範圍擴及電腦、通訊、消費性電子等眾多領域，隨著電子產品之推陳出新，如 PDP、LCD、MP3、PDA、DVD、Multi-media、STB、Wii、PS3 等，勢可造就電子產業另一波高峰。另由於電腦的普及化，及網際網路的快速發展帶來資訊大量流通，造成網路壅塞，頻寬不足，加上全球電信自由化之推波助瀾，促使各國電信業者紛紛大幅擴充網路頻寬，使得各界對頻寬的需求是急劇增加，故未來光通訊市場應可期待。

同時在 HDMI(高解析度多媒體介面)連結器製造廠商推出一系列新型適用於 DVD 播放器、視訊轉換盒和數位電視(LCD-TV, PDP...)等多種消費電子音視訊設備，連接各種未壓縮數位介面的產品。這種 HDMI 連接器是一種尺寸小、具親和性的連接元件，可提供達 5Gbit/s 的頻寬傳輸，能藉由此種新介面支援視訊和多聲道音訊。另外，可消除用於連接各種現有 A/V 系統纜線所帶來的成本、複雜度和混亂問題，並且與 DVI 標準相容，也就是說對仍使用 DVI 介面的設備可進行轉換。在高清晰視頻即將流行之際，沒有高帶寬的顯示界面是無法立足的。

另外一款 DisplayPort 問世之初，它可提供的帶寬就高達 10.8Gb/s。要知道，HDMI 1.2a 的帶寬僅為 4.95Gb/s，即便最新發布的 HDMI 1.3 所提供的帶寬(10.2Gb/s)也稍遜于 DisplayPort 1.0。DisplayPort 可支持 WQXGA+(2560x1600)、QXGA(2048x1536)等分辨率及 30/36bit(每原色 10/12bit)的色深，充足的帶寬保證了今后大尺寸顯示設備對更高分辨率的需求。

有鑑於此新產品所帶來之商機，本公司於 2007 年起開始專門研究於開發及製造，在細間距、高頻及表面黏著等高精密性產品的研發及製造技術上，深受客戶的認同；也因確實掌握到線材開發的核心技術，並在材料的選擇上，都能滿足客戶的需求，未來將持續開發支援更高頻傳輸的產品以提供客戶更良好的解決方案。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面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之營業主要係從事電腦及其周邊、通訊與資訊家電用線材及連接線之生產與銷售，屬於資訊電子工業中重要電子零組件之一環。一般常見的電腦連接線(含軟性排線)，包括鍵盤連接線、印表機連接線、滑鼠連接線、網路連接線、磁碟機連接線、監視器連接線及 SCSI 連接線等。本公司所產製之連接線大部份使用於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通訊設備與資訊家電產品。我國資訊產業由於具備完善之上、中、下游整合能力，加以優異之生產技術與量產規模，吸引世界級國際大廠將 OEM 及 ODM 訂單源源不絕湧入台灣，自 1995 年起成為全球第二大資訊產品生產國。我國資訊硬體產業產值計將自 2002 年起每年維持 8%~13% 之成長率，資訊硬體產業之穩定成長，將帶動電腦零組件及其週邊設備市場商機，其中電子線材等產品為該產業重要零組件之一，其勢必隨資訊產業穩定成長而帶動其需求上揚，故具有相當之發展潛力。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職稱	姓名	到職	學歷	經歷
電線事業處經理	彭盛福	88/04/01	大學工業工程系	太空梭 8 年 6 個月
電子事業處經理	賴春良	96/05/04	高工	明德電業協理 1 年 6 個月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年度	92 年	93 年	94 年	95 年	96 年
研發費用	30,307	34,913	39,866	14,881	6,510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②民國92年- Cable 產品：1394B cable、RG-179、LAN Cable +RG-6/U 複合線、HDMI cable、SATA cable 及 FBT 產品：wideband coupler、High-isolation FBT-type singlemode WDM，及 MO 產品：Coarse optical add-drop multiplexer、CWDM module，及 Attenuator 產品：SC type attenuator、Singlemode in-line attenuator，光主動產品：Transceiver Modules、GBIC。
- ③民國 93 年- Cable 產品：1394B cable、HDMI cable、SATA cable,MP3。
光電產品: FTTX(B/H/P) 1. 1x9 Dual SC/ ST /FC (155/1G) 2. 2x5 DLC (155/1G) SAN1. 1G/2G2. DD Function3. SFP /SFF SX/LX
NGN1. .OC-3/12/483. Multi-rate CWDM1. 1.25/2.5G2. 18 channel3. 40 Km。
- ④民國 94 年- Cable 產品：1394B cable、RG-179、LAN Cable +RG-6/U 複合線、HDMI cable、SATA cable 及 FBT 產品：wideband coupler、High-isolation FBT-type singlemode WDM，及 MO 產品：Coarse optical add-drop multiplexer、CWDM module，及 Attenuator 產品：SC type attenuator、Singlemode in-line attenuator，光主動產品：Transceiver Modules、GBIC。
- ⑤民國 95 年-電線事業處 Cable 產品：
LAN Cable CAT-6 550 MHZ。
Mini HDMI 34 AWG OD 4.2 mm Cable。
24AWG 長距離運用 HDMI Cable。
SATA II 內外部用線。
耳機線。
電子事業處 DC線材組裝產品：
LAN Cable CAT-6 550 MHZ。
E-SATA II。
Micro USB cable。
Flat HDMI 美化外觀(尼龍編織,雙色模)。
VGA,USB 鋁編織。
VIDEO 高級RCA Cable。
光纖組裝 PACH CORD、MCD PACH CORD 模具改良。
- ⑥民國 96 年-電線事業處 Cable 產品：
Display Port Cable。
RF Cable。
Mini SAS。
HDMI Cable (For Foam FEP)。
VGA Cable (For Foam FEP)。
電子事業處 DC線材組裝產品：
HDMI A TYPE / C TYPE CABLE ASS'Y。
HDMI A TYPE / A TYPE CABLE ASS'Y。
發光HDMI CABLE ASS'Y。
Micro USB CABLE ASS'Y。
External SATA CABLE ASS'Y。
PS3 CABLE ASS'Y。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①建立以台灣為主體的統銷中心，再加上海外的生產基地，以量產規模及成本優勢，以維持競爭力，確保訂單之持續成長。
- ②運用已研發投產之完整系列產品，提供給客戶完善之售前及售後服務，爭取更多國際大廠訂單，提昇市場占有率。
- ③因應日益增加的環保需求，本公司已完成符合 RoHS 及取得 Sony 認證之製造流程的生產線，並開發出符合 ROHS & GP 標準的產品。
- ④建構 MQA(全公司品質管理)系統，以改善管理體質，確保品質零缺點，並提昇企業競爭力。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①配合眾多 OEM 大廠在大陸華東擴大經營之需求，加速大陸蘇州廠的線材廠的建置，以達產業之垂直整合，提高競業門檻和產品競爭力。
- ②評估汰換老舊設備，擴充高精密化之生產設備、檢測儀器及模(治)具設備，提高生產效率及品質。
- ③就公司現有核心產品(AC/DC)，擴大使用領域，及產品規格之齊全(深度)，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維持市場競爭優勢。
- ④與國際大廠建立長期策略聯盟關係，擴展全球化行銷領域。
- ⑤開發非 IT 產業如醫療工業,汽車工業用線,以擺脫 IT 產業同業低利潤之競爭。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目前產品以外銷市場為主，內銷市場為輔。由於太空梭擁有優良研發團隊，領先同業開發配合產業趨勢之新產品，並與客戶之業務往來關係良好，且保持產品品質優良，獲得客戶長期信賴，因此業務都能穩定成長與發展。96 年度內銷市場之比率為 0.74%，外銷市場之比率則為 99.26%，其中對亞洲地區之銷售佔總外銷比率為 80.48%，北美洲地區之銷售佔總外銷比率為 10.67%。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產品與 IT 及 3C 產業息息相關,需求之增減與產業之成長具正關聯性,特別 Cable Assembly 運用於顯示器(44%)，電腦週邊產品 Printer, Digital Camera(22%)、DT PC & NB(4%)、DV 產品(4%)。其中高階產品如 HDMI Cable 在數位家庭的實現愈來愈近，數位式撥放系統也愈趨成熟，多媒體聲光經由同一介面傳輸不僅可簡化配線上的方便，並可做數位訊號的整合，透過單一控制器便可控制整個家庭網路，HDMI 便在此需求的推波助瀾下被催生。HDMI 將視訊、聲音及控制訊號藉由封包的技術，在同一個匯流排上進行訊號的傳輸，是故不僅介面可以做得輕薄短小，傳輸頻寬也可上看到 5Gbps，DVD/STB / DTV /HDTV/LCDTV/Plasma TV 等為其主要應用產品。

另外隨著 WLAN 之興起及受歡迎，IEEE 802.11b/g/a 產品無論在 2.4GHZ 或 5.0GHZ 的頻帶上，天線及導線被嚴苛要求其規格及品質。太空梭本著多年線材的方面之技術及經驗，提供客戶高規格及高品質的天線及導線，使其解決方案能更趨完美及完整，市場的知名度及市佔率亦逐漸提升中。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①由於本公司所生產之連接線主要應用於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與通訊設備與資訊家電產

品，日前已發表「2008年IT產業十大預測修正報告」指出，美國次級房貸風暴影響已逐漸浮現，全球十大IT產業中有半數受到波及，包括LCD TV、IC產業、DRAM、通訊設備及太陽能產業全都中箭落馬。

不過拓璞亦預測2008年台灣十大IT產業中有八項產業的表現仍優於全球，顯示次貸風暴暴風圈尚未直撲台灣IT產業；但是否也可能被「掃到颱風尾」，仍值得關注。拓璞產業研究所認為，次貸風暴威力雖不容小覷，但全球IT產業向上成長擴張的趨勢，2008年仍將持續。整體而言，全球經濟雖然全面趨緩，但尚未出現衰退負成長，2008年IT產業可說是「先憂後喜、先苦後甘」；NB、手機、LCD TV的三大成長引擎以及 Mobile Internet 的新注入動能仍值得市場期待，拓璞產業研究所並樂觀預測NB、手機、LCD TV的年產值將有兩位數的成長表現，分別為14.9%、16.7%及25%，金額為1,138億美元、1,652億美元及850億美元，而2008年NB、手機的千億美元規模也將帶動電子業的成長。

IT下游產業之發展將帶動連接線之需求成長，茲以其應用產業分析其未來需求情形。電腦及其週邊設備用連接線在全球個人電腦成長遲緩之情況下，相關周邊產品之需求量互有消長，進而對連接線之需求並未有太大之不利影響，通訊網絡及消費性應用的舊客戶訂單大增及新增客戶效益下，預估我國連接器產業2008年仍保持至少10%成長。

②LCD相關連接線市佔率提昇，國內Panel廠商產能持續開出，台灣已成為全球LCD生產重鎮，因Panel價格下滑壓力大，相關零組件採用國內廠商的比重將提昇。DisplaySearch 針對於全球電視市場所發表的最新出貨調查結果指出，2007年全球液晶電視(LCD TV)出貨量達到7,933萬台，將近8,000萬台，較2006年大幅成長73%；出貨金額則達到679億美元，較2006年成長40%。從出貨尺寸別來看，主要的成長動能來自於37吋、40吋、42吋及46吋及以上尺寸的成長，年成長率均超過100%，主流的出貨尺寸如32、26吋產品也都有79%及59%的年成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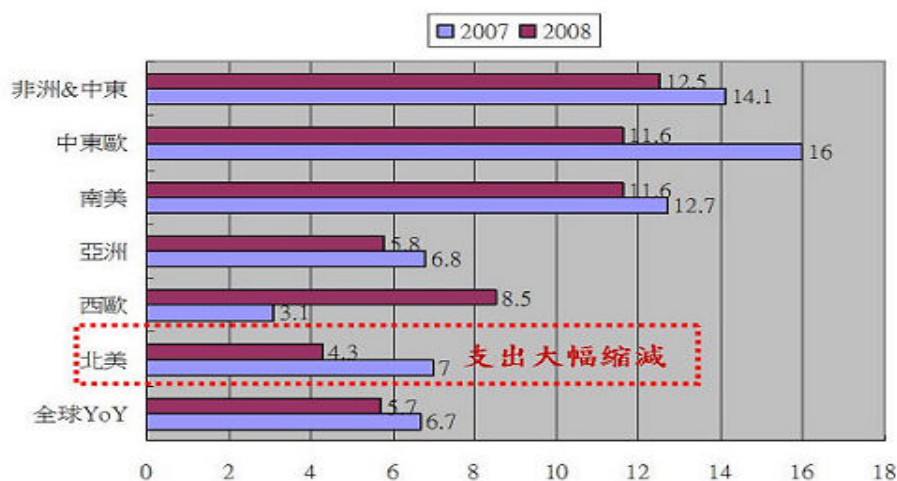
DisplaySearch 預測，2008年全球液晶電視可達1億500萬台以上。從地區別來看，西歐及北美仍是最主要的LCD TV消費市場，以出貨量計算的市場佔有率分別為31.4%及30.6%；值得注意的是，2007年中國大陸液晶電視的出貨量超過日本成為第三大消費市場，佔全球比例從2006年10.4%成長到2007年11%，超過日本的9.7%。DisplaySearch 中華區總經理謝勤益指出，由2007年在全球各地的液晶電視市場佔有率觀察，液晶電視在西歐以及日本均已達80%以上的滲透率，在美國也達到70%；然而在金磚四國(巴西、俄羅斯、印度、中國大陸)等地其滲透率都還在20%以下，在已開發國家市場成熟的狀況之下，因此未來數年市場的成長；開發中國家的角色愈顯重要。

③汽車領域連接線近年來於全球市佔率維持於25%，為應用產品中排名前兩名者。國內連接線產業產品發展方向，以跟隨下游產業發展為主。在PC及其周邊連接線未來成長空間有限之下，本公司亦開始將目標轉往汽車用連接線。

④隨著運算功能的日益強大、無線通訊日益普及與網際網路的蓬勃發展，資訊家電(IA)逐漸興起。依據IDC(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預測，IA產品未來將大幅成長，從2002年全球市場約有5,570萬台IA產品售出，而從1997年至2002年止，每年IA產品銷售額約有以61.8%的複合成長率發展，故其成長潛力絕對不容忽視。就家用電玩主機觀之，依據資策會MIC預測資料顯示全球家用電玩主機銷售數量至2006年已突破1億台，且每年有平均20%以上之成長率，而本公司最近年度極力發展電玩主機之連接線，故其將隨電玩主機在市場一片看好之趨勢下逐步成長。目前台灣廠商提供近90%中、低階玩具IC，面對市場的快速變化並未缺席。拓璞表示，以零配件與IC等產值貢獻來看，2007年台灣玩具業產值約10億美元；現今電子寵物如Pleo之類似

機器人構造，Memory、SD Card、Wi-Fi、Sensor 與馬達等 IT 比重漸高，以台灣電子產業製造實力，加上過去玩具生產經驗，將有助於科技玩具或電子寵物產業的發展，預計將有更多台灣業者加入佈局，並朝高階元件邁進。

附表一 全球 IT 硬體支出



產業類別	2007年	2008年			次級房貸影響
	產值 (億美元)	原預估成長率	修正成長率	修正產值 (億美元)	
IC產業	2,165	8.27%	7.1%	2,319	↓ 大幅調降08年資本支出
DRAM	310	5%	4.3%	323	↓ PC換機潮時程拉長
手機	1,415.73	16.7%	維持	1,652	— 高階機種拉抬產值
LCD TV	680	36.7%	25%	850	↓ 奧運將旺季需求提前
面板	701	29.8%	維持	910	— 產能開出價格變動大
NB	990.45	14.9%	維持	1,138	— 超低價刺激需求
通訊(設備)	3,883	8%	7.6%	4,180	↓ 汰舊換新機率減少
太陽能	144	36%	35.4%	195	↓ 北美房屋銷售減
白光LED(封裝)	73	19%	維持	86	— NB背光及奧運看板
Touch Panel	28	9%	維持	30	— 手機搭載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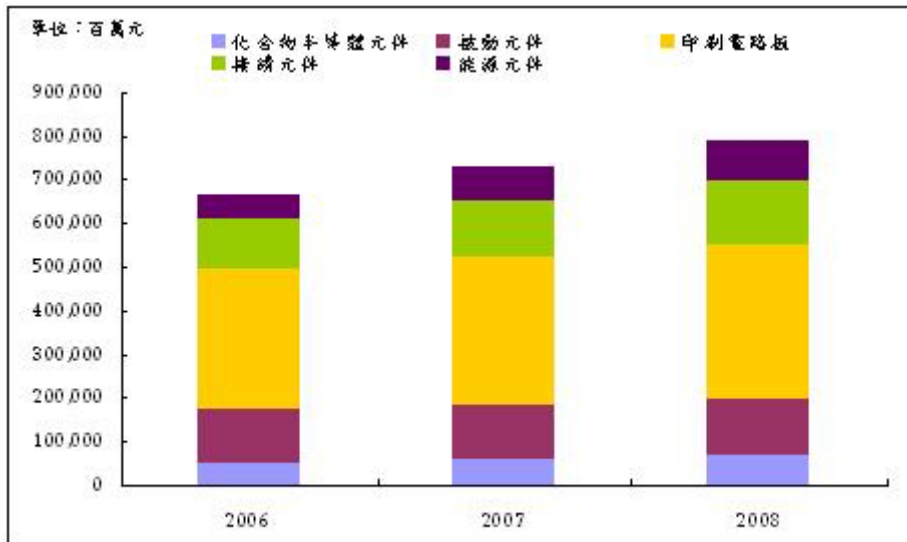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拓璞產業研究所

附表二 台灣 IT 產業 表現優於全球

產業類別	TRI預估 台灣成長率	TRI預估 全球成長率	台灣與全球 成長率比較	主要理由
IC產業	10.1%	7.1%	↗	國際委外封測最大受益者
DRAM	4.6%	4.3%	↗	先進製程製造成本低
手機	18%	16.7%	↗	智慧型手機出貨比例增
LCD TV	102.8%	25%	↑	組裝代工訂單增加快速
面板	29.8%	29.8%	—	與全球產業聯結性高
NB	15.3%	14.9%	↗	零組件自主性增加
通訊(設備)	9.2%	7.6%	↗	無線及PND出貨優於全球
太陽能	83.7%	35.4%	↑	產能增加與需求仍然強勁
白光LED(封裝)	17.8%	19%	↓	白光LED專利仍受影響
Touch Panel	13.8%	9%	↑	大陸手機市場需求受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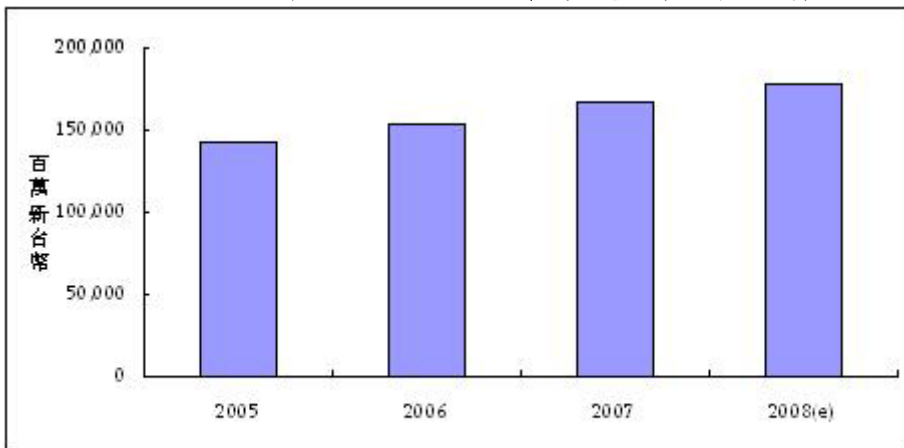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拓璞產業研究所

附表三 2006~2008 年我國電子零組件產值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7/1.2)

附表四 2005~2008 年我國電子零組件附加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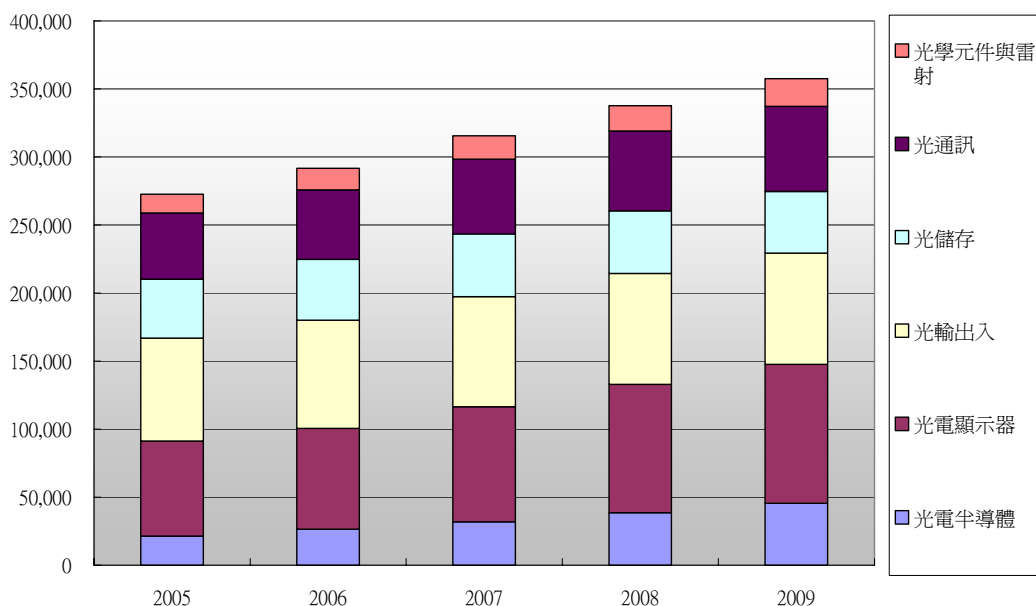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8.02)

⑤光通訊產品：

根據 PIDA 統計發現，2004 年全球光元件市場的總產值終於恢復正向成長，2005 年總產值為 29.48 億美元、成長率為 12.5%，2006 年持續有 5% 的成長表現，光纖光纜約有 46 億美元；光通訊元件 38 億美元。未來全球光通訊市場還端視 FTTH 是否能在各國席捲風潮。

全球光電市場趨勢

單位：百萬美元



資料來源：PIDA，2006/12

綜合各國光纖到家用戶數目的趨勢，5 年之後，全球 FTTH 用戶數目保守估計將突破 6,700 萬戶，其中約一半的光纖到家用戶在日本；而美國也會突破 1,000 萬用戶；南韓則會有 7,600 萬用戶；台灣的光纖到家用戶數量也會突破 325 萬戶。

光纖寬頻網路的頻寬升級空間更大，而在達一定經濟規模後，成本也會快速下降，以目前全球 FTTx 市場來看，日本市場導入成長的速度最快，預計到 2008 年中後，FTTH（光纖到府）用戶數將超越 ADSL 用戶，而整體亞太市場也會是全球 FTTx 市場成長最快的區域；就整體市場產值來看，預計至 2009 年，全球 FTTH 市場規模將達到 72.5 億美元，而由台灣製造生產所創造的產值也將達 11.7 億美元。

(4)競爭利基：

HDMI Cable 之未來性可算是當紅之可預期利潤之產品，本公司以專業 cable 製造廠之地位當然不會缺席。我們以專業之線材生產技術加上優秀之組裝手藝與日本 JAE(航空電子)合作，共同開發並行銷世界各地，成績相當亮麗。目前使用本公司 HDMI cable 之代表性客戶有 SONY、JVC、RADIO SHACK、SAMSUNG、Silicon Image、Thomson等。HDMI cable 目前之常用規格為 1.8M，為滿足未來家庭劇院及特殊環境之需求，本公司的 HDMI extension cable 其 cable 長度更可達 50M。

其他資訊類產品如 DATA Link cable 它是一種資料傳輸之 cable 市場之需求花樣繁多，本公司除可提供客戶 線材及 cable assembly 外，更可針對客戶之規格特性需

求，為其設計各種 PCBA 及外觀組合，目前也透過日本夥伴公司 AIC 服務廣大之日本客戶，其他地區也透過 US 之 Black Box 合作開發與銷售，都有不錯之成績。

電腦及其周邊設備用連接線在全球資訊業的蓬勃發展、日新月異，未來產品的發展不僅著重於技術的提升，更以考慮使用者之需求為其發展趨勢，連接線行業與下流產業有高度關連性，為配合客戶需求，依照客戶的特殊規格需求來生產將是未來主要之走向。以資訊用連接線而言，除需大量生產以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外，更需要研發高速傳輸線組以配合下游客戶新產品之開發。而此種需要大量生產、持續研發之方式，需要較大之廠商才能有效率的執行，因此以本企業之由線材專業生產以致於連接線優秀組裝工藝的完整組合，一條龍之生產與服務方式，正好能滿足未來客戶之需求。

客戶期盼協力廠商的承諾，正是我太空梭企業之基本精神。

- ①全方位的整體服務
- ②一流的品質水準
- ③更具競爭力的價格
- ④快速的研發與交貨系統
- ⑤專業及高品質之技術諮詢服務

綜合以上的各項服務精神與指標，太空梭對於資訊 cable 市場之特殊需求，將必是另一種市場之開創與佔有。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 ①產品種類多樣化，客源穩定。
- ②高素質研發團隊持續開發符合產業趨勢潮流之新產品。
- ③伴隨電信自由化的開展，全球通訊市場衍生出龐大的商機。
- ④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整合，為 3C 產業帶來無限商機。
- ⑤3C 成熟產品用線之生產線隨著上、下游廠商外移至海外設廠完成，降低人工成本。

不利因素：

- ①次貸風暴對全球金融體系所產生的衝擊，其影響力不若 2000 年甚至 1995 年代美國經濟對世界的影響，何況目前全球經濟成長率所面對的問題，除了美國次貸風暴外，還包括高油價以及相關能源短缺等議題。在重新檢視美國經濟惡化對 IT 產業供需影響後，拓璞產業研究所提出下修 PC 相關半導體業者 Intel 及 AMD 的營收成長率，分別至 4.5%及 14.1%；美國經濟大環境如果持續不佳，企業或家庭都將可能對 PC 的升級或換新較為遲疑，PC 相關的半導體廠商將面臨較大挑戰。

至於通訊相關半導體業者如 TI 與 Qualcomm，由於北美手機市場佔全球僅 15%，不像 PC 市場對全球影響較大，美國在 3G 手機的佈建速度也較為緩慢，因此影響相對較小，甚至隨著 HSDPA 手機開始在歐洲出貨，將促使 Qualcomm 在營收方面有更好表現，拓璞產業研究所因而上調其營收成長率至 11.1%。

在美國重要終端產品與服務商的營收成長率方面，在高階手機成長的持續帶動下，拓璞產業研究所也預測相關業者如 Nokia、Microsoft、Apple 與 HTC，在 2008 年營收都將有兩位數的亮麗成長率，其中更上修 Nokia 及 HTC 之營收成長率分別至 20%、27.7%；而 PC 大廠 HP 則在全球佈局均衡、NB 比重佔 52%、搶奪 Dell 地盤等因素考量下，預測其營收成長率達 9%。

從預測的各業者營收年成長率來看，10%以上者仍處處可見，美國經濟表現惡化對 IT 廠商影響力已變小，不若歷史。隨著歐洲整合成功、中國與印度等新興市場崛起，使得近年來美元甚至其經濟體影響力也慢慢削減，許多 IT 廠商亦可在龐大消

費潛能下積極佈局新興市場，無論是 PC、手機甚至其他 IT 產業都是如此。拓璞產業研究所預測，只要美國經濟不走入衰退夢魘，2008 年 IT 產業所受的影響將只是營收下滑，不致步入負成長。

市場景氣處於衰退之狀況景氣復甦程度較難掌握，使得企業投資發展風險變高。
因應對策：積極掌握現有訂單與客源、降低各項成本，加強人員在職教育訓練，提升人員素質，強化市場分析能力，選擇正確投資方向，提高獲利能力，並積極戮力於中國內銷市場之佈局，以增加公司之獲益。

②原料成本之結構以銅材及塑化原料為主乃屬大宗物資，原料成本隨著國際市場價格而異動，故較不易掌握。

因應對策：掌握大宗原料未來之發展趨勢，並適時與上游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合約，以穩定材料供應來源及進貨價格，並接單採取保守策略，有長單皆以當月可完成量接單，其餘跨月者，以新價格議價。開發特殊規格的產品，或較低價之替代材料，爭取高單價，高利潤的訂單。

③外銷比重高，受匯率影響較大。

因應對策：(a)在外匯資金調度上係以自有外匯收入支應自有外匯支出，以有效降低匯兌風險。

(b)在業務報價流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適時調整售價，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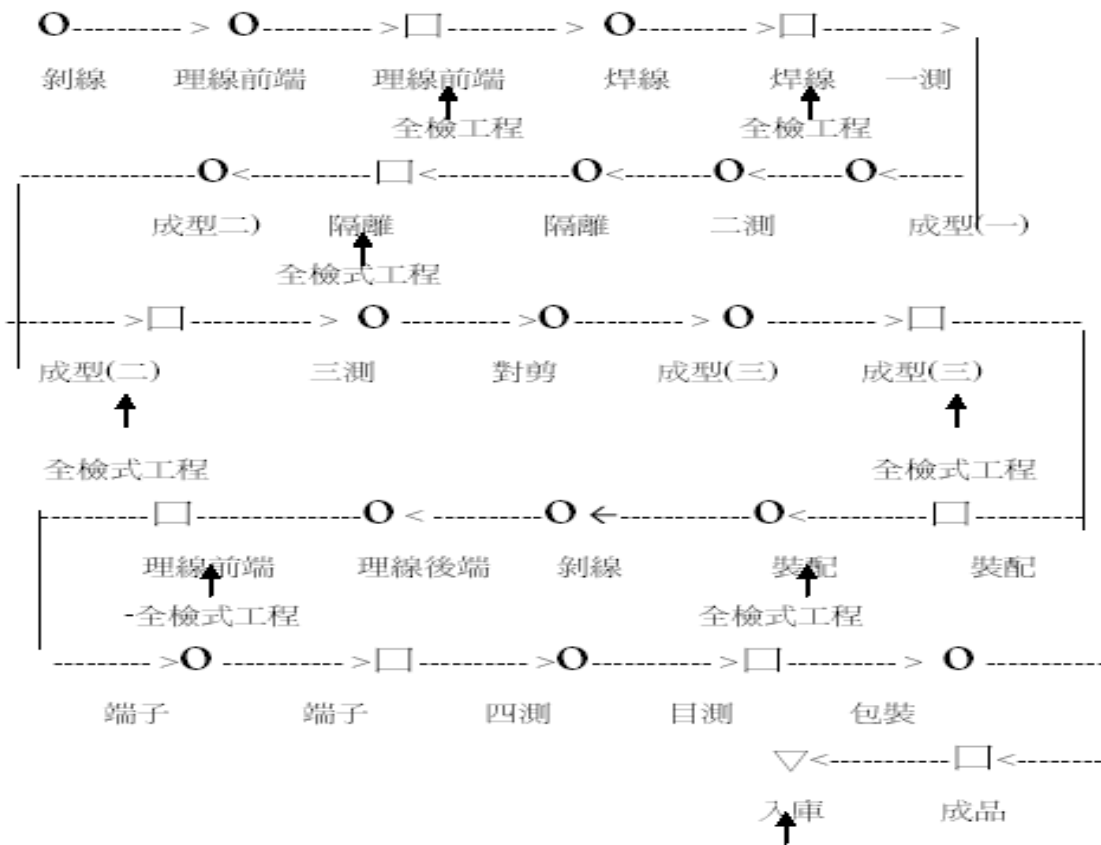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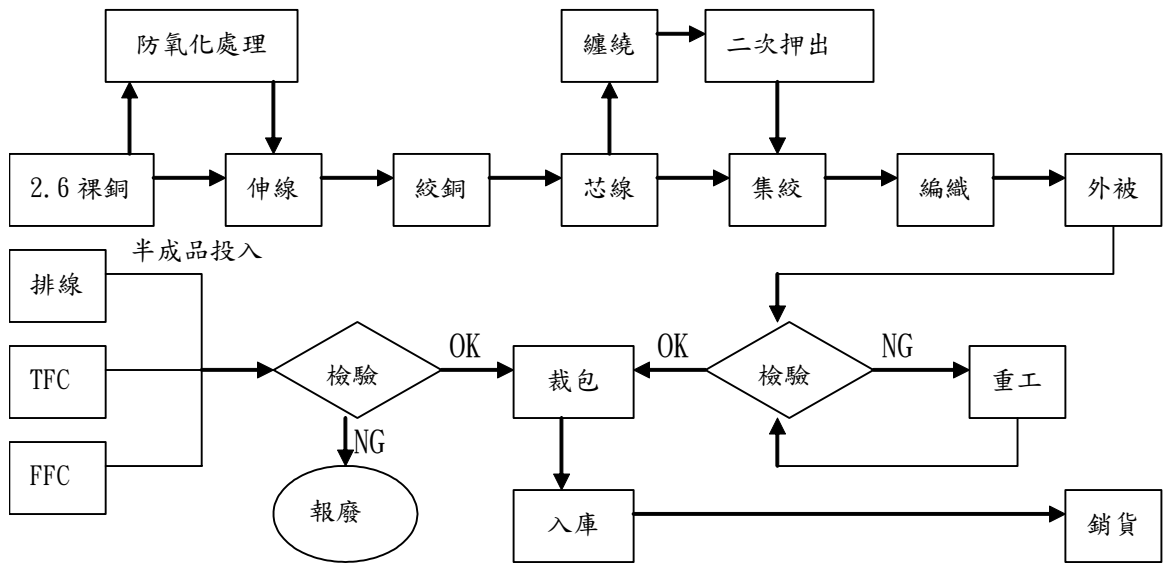
(1)重要用途：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 VGA Cable、LAN Cable、SCSI Cable、Flat Cable、IEEE1394 Cable、IEEE1284 Cable、RS232 Cable、USB Cable、DVI Cable、SATA Cable、HDMI Cable、AV Cable、KVM Cable、DC Power Cable、AC Power Cable、RF Cable、Mini coaxial、Wire harness 等各種資訊、通訊、網絡、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的訊號用線及其連接組裝產品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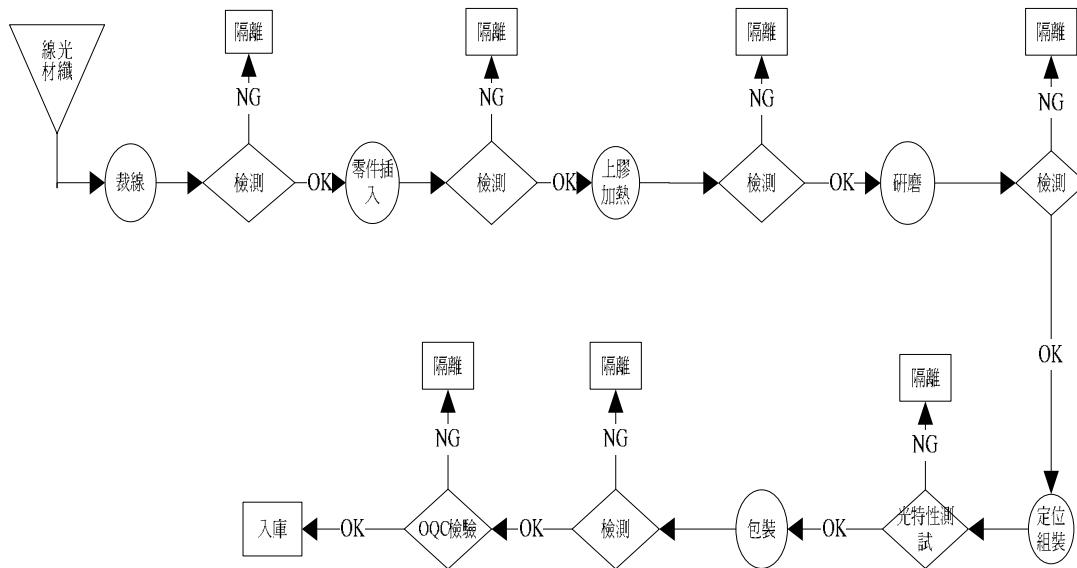
其主要應用於資訊電腦產品及其週邊設備，如：螢幕顯示器(MONITOR)、印表機(PRINTER)、掃描器(SCANNER)、光碟機(CD-ROM)、軟/硬碟機(FDD/HDD)、鍵盤(KEYBOARD)、桌上型/筆記型電腦(DESK-TOP/NOTEBOOK PC)等；亦可應用於通訊網路產品及其週邊設備，如：區域通訊網路 (LAN)、GSM 行動電話、汽車導航系統(GPS)傳真機及網路電話等；廣泛應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如：數位電視(HDTV)、數位攝錄影機、數位影音光碟機(DVD PLAYER)及數位相機等產品之訊號傳輸用線及其連接組裝產品。光主動、被動元件、光纜用於光通訊傳輸上。

(2) 產製過程：

① 3C 線材產品：



②光電產品：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3C產品

在高科技發展的時代裡，3C 產品與人們之生活緊密融合，而作為訊息傳遞之 3C 產品用線及其連接組裝產品是 3C 產業所必備零組件之一，其直接影響產品訊號傳輸品質。因此購買合乎品質要求之原物料是採購人員必備專業知識。銅材、PVC 粉、PE 膠粒、可塑劑、鋁箔及連接器為本公司主要原料，原料之供應者皆為國內外代理商或製造商，銅材主要供應商為台一江銅、興揚，PVC 粉供應商為祥欣，可塑劑供應商為祥欣，鋁箔供應商為彜誠、鑄寶公司，連接器供應商為連展、凱暢公司等。主要原料供應隨著國際行情變動而改變，故本公司使用主要原物料均以適時、適量、適價之作業原則，掌握最穩定的供應廠商為供貨的來源。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本公司 96 年毛利率為 9.81%，95 年毛利率為 10.08%，變動率為-2.68%，未達 20% 以上，故不予分析。

5.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額 10%以上之客戶名稱、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6 年				95 年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興揚	1,158,798	43.74%	無	興揚	813,593	38.94%	無
2	祥欣	292,415	11.04%	無	台一	444,453	21.27%	無
3	台一	268,208	10.12%	無	祥欣	217,374	10.40%	無
4	東莞華昌	67,915	2.56%	無	巨豐	75,771	3.63%	無
5	鑄寶	66,589	2.51%	無	合式	60,806	2.91%	無
6	東莞華新	63,498	2.40%	無	東莞華昌	51,966	2.49%	無
7	巨豐	58,856	2.22%	無	ASIAN	32,033	1.53%	無
8	ASIAN	54,793	2.07%	無	合創	30,338	1.45%	無
9	荔誠	52,819	1.99%	無	頤慶	26,833	1.28%	無
10	航空	45,894	1.73%	無	安富利	25,754	1.23%	無
	其他	519,473	19.61%	—	其他	310,488	14.86%	—
	進貨淨額	2,649,258	100.00%	—	進貨淨額	2,089,409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本公司生產 3C 產品用線及連接器之原物料主要包括銅線、PVC 粉/粒、鋁箔、麥拉及插頭等，本公司之銅材主係向興揚、台一、巨豐、東莞華昌及東莞華新等公司採購，故而居於前十大供應商，次要原料 PVC 塑料則向祥欣購買，鋁箔、麥拉主要向荔誠、鑄寶購買。頤慶、安富利無法進入十大的原因則為光事業部門出售。

整體而言，隨產品組合變動，其原料規格及需求亦有所增減，加之考量原物料品質、價格及交期配合情形，致前十大供應進貨比重互有消長，另原料及零組件皆維持二家以上之供應商，進貨來源分散，尚無過度集中之風險，且與各供應商間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6 年				95 年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大朋	365,390	10.27%	無	亞聯	349,491	11.57%	無
2	亞聯	362,071	10.18%	無	大朋	344,184	11.40%	無
3	必亨	256,375	7.21%	無	泓淋	221,738	7.34%	無
4	泓淋	233,364	6.56%	無	必亨	210,274	6.97%	無
5	JAE	206,222	5.80%	無	JAE	176,801	5.86%	無
6	振維	179,574	5.05%	無	振維	142,714	4.73%	無
7	Belkin	155,339	4.37%	無	Belkin	120,270	3.98%	無
8	Blackbox	133,558	3.75%	無	AMBER	115,893	3.84%	無
9	Kramer	132,425	3.72%	無	鴻琦	95,251	3.16%	無
10	力壯	107,259	3.01%	無	Value	72,610	2.41%	無
	其它	1,426,572	40.08%	-	其他	1,169,411	38.74%	-
	銷貨淨額	3,558,149	100.00%	-	銷貨淨額	3,018,637	100.00%	-

註：如經本會核准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 一、在銷售方面各客戶互有消長，對太空梭之業務影響不大，時常是客戶的客戶轉單至太空梭另一個客戶，本期各家營業額增加主係銅價上漲售價隨之調漲及部分客戶擴廠使其需求量增加所致。
- 二、電腦線為大批量生產較符合成本效益(因開機有定額損耗問題)，因此客戶集中有助於成本，但相對於有轉單之風險，銷售額集中之客戶，皆是著眼於長期性的配合，且太空梭不斷建立與系統廠商之關係，系統廠商之訂單仍只是在太空梭的客戶間移轉。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KM、KPCS、TON；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96 年度			9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3C 產品用線	512,093	494,037	3,205,033	409,616	228,593	1,233,998
3C 連接組裝產品	30,485	16,676	630,316	30,576	18,393	595,942
合 計	542,578	510,713	3,835,349	440,192	246,986	1,829,940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KM、KPCS、TON；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產 品	年 度		96 年 度				95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3C 產品用線	3,333	3,955	402,651	2,601,561	4,455	11,371	346,752	2,177,334		
3C 連接組裝產品	334	17,923	18,921	928,058	425	18,563	31,560	811,369		
其 他	123	4,390	4	2,262	-	-	-	-		
合 計	--	26,268	--	3,531,881	--	29,934	--	2,988,703		

(1)3C產品用線

本公司之3C產品用線包括各種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訊號用線。96年銷貨增加，主係銅價上漲，售價隨之調漲所致。

(2)3C連接組裝產品

連接器之主要功能係使得電子電路的訊號得以有效傳輸，而本公司之連接器主係以外接式線纜連接器為主，應用於電腦與外部週邊設備間的信號傳輸使用，隨著全球個人電腦、行動電話、網際網路等盛行，亦帶動連接器產品需求穩定向上成長。96年銷貨增加，主係銅價上漲，售價隨之調漲所致。

(3)其他：其他項產品係光通訊產品。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資料

97年5月31日

年 度		95 年 度	96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97年5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21	27	26
	一般職員	67	27	23
	生產線員工	59	0	0
	合 計	147	54	49
平 均 年 歲	33.47	38.24	38.43	
平 均 年 資	3.99	7.31	7.2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6	2	2
	大 專	81	45	41
	高 中	52	6	6
	高 中 以 下	8	1	0

註：應填列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無。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96年12月31日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水處理池	1	88.04.03	1,606,023	36,499	排放水經污水處理池處理後排放，以防止污水直接排出廠外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1.福利措施：三節獎金及分紅、團體保險、年度教育訓練規劃、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設立員工餐廳、提供舒適員工宿舍等。福委會規劃生日禮金、結婚補助、婚喪傷病補助、年度國內外旅遊補助、員工健康檢查、健身運動休閒設施。
-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情形

96年12月31日

固定資產 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 年月	原始 成本	重估 增值	未折減 餘額	利 用 狀 況			保 險 情 形	設定擔保 及權利受 限制之其 他情事	
						本 公 司 使用部門	出 租	閒 置			
土地-新竹廠	平方 公尺	24,920	87.3	310,979	-	310,979	新竹廠	-	-	-	彰化銀行
廠房-新竹廠	平方 公尺	20,769	86.12	412,434	-	330,925	新竹廠	-	-	火險	彰化銀行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情形：

96年12月31日

不 動 產 名 稱	單 位	面 積	座 落 地 點	取 得 年 月	取 得 成 本	重 估 增 值	未 折 減 餘 額	公 告 現 值 或 評 定 價 值	未 來 處 分 或 開 發 計 畫
三重土地	平方公尺	2,383	三重市重新路四段	83.8	26,517		26,517	24,604	伺機出售
三重建築物	平方公尺	922	三重市重新路四段	83.8	21,882		16,258		伺機出售

(二) 租賃資產

1. 資本租賃 (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一億元以上者) : 無。
2. 營業租賃 (每年租金達伍百萬以上者) : 無。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 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 無。
2.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KM、KPCS、TON；仟元

年度 產品 名稱	96 年度				9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 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 率	產值
3C 產品用線	512,093	494,037	96.47%	3,205,033	409,616	228,593	55.81%	1,233,998
3C 連接組裝產 品	30,485	16,676	54.70%	630,316	30,576	18,393	60.16%	595,942
合計	542,578	510,713	94.13%	3,835,349	440,192	246,986	56.11%	1,829,940

註：1. 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2. 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3. 產能利用率係指產量與產能之比。

三、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96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轉投 資 事業 (註)	主要營業	投 成	資 本	帳 價	面 值	投 資 股 份		股 淨	權 值	市 價	會 計 處 理 方 法	最 近 年 度 投 資			持 公 股 數	有 司 份 額
						股 數	股 權 比 例					報 投 損	資 益	分 配 股 利		
新加坡太 空梭電線 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 光纖跳線之製 造及買賣、光 纖材料、零 件、配件之組 合及買賣	444,962	508,807	22,066	100%	508,807	23.06	權益法	16,824	—	—					
太極有限 公司	一般投資業	89,518	64,620	10,000	100%	64,620	6.46	權益法	(4,610)	—	—					
S.SHI-TE CH 有限 會社	3C 商品買賣	880	938	—	100%	938	同帳 面額	權益法	20	—	—					
香港太 空梭電 線有限 公司	電線、電纜、 光纖跳線之製 造及買賣、光 纖材料、零 件、配件之組 合及買賣	442,988	508,807	103,221	100%	508,807	同帳 面額	權益法	16,824	—	—					
S P A C E SHUTTLE HI-TECH CO.,LTD.	電線、電纜、 光纖跳線之製 造及買賣、光 纖材料、零 件、配件之組 合及買賣	63,169	60,200	—	100%	60,200	同帳 面額	權益法	(4,097)	—	—					
光宙有限 公司	光主被動元件 之生產、銷售 及相關業務	29,290	0	—	100%	0	同帳 面額	權益法	(521)	—	—					

轉投資事業 (註)	主要營業	投成資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股份數	有司份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及銷售	74,647	106,468	—	50%	106,468	同帳面額	權益法	19,249	—	—	—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公司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63,169	60,200	—	100%	60,200	同帳面額	權益法	(4,097)	—	—	—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新件及關聯產品，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29,290	0	—	100%	0	同帳面額	權益法	(521)	—	—	—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於民國 96 年 5 月 3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審二字第 09600141920 號核准清算。

(二)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22,066	100%	-	-	22,066	100%
太極有限公司	10,000	100%	-	-	10,000	100%
S.SHI-TECH 有限會社	-	100%	-	-	-	100%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03,221	100%	-	-	103,221	100%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	100%	-	-	-	100%
光宙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	50%	-	-	-	50%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公司	-	100%	-	-	-	100%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於民國 96 年 5 月 3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審二字第 09600141920 號核准清算。

-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進貨合約	台一江銅(廣州)有限公司	2008.01~2008.12	購買裸銅線	註 1
進貨合約	興揚實業有限公司	2008.02~2008.12	購買銅線	註 2
借款合同	彰化商業銀行	2007.11.~2008.06 2001.06~2008.06 2002.06~2008.03 2003.07~2009.07	綜合額度 400,000 仟元 (購料額度 100,000 仟元; 短期額度 300,000 仟元). 中擔額度:493,350 仟元 (機貸額度 78,350 仟元; 土地額度 300,000 仟元; 廠房額度 115,000 仟元).	無
聯合授信合約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2005.01~2008.01	授信總額度 250,000 仟元	註 3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	2004.09~2009.09	中放額度 150,000 仟元	無
借款合同	大眾商業銀行	2007.11~2008.11	綜合額度 100,000 仟元 (購料額度 100,000 仟元; 短期額度 100,000 仟元; TMU 額度美金 1,000 仟元).	無
借款合同	台新商業銀行	2007.10~2008.10	綜合額度 140,000 仟元 (購料額度 80,000 仟元; 簡易票貼額度 100,000 仟元; 應收帳款融資額度:40,000 仟元).	無
借款合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007.11~2008.11	綜合額度美金 3,000 仟元 (購料額度 3,000 仟元)	註 4

限制條件：本公司承諾事項如下：

註 1：每月進貨 100T.

註 2：每月進貨 200T.

註 3：(1)合併及非合併報表財務比率限制：

A.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流動負債總額 \geq 100%

B.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資產淨值 \leq 150%

C.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資產淨值 \leq 120% (2006.年底起(含)).

(2) 資本支出限制:

授信餘額 $>$ 壹億伍仟萬以上,每一會計年度之固定資產支出累計不得超過新台幣壹仟萬。惟提升公司競爭力,評估確實有資本支出需要,得以書面通知管理銀行召開聯貸銀行團會議,並提出投資計劃評估報告,經銀行團決議方可實施。

(3) 本授信期存續期間,與他人併購、合併、收購、股份轉讓、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或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或分割或讓與全部或主要部份之營業,或概括承受他人全部資產及負債,且金額超過伍新台幣伍仟萬元,應事前書面通知管理銀行召開聯貸銀行團會議,經銀行團決議方可實施。

註 4: 合併報表財務比率限制:

1. EBITDA/I $>$ 5 .

2. 金融負債/淨值 $<$ 70% .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並無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尚未完成及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另本公司為增加營運資金，並提高公司籌資靈活性與機動性，及支應公司償還銀行借款並節省利息支出，分別經 94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94 年 11 月 30 日臨時股東會及 95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分次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股票，各次私募普通股之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壹、四、(二)、2 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400,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

①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A. 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

B. 股數：20,000 仟股。

C. 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10 元整。

D. 總金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E. 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調整，致資金募集不足時，則減少充實營運資金金額，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②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A. 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整。

B. 數量：2,000 張。

C. 期間：3 年。

D. 票面利率：0%。

E. 發行價格：依面額發行。

F. 總金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

2. 資金運用計畫項目及預定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7 年第二季
償還銀行借款	97 年第二季	278,510	278,510
充實營運資金	97 年第二季	121,490	121,490
合 計		400,000	400,000

3.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項目中預計償還銀行借款金額為 278,510 仟元，以擬償還銀行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97 年度可節省 5,390 仟元，以後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10,780 仟元，此外，亦可進一步強化公司之財務結構。

(2)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項目中預計以 121,49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營運成長所需，除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外，並可降低利息支出，提高中長期競爭力，以本公司目前加權平均短期借款利率約 4.05% 估算，預計每年可節省 4,920 仟元之再融資利息支出。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規 定 項 目	內 容 說 明
公 司 名 稱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 司 債 總 額	新台幣貳億元整
債 券 每 張 之 金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公 司 債 之 利 率	0%
公 司 債 償 還 方 法 及 期 限	發行期間：3年 除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條款或第十七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償 還 公 司 債 款 之 籌 集 計 畫 及 保 管 方 法	1. 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還款項來源，將由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下支應。 2. 為確保償還款項來源無虞，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所擬支應款項來源，除備供提撥標的之公司債支付本息外，所為運用標的將注意評估其風險及必要性。 3. 本公司將依規定持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開。
公 司 債 募 得 價 款 之 用 途 及 運 用 計 畫	詳見公開說明書第 58 頁
前 已 募 集 公 司 債 之 未 償 還 之 數 額	0
公 司 債 發 行 價 格 或 最 低 價 格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貳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公 司 股 份 總 數 與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及 其 金 額	截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4,200,000,000 元整，分為 420,000,000 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678,770,960 元，分為 167,877,096 股。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1.資產總額：3,492,914 仟元 2.負債總額：1,655,706 仟元 3.無形資產：0 仟元 4.資產減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1,837,208 仟元 (依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96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計算)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司95 年度財務報表、96 年度財務報表、96年合併財務報表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托部。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次發行第二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情事的認定及相關債務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代收款項銀行: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和分行。 地址:台北縣永和市永和路二段69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承銷機構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次發行第二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申報生效後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辦詢價圈購相關承銷事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1.擔保種類：銀行保證 2.證明文件：委任保證契約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發行保證人: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明文件:委任保證發行公司債合約。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詳見公開說明書第 31~35 頁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詳見公開說明書第 233~237 頁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事項：無。

3.轉換辦法及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0~72 頁。

- (三) 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 (四) 上市或上櫃公司發未上市或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 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 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可行性：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 97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劃，業經 97 年 4 月 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

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暨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所訂定之暫定發行及轉換辦法，均符合「證券交易法」、「公司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發行規範，且律師亦已對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之適法性出具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集與發行計畫確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 本次募集資金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發行普通股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 10 元平價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 200,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2,0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擬發行股份 10%，計 2,000 仟股對外公開發售外，其餘股份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持股比例認購。另本公司董事會亦決議如有拼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或原股東及員工認購不足放棄認購股數，將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依發行價格認購之；而對外公開發售部份，則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方式，應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募集完成具可行性。另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按面額十足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200,000 仟元，每張面額新台幣 10 萬元，共計發行 2,000 張；其發行條件係參酌本公司未來成長潛力以及資本市場之接受度而訂定。本轉換公司債委託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擔保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債發行之日起至本轉換債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債未清償本金加計應付利息及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債券持有人之債權可獲十足擔保，且轉換公司債不僅具備債券價值之保障，亦提供債券持有人未來轉換為普通股以實現資本利得的機會，且本公司營收規模持續成長，獲利情形大幅改善，所從事的 3C 產品用線與連接器製造產業景氣持續看好，應可吸引投資人之投資意願，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將依照「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22 條規定，全數提撥承銷團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發售，並由承銷團餘額包銷，應可確保本次資金募集完成，故本次資金募集計畫應屬可行。

(3) 本次募集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① 償還銀行借款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估可募集新台幣 400,000 仟元，其中 278,510 仟元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減輕本公司利息費用之負擔，提升財務融通彈性並改善財務結構。計畫償還之原借款用途主要係為營運週轉所產生的中、短期借款，經檢視其借款合同並無不得提前還款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之約定，故將俟本次募集資金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後，預定於民國 97 年第二季完成資金募集後立即償還銀行借款，故本次募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② 充實營運資金之可行性

本公司預估 97 年度營運規模仍持續穩定成長，對營運資金之需求更加殷切，本次若未募資，預估自 97 年 6 月份即有資金不足之情形，為維持公司競爭力，實有募資取得中長期較穩定及低成本之資金，以滿足本公司未來營運成長之需。依本公司 96 年度營業收入 3,558,149 仟元較 95 年度營業收入 3,018,637 仟元成長 17.87% 觀之，業績呈穩

定成長趨勢，預期本公司未來營運規模將隨 3C 產品需求擴大而持續成長，對應付帳款、購料及應付費用等所需之營運週轉資金將更為殷切，故本公司擬藉由本次籌資計畫取得中長期較低成本之資金，以改善財務結構、增加現金部位及支應本公司業務成長所需之資金，應屬合理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 97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其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之必要性

(1) 償還銀行借款之必要性

① 降低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並提高營運競爭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短期借款	438,244	479,072	614,85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6,445	246,012	204,816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540,715	248,601	43,785
銀行借款餘額	1,055,404	973,685	863,451

隨著全球景氣復甦，各國無不陸續調升利率以抑制通貨膨脹，而我國中央銀行自 93 年 12 月起亦逐步調高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且為解決國內物價上漲壓力，實質利率仍低以及新台幣匯率偏弱等三大隱憂，12 月仍繼續宣布調升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各半碼，目前已分別來到 3.375%、3.750% 及 5.625%，由於物價上漲壓力大，加上央行總裁彭淮南直言「現在還未到中性利率」，顯示央行內部對通膨、低雙率的擔憂，預期央行仍將維持升息的基調，預期未來利率仍將呈現高檔之趨勢，若以本公司 96 年度之銀行借款金額 863,451 仟元設算，利率每上升一個百分點，則本公司一年度之利息費用負擔將增加 8,634 仟元，且 94 及 95 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 46,249 仟元與 42,447 仟元，佔營業利益比率分別為 2,097.46% 及 82.03%，96 年度則因本公司處分營運虧損之光通訊部門，並致力於企業組織再造，重新調整營運策略，且專注於本業 3C 產品用線及連接線組等產品之銷售，故利息費用及佔其營業利益比率分別降低至 35,610 仟元及 32.16%，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已顯見改善，惟隨著本公司營運規模之持續成長，若仍以銀行借款支應公司正常營運所需之資金，將造成其利息費用負擔增加而侵蝕公司之獲利。有鑑於此，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擬以募集資金 278,51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預計於 97 年第二季償還銀行借款後，97 年度將可再節省利息支出 5,390 仟元，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費用 10,780 仟元，將有效降低利息費用提升營運績效，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確實有其必要性。

② 降低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擬以募集資金之 278,51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避免因景氣惡化時，銀行緊縮銀根而增加公司財務營運風險。

③ 改善財務結構，提升短期償債能力

單位：%

項目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募資後 (註)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8.42%	47.40%	38.1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07.20%	431.05%	522.7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0.68%	129.01%	165.20%
	速動比率	84.74%	87.42%	109.40%

註：係按96年度財務報告數估算之

本公司 95 年底及 96 年底之負債比例及流動負債佔負債總額比例均偏高，其中流動負債佔負債總額比例高達 84.04%與 97.04%，短期財務風險偏高，若持續以向銀行融通借款方式支應所需資金，一方面將使公司短期償債能力銳減，連帶使得流動性信用風險提高，且流動負債過高與流動比率不佳之情況下，不利於本公司未來營運規模擴大時向金融機構爭取增加營運週轉之資金需求。

若本次募資計畫能順利進行，以 9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估算，本公司擬以募集資金之 278,51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若以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各取得 200,000 仟元及 200,000 仟元計算，將使負債比率下降至 38.10%，惟若隨本公司業績成長與獲利能力提高，致股價上揚與轉換價值提高，將促使債權人行使其轉換權利，減少轉換公司債流通金額並相對增加公司淨值，仍有再助於降低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另外，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可由 431.05%提升至 522.71%；另就償債能力而言，流動比率可由 129.01%提升至 165.20%、速動比率可由 87.42%提升至 109.40%，償債能力將可獲得有效提升。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將有助於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提升短期償債能力並降低流動性風險，進而可提升本公司業務競爭力，對其未來營運及獲利能力之提升甚有助益，故本次募集資金計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實有其必要性。

(2) 充實營運資金之必要性

① 就產業發展趨勢分析

本公司主要係以生產 3C (Computer, Communication, Consumer) 產品及網路用線為主，近年來更朝 CAT6&7、CATV 等利基產品發展，由於 3C 產品對使用電子線之種類、數量均不在少數，因此，促成國內、外電子線製造業之蓬勃發展，且為配合各項資訊通訊產品的上市與規格之多樣化，因而 specification 多達上千種，而生命週期亦較短，一般高峰期約 1~1.5 年間，故配合電子資訊產品市場導向的生產形態是此一產業的一大特色，而廠商為配合此一特色，對技術開發能力的要求相對明顯提高。茲就其下游主要產品市場之未來需求說明其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如下：

A. PC 市場

微軟 (Microsoft) VISTA 作業系統上市所帶動的換機潮，看似將有很大的成長性，但由於目前 PC 端尚未出現新的殺手級應用，因此預估銷售成長將呈平穩狀態。在整體市場而言，新興市場，例如印度、中國等的成長性將遠大於已開發國家市場，而筆記型電腦整體跌價走勢趨緩，加上 VISTA 效應，預估筆記型電腦今年成長幅度會超過 16%。

B. 手機市場

2008 年成長率預估將會超過 15%。其中成長最快主要為 Smart phone 和 PDA phone，雖然此二者在 2007 年整體銷售量比重較低，但在全球前五大國際手機大廠的推動下，預期 2008 年將有高成長空間。此外因應印度、中國等新興市場對於低階手機的需求逐日升高，也看好低價手機市場未來驚人的成長。隨著相關產業需求增加，將帶動電腦零組件及其週邊設備市場商機，其中電子線材等產品為該產業重要零組件之一，其勢必隨資訊產業穩定成長而帶動其需求上揚，故具有相當之發展潛力。

C. LCD 市場

由於 LCD TV 價格持續下降，刺激需求大幅提高，依據 DisplayBank 預估，2007 年 LCD TV 滲透率達 38%，至 2008 年將達 47%，且 LCD TV 需求亦正式超越 CRT TV，預估 2008 年全球 LCD TV 需求約 1 億台，年成長率近三成，預期未來每年將以 34% 的成長率成長，至 2009 年 LCD TV 滲透率將超過五成，而 2011 年需求將攀高至 1.5 億台。而在 LCD 相關連接線市佔率提昇，國內 Panel 廠商產能亦持續開出下，台灣已成為全球 LCD 生產重鎮，而因 Panel 價格下滑壓力大，相關零組件採用國內廠商的比重將提昇。

本公司持續研究開發新產品，並與日本 JAE(航空電子)合作開發 HDMI Cable，有效提昇生產技術及產品品質，藉以調整產品組合及客戶結構，而目前本公司銷售通路亦已順利打入 SONY、JVC、RADIO SHACK、SAMSUNG、Silicon Image、Thomson 等知名大廠，在增加高附加價值產品，並減少低利潤之訂單下，加上下游 3C 產品市場未來均呈現成長之趨勢，預估本公司未來營運規模必將隨著產業蓬勃發展趨勢持續穩定成長，對營運資金需求亦將日益殷切，故本次募集資金計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確有其必要性。

②就營運規模成長趨勢及資金需求狀況分析

單位：天

年度 \ 項目	應收款項 收現天數(A)	存貨 週轉天數(B)	應付款項 付現天數(C)	營運週轉天數 (D)=A+B-C
95 年度	107	87	74	120
96 年度	116	76	65	127
97 年預估	112	69	74	107
98 年預估	108	65	69	104

就實際營運資金需求情形觀之，本公司 95 年度營業收入 3,018,637 仟元較 94 年度營業收入 2,274,704 仟元成長 32.72%，96 年度營業收入 3,558,149 仟元較 95 年度營業收入 3,018,637 仟元成長 17.87%，而 97 年度亦將延續成長之勢，考量本公司營運規模仍將持續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勢必隨之增加。故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暨充實營運資金實有其必要性。

再就營運週轉天數方面觀之，本公司 96 年度之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存貨週轉天數及應付款項付款天數分別為 116 天、76 天及 65 天，營運週轉天數約為 127 天，以 96 年

度之進貨淨額 2,781,721 仟元計算，平均營運資金需求為 967,886 仟元【 $2,781,721 \text{ 仟元} / (365 \text{ 天} / 127 \text{ 天}) = 967,886 \text{ 仟元}$ 】。

受到本公司業績持續成長之故，導致備料金額增加，然在應收帳款平均收現天數因加強控管與銷貨客戶之收付管理系統而縮短，且與供應廠商因長期合作關係良好，因應營收成長而採購量大之因素下，應付款項平均付現天數得以增加，而存貨週轉天數變化不大之情況下，預估 97、98 年度之營運週轉天數分別為 107 天、104 天；綜上所述，依本公司預估 97 年之營收成長及預估營運週轉天數 107 天，作為營運資金需求之計算假設，推估本公司 97 年度之營運資金需求達 1,161,462 仟元，較 96 年度增加 193,576 仟元，另依本公司預估 98 年之營收成長及營運週轉天數 104 天作為營運資金需求之計算假設，推估本公司 98 年度之營運資金需求達 1,241,787 仟元，較 97 年度增加 80,325 仟元，可知本公司因營收之成長而有增加營運資金之必要，故本次募集資金計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實有其必要性。

綜上所述，隨著本公司業績的持續成長，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不僅可降低利息對獲利之侵蝕並提高營運競爭力，且降低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另可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資金運用之效率，維持未來成長之競爭力，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劃實屬必要。

3.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籌資之資金運用計畫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其中償還銀行借款部分，因其欲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並無對提前還款之限制，故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應屬合理。另外，針對充實營運資金之資金運用計畫，主要係配合本公司未來 97 年及 98 年營業收入成長，所需之營運週轉金相對增加所致，由本公司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分析，自 97 年第二季起因營收持續成長已陸續出現營運資金短絀現象，顯見其對營運資金之需求已具迫切性，而自 97 下半年度起開始進入營運及電子產業旺季，對資金之需求將更為殷切，本公司預計 97 年底營運資金缺口將達 132,818 仟元，因此，其充實營運資金之運用計畫應屬合理。

本次辦理 97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申報生效後，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部分係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 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 對外公開承銷，並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方式承銷，其餘 80% 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率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而轉換公司債則擬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時程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於 97 年 5 月底及 97 年 6 月初可收足股款及債款，資金募足後即可依資金運用進度於 97 年第二季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相關時程若有延誤，則將先以銀行借款支應預期之資金缺口，待收足款項後再償還借款；綜上所述，本次籌資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① 償還銀行借款

A. 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擬償還之銀行借款為 278,510 仟元，其利率區間為 3.70%~4.56%，就中央銀行近年來數次調升利率而言，利率走升趨勢已然確定，以本公司預計償還借款之借款契約約定之利率及擬償還之時點設算，97 年度約可節省利息費用 5,390 仟元，往後每年則可節省利息付現支出 10,780 仟元，可適度減輕本公司之財務負擔，提升償債能力，增加資金流動性，對本公司未來營運甚有助益。本次若無法募集此項資金以償還銀行借款，勢必增加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故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以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能產生節省利息付現支出以減輕財務負擔之效益應屬合理。

B.改善財務結構並提升短期償債能力

本次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除了可減輕本公司目前及往後年度之利息負擔外，亦可增加財務調度靈活度，並改善財務結構及提高長期償債能力，以 9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報表設算，於償還銀行借款後，負債比率將降低至 38.10%，未來隨本公司業績成長與獲利能力提高，致股價上揚與轉換價值提高，將再促使債權人行使其轉換權利，減少轉換公司債流通金額並相對增加公司淨值，仍有助再下降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另外，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可由 431.05% 提升至 522.71%；而就償債能力而言，流動比率可由 129.01% 提升至 165.20%、速動比率可由 87.42% 提升至 109.40%，償債能力將可獲得有效提升，故其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短期償債能力，應屬合理。

②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 96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3,558,149 仟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17.87%，其本次預計充實營運資金之金額為 121,490 仟元，主要係因應未來營運成長所需，經參酌相關產業市場預測資訊，本公司未來營收淨額成長可期，若上述資金全數改以銀行借款支應，以本公司目前平均借款利率約 4.05% 預估，預計以發行普通股及可轉換公司債後每年將可節省 4,920 仟元之融資利息支出，另經由本次募集資金計劃後，本公司亦可強化短期償債能力，對本公司未來營運甚有助益，故本次計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期以降低資金成本應具合理性。

綜上所述，經評估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應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尚具合理性。

4.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1)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

一般上市(櫃)公司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兩種，一種與股權有關的籌資工具，如現金增資和海外存託憑證(GDR)；另一種與債權有關的籌資工具，如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和一般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茲將上述資金調度方式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主要發行條件及成本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銀行借款	本公司銀行借款利率區間約2.83%~6.6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簡便，籌資時間相對較短。 4.資金額度運用之彈性較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 4.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5.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普通公司債	票面利率約為3%~5%；發行成本在1%以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虞。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4.債息帳列費用，有節稅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4.因國內目前缺乏客觀之債信評等，資訊不完全，資金募集較為不利。
債權 可轉換公司債	票面利率約為0%~2%之間；保證收益率約為1.5%~3%；發行成本在1%~2%之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3.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4.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較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市價為高，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對財務結構之改善仍屬有限。 2.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導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其資金調度計畫。 3.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項目	主要發行條件及成本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海外存託憑證 (GDR)	基本費用約美金500仟元；另承銷手續費約為發行總額之3.5~5%。 1. 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 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 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 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 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 目前國內法令規定，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繁雜，買賣易受限，致流通性不高，募集計畫將受影響。 3. 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不宜過低。 4. 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籌資成本約為總募集金額之2.5% 或 500萬元。 1. 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昇競爭力。 2. 目前最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 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10%~15%，成為公司股東，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1. 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 2. 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 原股東有認股資金需求之壓力。

(2)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目前一般公司所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現金增資、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等。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因涉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故相關作業程序繁複，且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效益，其募資額度不宜過低，以太空梭公司目前現況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因此，以下僅就現金增資、銀行借款、國內轉換公司債及部分現金增資部分轉換公司債等籌資工具，分析比較其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說明如下：

①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採行各種資金調度方式對 97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仟元；仟股

假設性財務資料	現金增資	銀行借款	轉換公司債		部分現金增資 部分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現 增：200,000 轉換債：200,000	現 增：200,000 轉換債：20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1)	—	4.05%	1.50%	1.50%	1.50%	1.50%
預計增加之資金成本(註 2)	—	8,100	3,000	0	1,500	0
計畫前之股數(註 3)	167,877	167,877	167,877	167,877	167,877	167,877
增加股數(註 4)	40,000	—	—	36,832	20,000	38,416
計畫後之股數(註 5)	207,877	167,877	167,877	204,709	187,877	206,293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元)之 影響	—	0.0482	0.0360	—	0.0161	—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6)	10.65%	—	—	5.10%	5.62%	8.00%

註 1：銀行借款之利率以該公司 96 年短期借款平均利率 4.05% 作計算，另轉換公司債之利率則依實質利率 1.50% 作計算。

註 2：本次發行之轉換債預計於 97 年 6 月募集完成，並於 97 年 6 月底執行完成，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為 6 個月，銀行借款之資金成本計算為(400,000 仟元×4.05%×6/12=8,100 仟元)；由於此次轉換債預計於 97 年 6 月募集完成。其中全數發行轉換債若全數未轉換之資金成本計算為(400,000 仟元×1.50%×6/12=3,000 仟元)，若全數轉換則因票面利率為 0%，故實際資金成本為零；而部分現增部分轉換債在全數未轉換下之資金成本計算為(200,000 仟元×1.50%×6/12=1,500 仟元)，若全數轉換則因票面利率為 0%，故實際資金成本為零。

註 3：該公司 97 年 4 月 1 日之實收股本為 167,877 仟股。

註 4：若以本次發行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為 10.75 元並扣除本年度無償配股配息權值後之為 10.05 元，則現金增資採公開申購方式之發行價格假設以參考價格之 99.50%，即每股 10 元(10.05×99.50%) 設算，則 400,000 仟元現金增資預計須發行之股數為 40,000 仟股。若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依預計轉換價格 10.86 元計算，則全數轉換增加之股數為 36,832 股(=400,000/10.86)，而採 200,000 仟元現金增資暨 200,000 仟元之轉換公司債若全數未轉換之預計須發行之股數為 20,000 仟股，若全數轉換增加之股數則為 38,416 股(=200,000/10.86+20,000)。

註 5：不考慮公司庫藏股、無償配股或以往年度轉換公司債轉換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註 6：未考慮資金成本之節省下，係以 97 年 6 月底作為計算現金增資股之流通在外期間，現金增資係預計於 97 年 6 月募集完成，則 400,000 仟元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167,877/(167,877+40,000/12*6)=10.65%】；轉換公司債若全數轉換，且考量凍結期為三個月下，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167,877/(167,877+36,832/12*3)=5.10%】；200,000 仟元現金增資暨 200,000 仟元之轉換公司債若全數未轉換之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則為【1-167,877/(167,877+20,000/12*6)=5.62%】，若全數轉換之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167,877/(167,877+20,000/12*6+18,416/12*3)=8.00%】。

本公司可運用之主要籌資方式，除現金增資外，餘均為負債性質。若全數採現金增資籌資，因其無資金成本，故可節省每年之利息費用負擔，但股本增加幅度最大，對往後獲利水準將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加重公司經營壓力，故本公司現階段實不宜單純以全數股權籌資方式募集資金；若全數以舉債方式籌措支應本次計畫所需資金，其負債比率將攀升，對公司財務結構將有不利之影響，利息支出亦將隨之增加，侵蝕公司獲利，屆時尚有還款之壓力，增加公司經營之風險。另若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則須注意全數到期時可能產生

之流動性風險，而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轉換公司債，其資金成本低於借款及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情形，另相較全數發行新股，其股本增加幅度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影響較小，且負債比率低於全數借款或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故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實屬本公司現行最佳之籌資方式。

②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所需之資金，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新台幣 200,000 仟元，並發行轉換公司債計新台幣 200,000 仟元，合計新台幣 400,000 仟元。其中轉換公司債依其所訂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觀之，發行期間為 3 年，票面利率為 0%，若在發行期間內無人要求轉換，本公司即得使用比現行借款利率較低成本之資金，以本公司目前加權平均短期借款利率 4.05% 而言，實較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實質利率 3.02% 為高。是以，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轉換公司債籌措所需之資金，將可降低本公司之資金成本，減輕其利息負擔，使其資金來源趨向長期且穩定的方向，有助於本公司中長期發展，且較採全數現金增資方式而言，具有可緩和股本膨脹、減緩每股盈餘稀釋速度之效果，又不致於產生因全數舉債，造成自有資本比率驟降之缺點，故辦理現金發行新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實屬本公司現行最佳之籌資方式。

③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對股權可能之稀釋情形

辦理銀行借款因不涉及股權，並不會造成股權稀釋。而此次轉換公司債預計於 97 年 6 月募集完成，故以下僅就發行轉換公司債、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等方式進行比較：

若本公司本次發行之國內轉換公司債暫定以 97 年 4 月 8 日為基準日，依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平均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 10.75 元為基準價格，再乘以溢價率 101%，計算出暫定轉換價格為 10.86 元。若本公司本次辦理轉換公司債金額計 400,000 仟元，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請求全數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之情況下，分析其對現有股東持股將造成之最大稀釋比率，計算式如下：

$$\begin{aligned}
 & \text{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對轉換時股東股權稀釋比率} \\
 & = 1 - \frac{\text{轉換時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text{轉換時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 + \text{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股數}} \\
 & = 1 - \frac{\text{97年1月1日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text{97年1月1日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 + \text{國內第二次可轉債轉換股數}} \\
 & = 1 - \frac{167,877 \text{ 仟股}}{167,877 \text{ 仟股} + (400,000 \text{ 仟元} / 10.86 \text{ 元})} \\
 & = 1 - \frac{167,877 \text{ 仟股}}{167,877 \text{ 仟股} + 36,832 \text{ 仟股}} = 1 - 82.01\% = 17.99\%
 \end{aligned}$$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股權之最大可能稀釋效果為 17.99%，若本公司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新台幣 400,000 仟元，暫定以 97 年 4 月 8 日為基準日，選定該公司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擇一為 10.75 元並扣除本年度無償配股配息權值後之基準價格為 10.05 元，並採公開申購方式承銷，按每股基準價格之 99.50% 計算暫定發行價格 10 元，設算總發行股數 40,000 仟股，其對

股權之稀釋比率設算如下：

現金增資對股東股權稀釋比率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 + \text{原股東依持股比例認購股數}}{\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 + \text{假設本次增資發行股數}} \\
 &= 1 - \frac{97 \text{ 年 1 月 1 日股本} + \text{原股東依持股比例認購股數}}{97 \text{ 年 1 月 1 日股本} + \text{假設本次增資發行股數}} \\
 &= 1 - \frac{167,877 + (400,000/10.00 * 80\%)}{167,877 + (400,000/10.00)} \\
 &= 1 - \frac{167,877 + 32,000}{167,877 + 40,000} = 1 - 96.15\% = 3.85\%
 \end{aligned}$$

由上述計算結果可知，本公司本次若辦理現金增資對股權之可能稀釋效果僅為 3.85%，惟若本公司計畫募集之資金改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0 仟元暨發行轉換公司債 200,000 仟元，其中轉換公司債之溢價率為 101%，則其轉換價格為 10.86 元，然 97 年底前投資人全數未轉換為普通股，則屆時最大之稀釋比率計算如下：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對股東股權稀釋比率(全數未轉換)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 + \text{原股東依持股比例認購股數}}{\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 + \text{假設本次增資發行股數}} \\
 &= 1 - \frac{97 \text{ 年 1 月 1 日股本} + \text{原股東依持股比例認購股數}}{97 \text{ 年 1 月 1 日股本} + \text{假設本次增資發行股數}} \\
 &= 1 - \frac{167,977 + (200,000/10.00 * 80\%)}{167,877 + (200,000/10.00)} \\
 &= 1 - \frac{167,877 + 16,000}{167,877 + 20,000} = 1 - 97.87\% = 2.13\%
 \end{aligned}$$

若 97 年底前投資人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屆時最大之稀釋比率計算如下：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對股東股權稀釋比率(全數轉換)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 + \text{原股東依持股比例認購股數}}{\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 + \text{假設本次增資發行股數}} \\
 &= 1 - \frac{97 \text{ 年 1 月 1 日股本} + \text{原股東依持股比例認購股數}}{97 \text{ 年 1 月 1 日股本} + \text{假設本次增資發行股數}} \\
 &= 1 - \frac{167,977 + (200,000/10.86 * 80\% + 200,000/10.00 * 80\%)}{167,877 + (200,000/10.86 + 200,000/10.00)} \\
 &= 1 - \frac{167,877 + 30,733}{167,877 + 38,416} = 1 - 98.25\% = 3.72\%
 \end{aligned}$$

綜上所述，針對股權可能造成之稀釋情形分析，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轉換

公司債對股權之稀釋效果將為最小。

B.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以本公司 96 年 12 月 31 日股東權益為 1,837,208 仟元，與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167,877 仟股為基礎，每股淨值為 10.94 元。若本次辦理現金增資 400,000 仟元，每股發行價格暫訂為 10.00 元，則每股淨值之變化計算如下：

$$\frac{1,837,208 + 400,000}{167,877 + (400,000/10.00)} = 10.76 \text{ 元/股}$$

由上述計算結果可知，本公司本次若辦理現金增資，其每股淨值為 10.76 元，惟若本公司計畫募集之資金改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0 仟元暨發行轉換公司債 200,000 仟元，其中轉換公司債之溢價率為 101%，則其轉換價格為 10.86 元，若 97 年底前投資人全數未轉換為普通股，則每股淨值將提升至 10.84 元，較採現金增資方式為高，其對於每股淨值之變化計算如下：

$$\frac{1,837,208 + 200,000}{167,877 + (200,000/10.00)} = 10.84 \text{ 元/股}$$

若 97 年底前投資人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每股淨值將提升至 10.77 元，亦較採現金增資方式為高，其對於每股淨值之變化計算如下：

$$\frac{1,837,208 + 200,000 + 200,000/10.86 * 10}{167,877 + (200,000/10.86 + 200,000/10.00)} = 10.77 \text{ 元/股}$$

綜上所述，若本公司辦理銀行借款，因不涉及股權，故不致有股權稀釋之情形，惟具有資金成本較高及利率上揚等風險，侵蝕公司獲利及使股東權益降低之影響；若採全數以現金增資方式，因發行價格多為市價之七~九成，且募集相同資金需發行較多股數，故對股權之稀釋比率較大；若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則須注意全數到期時可能產生之流動性風險；因此，採行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透過資本額之增加，將可降低營運風險及減輕財務負擔，以因應未來經營環境之變動與競爭，另搭配部份資金成本固定之轉換公司債，以適度利用財務槓桿，並緩和股本膨脹之壓力，對公司而言誠屬最佳之資金調度方式。故本次籌資計畫以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轉換公司債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八) 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詳本次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承銷價格計算書。

(九)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劃完成後，預計可能產生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資金募集計畫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 3.資金募集計畫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 (1)公司債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①公司債務逐年到期情形、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 金額	合計					
					第 1 季		第 2 季		合計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彰化銀行	4.56%	92/7/16-98/7/16	營運週轉金	115,000			43,510	992	43,510	992
彰化銀行	3.70%	96/11/6-97/6/30	營運週轉金	300,000			185,000	3,423	185,000	3,423
大眾銀行	3.90%	96/11/30-97/11/30	營運週轉金	50,000			50,000	975	50,000	975
合 計				465,000			278,510	5,390	278,510	5,390

◎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97年1-12月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籌資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1 期初現金餘額	109,462	173,555	190,028	94,781	172,585	123,271	165,210	113,801	132,253	138,662	140,299	172,009	109,462
2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回	335,005	298,688	229,573	271,839	181,145	294,994	323,001	331,214	335,273	338,450	369,402	379,143	3,687,727
處分固定資產	0	0	0	100	50	0	0	0	0	0	0	0	150
其他收入	1,141	1,144	1,191	582	539	510	558	537	551	538	570	543	8,404
合計	336,146	299,832	230,764	272,521	181,734	295,504	323,559	331,751	335,824	338,988	369,972	379,686	3,696,281
3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款項付款	233,144	278,411	264,727	183,220	304,293	290,885	336,182	299,924	321,851	331,585	321,447	427,047	3,592,714
薪資及費用付現	11,362	3,850	3,680	3,762	3,750	5,400	3,720	3,810	5,500	3,700	3,750	3,680	55,964
長期投資	0	0	0	0	0	0	33,000	0	0	0	0	0	33,000
固定資產	0	20,000	5,000	5,000	0	3,000	0	7,500	0	0	11,000	0	51,500
利息費用	2,910	2,578	2,735	2,735	3,005	2,065	2,065	2,065	2,065	2,065	2,065	2,065	28,420
現金股利(含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0	0	0	0		73,705	0	0	0	0	0	0	73,705
合計	247,416	304,839	276,142	194,717	311,048	375,055	374,968	313,299	329,416	337,350	338,262	432,792	3,835,303
4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5 所需資金總額 (5=3+4)	347,416	404,839	376,142	294,717	411,048	475,055	474,968	413,299	429,416	437,350	438,262	532,792	3,935,303
6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 餘額(短絀)(6=1+2-5)	98,192	68,548	44,650	72,585	(56,729)	(56,280)	13,801	32,253	38,662	40,299	72,009	18,904	(129,560)
7 融資淨額													
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24,637)	21,480	(49,869)	0	80,000	(278,510)	0	0	0	0	0	0	(251,536)
現金增資	0	0	0	0	0	200,000	0	0	0	0	0	0	200,000
可轉換公司債	0	0	0	0	0	200,000	0	0	0	0	0	0	200,000
合計	(24,637)	21,480	(49,869)	0	80,000	121,490	0	0	0	0	0	0	148,464
8 期末餘額(8 =1+2-3+7))	173,555	190,028	94,781	172,585	123,271	165,210	113,801	132,253	138,662	140,299	172,009	118,904	118,904

B. 98 年 1-12 月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籌資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1 期初現金餘額	118,904	145,202	144,361	258,608	328,610	213,842	128,066	142,635	174,145	203,356	156,699	195,222	118,904
2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回	440,654	451,343	464,942	320,770	213,751	348,093	381,141	390,833	395,622	399,371	435,894	436,014	4,678,429
其他收入	515	515	515	515	515	515	515	515	515	515	515	515	6,180
合計	441,169	451,858	465,457	321,285	214,266	348,608	381,656	391,348	396,137	399,886	436,409	436,529	4,684,609
3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款項付款	402,379	413,158	291,093	192,358	313,095	343,244	350,725	353,910	356,799	391,271	392,064	437,868	4,237,963
薪資及費用付現	4,200	14,200	4,200	4,200	4,200	8,400	4,200	4,200	8,400	4,200	4,200	4,200	68,800
長期投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固定資產	6,167	23,287	4,020	2,997	10,012	3,689	10,435	0	0	18,200	0	0	78,807
受限制存款增加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利息費用	2,125	2,054	1,896	1,728	1,728	1,728	1,728	1,728	1,728	1,622	1,622	1,622	21,308
現金股利(含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0	0	0	0		77,323	0	0	0	0	0	0	77,323
合計	414,871	452,699	301,210	201,283	329,035	434,383	367,088	359,838	366,926	415,293	397,887	443,690	4,484,201
4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5 所需資金總額(5=3+4)	534,871	572,699	421,210	321,283	449,035	554,383	487,088	479,838	486,926	535,293	517,887	563,690	4,604,201
6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25,202	24,361	188,608	258,610	93,842	8,066	22,635	54,145	83,356	67,949	75,222	68,061	199,311
7 融資淨額													
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0	0	(50,000)	(50,000)	0	0	0	0	0	(31,250)	0	0	(131,250)
現金增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可轉換公司債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計	0	0	(50,000)	(50,000)	0	0	0	0	0	(31,250)	0	0	(131,250)
8 期末餘額(8=1+2-3+7))	145,202	144,361	258,608	328,610	213,842	128,066	142,635	174,145	203,356	156,699	195,222	188,061	188,061

(2) 就公司申報(請)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① 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政策

單位：天

年度 \ 項目	應收款項 收現天數(A)	存貨 週轉天數(B)	應付款項 付現天數(C)	營運週轉天數 (D)=A+B-C
95 年度	107	87	74	120
96 年度	116	76	65	127
97 年預估	112	69	74	107
98 年預估	108	65	69	104

A. 應收帳款收款政策

本公司對銷貨客戶之應收帳款收款政策，主要係考量銷貨客戶之財務狀況、營運規模及以往之債信紀錄等因素，予以適當之授信條件。本公司目前對一般客戶之授信條件除 JAE(日本航空電子)為月結 40 天外，其餘多為 75~135 天不等之信用條件，對關係企業之授信條件以貨到約 30 天至 90 天內收款為原則；本公司 95 年度及 96 年度之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107 天及 116 天，96 年度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較高，主要係隨營業收入持續成長所致，加上本公司加強控管與銷貨客戶之收付管理系統，故預估 97、98 年度之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分別又降低至 112 天及 108 天，與 96 年度之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差異不大，以之作為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基礎應屬合理。

B. 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對供應商之應付帳款付款政策，主要係考量個別供應商之性質及交易頻繁度等因素而有不同之付款條件。本公司進貨項目主要為銅線、銅材及 PVC 粉，其對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本公司 95 及 96 年度應付款項平均付現天數為 74 天及 65 天，96 年度付款天數下降之原因，主要係本公司於 95 年底將第五次私募普通股資金用以支付興揚、祥欣...等貨款，致 96 年期初應付款項大幅減少所致，故預估 97、98 年度之應付款項平均付現天數分別為 74 天及 69 天，以之作為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基礎應屬合理。

C. 存貨週轉天數

在存貨週轉天數方面，本公司 95 及 96 年度之存貨週轉天數為 87 天及 76 天，呈現逐年下降之趨勢，主要係因本公司於 94 年度將已過時及不合乎環保要求，且無法銷售之存貨予以報廢處分，而 96 年度隨著有效提昇生產技術及產品品質，且調整產品組合及客戶結構，增加高附加價值產品，並減少低利潤之訂單，故存貨增加幅度低於當年度銷貨成本之成長幅度，致存貨週轉天數由 95 年度之 87 天降低至 76 天，而本公司延續前期之成長動能，預估 97 及 98 年度之平均售貨日數為 69 天及 65 天，較 96 年度略為下降，應屬合理。

經評估，本公司 97 年度之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及應付款項付現天數分別為 112 天及 74 天，與公司收付款條件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且 97 年度在應收款項收現天數減少、應付款項付現天數增加及存貨週轉天數下降之影響下，營運週轉天數減少至 107 天，與 96 年度之 127 天相較略為下降，顯見本公司之行銷策略奏效，由此可知，營運所需之資

金需求增加主係營運規模成長所致。綜上所述，其 96 及 97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收付現金額之估算基礎尚屬合理。此外，本公司並依據 95 及 96 年銷售情形，且參酌過去歷史經驗及考量未來擴充計畫，估算每月之薪資費用等支出。除上述之營業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入與流出外，本公司亦估列購置固定資產、現金股利等其他支出，而 98 年度之金額則參酌今年度之營運情形估列，其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而本公司在面臨下半年度旺季需求下，依公司收付款政策推估若無資金支應，於 97 年 5 月起將出現資金缺口，融資前可支用現金餘額仍呈現不足，故本公司決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來因應營運資金需求實有其必要性。且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暨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可適度降低對銀行貸款之依存度，並保留較多銀行融資額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此外，未來債權人將債權逐漸轉為股權，預計可減少未來該筆長期借款到期時贖回之現金流出壓力，紓解未來年度資金需求，故亦有其必要性和合理性。

②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所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其未來年度之資本支出主要係依據未來產銷計畫及營運計畫所編製而成，由於連接線材產業係一成熟產業，本公司調整產銷結構，將降低低毛利產品之比重，專注於高毛利產品，並未有重大資本支出計畫，僅有日常之設備汰換及維護費用，而 97 年預計購置固定資產 51,500 仟元，主要係延續 96 年購置軟、硬體設備及維修、雜項購置之支出，其估列基礎係依照付款時程編列。以本公司 96 年度購置固定資產之現金流出金額 78,386 仟元觀之，其 97 及 98 年度購置固定資產編列金額尚屬保守。

③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 年度	增資前 (96 年度)	預估增資後 (註)
財務槓桿 (%)	1.48	1.43
負債比率 (%)	47.40	38.10
流動比率 (%)	129.01	165.20
速動比率 (%)	87.42	109.40

註：係以 96 年度之資產、負債及損益為基礎，加計預計現金增資暨發行轉換公司債進行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後之相關財務數據及比率

A. 對發行人申報年度財務槓桿之影響

財務槓桿度係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其財務槓桿度為 1，數值愈大財務風險愈高，而該指數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惟舉債經營相對將增加公司財務風險，故財務槓桿之運用上需考量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週轉能力，若財務結構不良，則反易發生資金週轉困難而陷入財務危機。本公司 94、95 及 96 年度之財務槓桿比率分別為 0.48 倍、5.53 倍及 1.48 倍，94 年度舉債營運不足以支付利息支出，致財務槓桿度未及 1，95 年度營業利益足以支

應利息支出，惟舉債程度過高，致財務槓桿度高達 5.53，而 96 年度財務槓桿運用已較平衡，顯示本公司財務風險控管已改善，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票面利率為 0% 之轉換公司債取得穩定長期資金，預估每年將可節省利息支出 10,780 仟元，除減少利息支出對獲利之影響外，更有助於降低財務風險。

B.對發行人申報年度負債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之影響

就負債比率分析，本公司 96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比率為 47.40%，若本次計畫募集之資金以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及發行轉換公司債 200,000 仟元估算，預估 97 年度之負債金額為 38.10%，較 96 年度之 47.40% 為低，未來隨著投資人陸續執行轉換的情況下，亦可逐漸降低公司之負債比率。另就減輕財務負擔而言，因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係依會計公報規定而估列，本公司本次發行票面利率為 0%，贖回收益率為 1.5%，然實際上並無利息費用之現金流出，惟若隨本公司業績成長與獲利能力提高，致股價上揚與轉換價值提高，將促使債權人行使其轉換權利，減少轉換公司債流通金額並相對增加公司淨值，仍有助再降低本公司之負債比率。

另就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析，本公司 96 年度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129.01% 及 87.42%，顯示本公司短期資金因應短期支出之覆蓋程度並非十分充足，一旦市場出現較為快速之擴張，其短期資金便會有所不足。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轉換公司債，有助於本公司取得長期資金以改善財務結構，並可提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至 165.20% 及 109.40%，對本公司因應市場變化及短期償債能力係具有正面助益。

(3) 本次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暨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預計募集資金 400,000 仟元，其中 278,510 仟元擬償還銀行借款，而原銀行借款用途係支應購料及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由於本公司 96 年之營收較 95 年之營收成長 17.87%，致其相關之購料需求增加，加上其存貨週轉率、應收款項收現及應付款項付現天數存有落差之情況下，本公司以銀行借款支應購料及營運週轉所需，實屬合理且必要。

另由其 96 年度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稅後盈餘觀之，均較 95 年度大幅成長，顯見該等購料及營運週轉之借款應已產生適足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成長幅度(%)
營業收入	3,018,637	3,558,149	17.87
營業毛利	304,259	349,017	14.71
稅後盈餘	(396,023)	145,800	136.82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流動資產		2,568,311	2,063,318	1,648,734	1,737,484	2,072,821
基金及投資		772,094	738,491	601,277	551,165	584,315
固定資產		1,568,889	1,445,959	1,335,875	933,400	436,378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		65,590	78,308	73,488	45,411	399,400
資產總額		4,974,884	4,326,076	3,659,374	3,267,460	3,492,91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64,746	1,627,899	1,289,362	1,329,585	1,606,768
	分配後	2,364,746	1,627,899	1,289,362	1,329,585	1,680,473
長期負債		638,295	399,660	540,715	248,601	43,785
其他負債		36,694	46,975	3,639	3,874	5,1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39,735	2,074,534	1,833,716	1,582,060	1,655,706
	分配後	3,039,735	2,074,534	1,833,716	1,582,060	1,729,411
股本		1,968,072	2,320,236	3,637,953	2,449,294	1,678,771
資本公積		300,995	308,718	9,128	9,128	9,12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58,403)	(351,833)	(1,818,659)	(770,523)	145,800
	分配後	(358,403)	(351,833)	(1,818,659)	(770,523)	17,79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4,485	(25,579)	(2,764)	(2,499)	3,50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35,149	2,251,542	1,825,658	1,685,400	1,837,208
	分配後	1,935,149	2,251,542	1,825,658	1,685,400	1,763,503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營業收入	2,725,048	2,554,039	2,503,804	3,018,637	3,558,149
營業毛利	49,316	316,815	255,465	304,259	349,017
營業損益	(226,761)	54,338	(42,257)	51,747	110,73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6,156	40,572	13,189	39,662	54,0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36,400	80,087	764,960	233,312	61,30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37,005)	14,823	(794,028)	(141,903)	103,50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92,557)	6,570	(787,961)	(138,212)	132,258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257,811)	13,542
非常損益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0
本期損益	(292,557)	6,570	(787,961)	(396,023)	145,800
每股盈餘	(1.65)	0.03	(3.16)	(1.31)	0.67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本公司自民國94年1月1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致使本公司民國94年12月31日之固定資產淨額減少1,143仟元、出租資產淨額減少18,170仟元與94年度稅前淨損增加19,313仟元。另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辦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僅造成會計科目重分類。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6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克宜、張書成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5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坤錫、張書成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4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坤錫、劉克宜會計師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3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坤錫、劉克宜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92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坤錫、劉克宜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前後任簽證會計師更換原因：

為配合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之需求，擬適度調整簽證會計師，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前三季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許坤錫、張書成，於民國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起擬變更為劉克宜、張書成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2年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10	47.95	50.12	48.42	47.4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4.03	183.35	177.14	207.20	431.0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8.61	126.75	127.87	130.68	129.01	
	速動比率	66.39	64.17	74.07	84.74	87.42	
	利息保障倍數	(343.39)	127.83	(1,616.84)	(841.67)	428.6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5	2.93	3.04	3.41	3.14	
	平均收現日數	124	125	120	107	116	
	存貨週轉率(次)	2.86	2.15	2.51	4.19	4.8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78	2.57	2.69	3.81	4.62	
	平均銷貨日數	128	170	146	87	7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74	1.77	1.87	3.50	8.2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5	0.59	0.68	1.00	1.0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94)	1.00	(18.87)	(12.35)	3.52	
	股東權益報酬率(%)	(5.51)	0.31	(38.65)	(22.56)	8.2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1.52)	2.34	(1.16)	2.12	6.56
		稅前純益	(17.12)	0.64	(21.83)	(16.32)	6.97
	純益率(%)	(10.74)	0.26	(31.47)	(12.13)	4.04	
	每股盈餘(元)	(1.65)	0.03	(3.16)	(1.31)	0.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23	18.12	-	-	9.2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39	26.23	16.79	21.14	37.04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5	8.56	-	-	6.2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12)	6.28	(5.91)	6.05	2.54	
	財務槓桿度	0.75	50.22	0.48	5.53	1.48	
1.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及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主係本期出售光主動部門及出租資產予他人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獲利能力、現金流量及槓桿度增加，主係營運狀況良好，獲利增加所致。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公開說明書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單位：仟元；%

會計科目	96 年 度		95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註 1)		(註 1)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462	3.13	49,217	1.51	60,245	122.41	主係營收增加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919,325	26.32	774,773	23.71	144,552	18.66	同上
土地	135,888	3.89	310,979	9.52	-175,091	-56.3	主係本期出租予他人所致。
房屋及建築	198,252	5.68	453,697	13.89	-255,445	-56.3	同上
機器設備	568,281	16.27	987,978	30.24	-419,697	-42.48	主係出售光事業處資產所致。
其他設備	20,680	0.59	85,548	2.62	-64,868	-75.83	主係出售光事業處資產所致。
累積折舊	516,077	14.77	723,928	22.16	-207,851	-28.71	主係出售光事業處資產所致。
累計減損-固定資產	1,142	0.03	206,025	6.31	204,883	99.45	主係出售待處分資產所致。
出租資產	372,089	10.65	0	0	372,089	-	主係本期出租房地予他人所致。
短期借款	614,850	17.6	479,072	14.66	135,778	28.34	主係因營收成長，為因應資金需求，故相對支付廠商貨款而開立之 L/C 亦增加所致。
應付票據	514,231	14.72	300,011	9.18	214,220	71.4	主係因營收成長且銅價上升所致。
應付帳款	193,778	5.55	138,799	4.25	54,979	39.61	同上
預收款項	17,047	0.49	81,085	2.48	-64,038	-78.98	主係第四季營收下滑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204,816	5.86	246,012	7.53	-41,196	-16.75	主係長借陸續還款所致。
長期借款	43,785	1.25	248,601	7.61	-204,816	-82.39	同上
普通股股本	1,678,771	48.06	2,449,294	74.96	-770,523	-31.46	主係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保留盈餘	145,800	4.17	-770,523	-23.58	916,323	-	同上
營業收入淨額	3,558,149	100	3,018,637	100	539,512	17.87	主係因接單情形良好且銅價上漲所致。
營業成本	3,209,132	90.19	2,714,378	89.92	494,754	18.23	同上
營業毛利	349,017	9.81	304,259	10.08	44,758	14.71	同上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88	0.11	92,623	3.07	-88,735	-95.8	主係上期報廢與公司經營策略不符之存貨及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認列相關存貨跌價損失較多所致。
稅後純益(損)	145,800	4.1	-396,023	-13.12	541,823	-	主係營運狀況良好。

註 1：% 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 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表

- (一)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請)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 1.95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85~129 頁。
 - 2.96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30~171 頁。
-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1.96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72~214 頁。
- (三)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無

三、財務概況其它重要事項

-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無。
- (三)期後事項：無。
- (四)其他：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

另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產減損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五年度及民國九十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坤錫

會計師：張書成

證期局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
第 51636 號

(86)台財證(六)
第 74537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二 月 十 六 日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 九十五 年及 九十四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95年12月31日	%	94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95年12月31日	%	94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49,217	1.51	\$64,061	1.75	2100	短期借款	十二	\$479,072	14.66	\$438,244	11.9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減備抵呆帳\$2,835及\$12,205)	二、五	264,538	8.10	213,368	5.83	2120	應付票據		300,011	9.18	430,794	11.7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呆帳\$11,643及\$22,322)	二、六	774,773	23.71	614,808	16.80	2140	應付帳款		138,799	4.25	227,664	6.22
1160	其他應收款		9,611	0.29	32,689	0.89	2160	應付所得稅		-	-	3,567	0.10
120X	存貨	二、七	600,414	18.38	692,593	18.93	2170	應付費用		28,125	0.86	22,440	0.61
1250	預付費用		1,362	0.04	1,339	0.04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54,887	1.68	82,027	2.24
1260	預付款項		9,014	0.28	13,954	0.38	2260	預收款項		81,085	2.48	118	-
1281	暫付款		644	0.02	217	0.0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長期負債	十三	246,012	7.53	76,445	2.09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十八	12,912	0.40	12,912	0.35	2281	暫收款		900	0.03	3,816	0.10
1291	受限制資產	二十一	15,000	0.45	-	-	2282	代收款		694	0.02	764	0.02
11XX	小 計		1,737,485	53.18	1,645,941	44.98	229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	3,483	0.10
14XX	基金及投資						21XX	小 計		1,329,585	40.69	1,289,362	35.2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八	9,950	0.30	37,850	1.03	24XX	長期負債					
1420	投資						2420	長期借款	十三	248,601	7.61	540,715	14.78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九	541,215	16.57	563,427	15.40	24XX	小 計		248,601	7.61	540,715	14.78
14XX	小 計		551,165	16.87	601,277	16.43	28XX	其他負債					
15XX	固定資產	二、十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二十六	3,864	0.12	3,405	0.09
15X1	成本：						2820	存入保證金		10	-	234	0.02
1501	土地		310,979	9.52	310,979	8.50	28XX	小 計		3,874	0.12	3,639	0.11
1521	房屋及建築		453,697	13.89	453,697	12.40	2XXX	負債合計		1,582,060	48.42	1,833,716	50.12
1531	機器設備		987,978	30.24	1,341,788	36.67	3XXX	股東權益					
1551	運輸設備		7,580	0.23	11,266	0.31	31XX	股本	十四	2,449,294	74.96	3,637,953	99.41
1561	辦公設備		12,002	0.37	25,144	0.69	32XX	資本公積	十五				
1611	租賃資產		-	-	25,044	0.68	3260	長期投資		9,128	0.28	9,128	0.25
1631	租賃改良		5,000	0.15	5,000	0.14	33XX	保留盈餘	十六				
1681	其他設備		85,548	2.62	108,655	2.97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770,523)	(23.58)	(1,818,659)	(49.70)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1,862,784	57.02	2,281,573	62.36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9	減：累積折舊		(723,928)	(22.16)	(946,704)	(25.87)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499)	(0.08)	(2,764)	(0.08)
1599	累計減損-固定資產		(206,025)	(6.31)	(1,143)	(0.03)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685,400	51.58	1,825,658	49.88
1672	預付設備款		569	0.02	2,149	0.0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933,400	28.57	1,335,875	36.51							
18XX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	-	25,464	0.70							
1810	閒置資產		25,034	0.77	-	-							
1820	存出保證金		979	0.03	6,285	0.17							
1830	遞延費用	二	16,559	0.50	35,963	0.98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十一、二十一	2,838	0.08	8,569	0.23							
18XX	小 計		45,410	1.38	76,281	2.08							
1XXX	資產總計		\$3,267,460	100.00	\$3,659,374	100.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267,460	100.00	\$3,659,374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羅旭昌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 九十五年 及 九十四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95 年 度	%	94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二				
4110	銷貨收入		\$3,320,125	101.70	\$2,545,794	102.00
4170	銷貨退回		(41,165)	(1.26)	(27,623)	(1.11)
4190	銷貨折讓		(14,393)	(0.44)	(22,312)	(0.89)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264,567	100.00	2,495,85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				
5110	銷貨成本		(2,925,508)	(89.61)	(2,213,995)	(88.7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2,925,508)	(89.61)	(2,213,995)	(88.71)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339,059	10.39	281,864	11.2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1,237)	(1.88)	(52,915)	(2.1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1,128)	(6.47)	(204,963)	(8.2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881)	(0.45)	(21,781)	(0.87)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51,813	1.59	2,205	0.09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83	0.03	570	0.02
7160	兌換利益		30,236	0.93	7,027	0.28
7210	租金收入		608	0.02	1,148	0.05
7480	什項收入		8,362	0.25	4,444	0.18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0,089	1.23	13,189	0.53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2,447)	(1.30)	(46,249)	(1.85)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九	(20,728)	(0.63)	(171,418)	(6.87)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63)	(0.01)	(761)	(0.03)
7550	存貨盤損		(36)	-	(104)	-
7560	兌換損失		(29,709)	(0.91)	-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十一	(98,823)	(3.03)	(514,846)	(20.63)
7630	減損損失	二、三、八、十	(24,650)	(0.76)	(19,313)	(0.77)
7880	什項支出		(22,856)	(0.70)	(6,882)	(0.29)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39,512)	(7.34)	(759,573)	(30.44)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147,610)	(4.52)	(744,179)	(29.82)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十八	3,690	0.11	6,067	0.25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143,920)	(4.41)	(738,112)	(29.57)
9100	停業部門損益	二十五				
9110	停業部門停業前營業損益(加計所得稅節省數\$0及\$0)		(252,103)	(7.72)	(49,849)	(2.00)
9600	稅後純益(損)		\$(396,023)	(12.13)	\$(787,961)	(31.57)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十九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1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0.49)	\$(0.48)	\$(2.98)	\$(2.96)
9720	停業部門損益		(0.83)	(0.83)	(0.20)	(0.20)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1.32)	\$(1.31)	\$(3.18)	\$(3.1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羅旭昌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算調整數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 餘額	\$2,320,236	\$308,718	\$84,427	\$(436,260)	\$(25,579)	\$2,251,542	
9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公積彌補虧損	-	(299,590)	(84,427)	384,017	-	-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6,808	-	-	(14,266)	-	12,542	
現金增資及折溢價 / 預收股款	1,290,909	-	-	(956,909)	-	334,000	
前期(損)益調整	-	-	-	(7,123)	-	(7,123)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	-	(157)	-	(15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2,815	22,815	
94 年度本期稅後淨損	-	-	-	(787,961)	-	(787,961)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3,637,953	\$9,128	\$0	\$(1,818,659)	\$(2,764)	\$1,825,658	
9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減資彌補虧損	(1,818,659)	-	-	1,818,659	-	-	
現金增資及折溢價 / 預收股款	630,000	-	-	(374,500)	-	255,5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65	265	
95 年度本期稅後淨損	-	-	-	(396,023)	-	(396,023)	
民國 95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2,449,294	\$9,128	\$0	\$(770,523)	\$(2,499)	\$1,685,4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羅旭昌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5 年 度	9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396,023)	\$(787,961)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21,313	26,000
折舊費用	177,183	181,912
攤銷費用	23,714	26,936
固定資產轉其他費用	190	38
處分資產損失	1,007	761
報廢資產損失	22,558	-
存貨跌價損失	101,525	519,649
減損損失	229,532	19,313
前期損益調整	-	(7,123)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份	20,728	171,418
誘導公司債轉換損失	-	(5,688)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增加(減少)	-	(1,807)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2,299)	(34,31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80,148)	(84,70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3,078	16,147
存貨(增加)減少	(8,871)	(199,741)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23)	52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940	(16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27)	13,255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30,784)	52,41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8,866)	61,257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3,567)	3,567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5,685	6,228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7,141)	(173,73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80,967	(2,08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467)	(45,997)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460	(18,02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	(23,0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1,736)	(284,9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5,046)	28,20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000	(1,140)
取得長期投資價款	-	(10,40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526	29,118
購入固定資產	(5,392)	(43,837)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306	(3,866)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3,834)	(31,351)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5,77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665)	(33,27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0,828	(164,054)
應付公司債增加(減少)	-	(3,47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122,547)	88,42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25)	-
現金增資	255,501	334,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3,557	254,8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844)	(63,3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4,061	127,4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217	\$64,06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42,824	\$46,689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42,824	\$46,689
本期支付所得稅	\$3,595	\$54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46,012	\$76,44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及資本公積	-	\$12,54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羅旭昌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4 年 10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1.CA01130 銅材二次加工業
- 2.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3.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 4.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5.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6.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7.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8.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9.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10.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11.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12.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13.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14.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15.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16. F401030 製造輸出業
17.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18.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二)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約 148 人及 14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其他相關法令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要求，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含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預期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兩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依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共六類。金融負債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共三類。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交易日即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將此類別之金融資產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

2.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如債券）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指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對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及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或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放款及應收帳款等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五)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與利率交換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1. 公平價值避險：

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3. 國外營運淨投資避險：

將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六) 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平價值評價。

備抵呆帳係依據以前年度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七) 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價採移動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者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該差額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

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

與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利益。與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皆按本公司之持股比例予以銷除。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本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減除。遞延之未實現利益俟實現時始予認列。

當國外被投資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外幣時，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九)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土地及折舊性資產依法得辦理資產重估，並將資產重估相對增值金額列於資本公積項下，依公司法規定該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之用。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出租資產。閒置資產係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原帳面價值較低者計價。當淨變現價值低於原帳面價值時，承認其跌價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積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因而產生之損益則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費用。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3~55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3~8年。

租賃資產係採資本租賃之會計處理，其成本應以最低租金給付額之現值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平市價之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按租賃資產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相對認列之應付租賃款，則按利息法攤銷利息費用。出售價款與未折減餘額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售後租回損失，按資產剩餘耐用年數攤提，並計入折舊費用。

(十) 遞延費用

係認證費、電腦軟體成本、配線工程及其他遞延費用，以取得成本入帳按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之。

(十一) 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期貨局之規定，根據精算專家之精算報告認列退休金成本及揭露退休金相關資訊。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6%。

(十二) 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資產（商譽除外）自前次減損損失認列日後，有證據顯示資產（商譽除外）於以前期間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將增加可回收金額列為減損損失之迴轉；但資產帳面價值應增加至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之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二者較高者。若無跡象顯示資產使用價值係重大超過其淨公平價值，則宜以其淨公平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反之，若無法確定淨公平價值時，則以資產之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應自取得日起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並就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三)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如屬對國外營運機構之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其國外營運機構之財務報表，若非以功能性貨幣表達，則先將該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當期之兌換損益；另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及對國外營運機構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四) 估計所得稅

本公司之所得稅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於民國 95 年度起開始施行，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並予估算基本稅額。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估列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十五) 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銷售商品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勞務收入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未來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其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或雖具未來經濟效益，惟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十七) 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損)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致使本公司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之固定資產淨額減少 1,143 仟元、出租資產淨額減少 18,170 仟元與 94 年度稅前淨損增加 19,313 仟元。

(二)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依新頒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辦理。

1. 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或公平價值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或現金流量避險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惟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2. 原採成本法評價之外幣權益商品投資被分類為以成本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重新衡量，並將原已認列為股東權益減項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與備抵換算調整數或金融資產互轉。

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稅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50

3.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年度原帳列科目之會計處理如下：

(1)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係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以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損益。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2) 採成本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所持有股權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被投資公司為非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

4.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科目重分類

配合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採用新發布及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民國 94 年度財務報表予以重分類如下：

	94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類前)	94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類後)
<u>資產負債表</u>		
長期投資	\$37,85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37,850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庫 存 現 金	\$315	\$375
銀 行 存 款	48,902	63,686
合 計	<u>\$49,217</u>	<u>\$64,061</u>

五、應收票據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應 收 票 據	\$267,373	\$225,573
減：備 抵 呆 帳	(2,835)	(12,205)
合 計	<u>\$264,538</u>	<u>\$213,368</u>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部分應收票據已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廿一「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六、應收帳款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應 收 帳 款	\$786,416	\$637,130
減：備 抵 呆 帳	(11,643)	(22,322)
合 計	<u>\$774,773</u>	<u>\$614,808</u>

七、存 貨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620,930	\$690,695
在 製 品	23,777	18,803
製 成 品	13,418	28,996
商 品	7,638	6,724
小 計	665,763	745,21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5,349)	(52,625)
合 計	\$600,414	\$692,593

(一)原料係包括本公司銅線產品之委外加工品暨光電產品相關原料。

(二)截至 94 年 12 月 31 日止，部分存貨已轉列呆滯存貨，並提列適當足夠之跌價損失，請詳附註十一「其他資產－其他」之說明。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優利光電(股)公司	\$0	0.00%	\$5,000	16.67%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特別股)	34,600	6.34%	32,850	6.34%
合 計	34,600		37,850	
減：累 計 減 損	(24,650)		-	
淨 額	\$9,950		\$37,850	

(一)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二)本公司原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特別股)為 \$32,850 仟元，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規定，重新被分類為以成本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重新衡量，並將原已認列為股東權益減項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1,750 仟元予以迴轉。

(三)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特別股)之可回收金額評估減損損失為 24,650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損損失項下。

(四)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七附表。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長期股權投資明細：

被投資公司名稱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489,533	100.00%	\$513,952	100.00%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50,817	100.00%	48,613	100.00%
S.SHI-TECH 有限會社	865	100.00%	862	100.00%
合 計	<u>\$541,215</u>		<u>\$563,427</u>	

(二)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除 S.SHI-TECH 有限會社因該公司實收資本額未達新台幣 3,000 萬元及營業收入亦未達新台幣 5,000 萬元，故以該公司自結報表認列投資損益金額外，餘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長期股權投資認列投資(損)益情形如下：

	95 年度	94 年度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21,818)	(\$157,120)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1,070	(14,322)
S.SHI-TECH 有限會社	20	24
合 計	<u>(\$20,728)</u>	<u>(\$171,418)</u>

(三)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及 S.SHI-TECH 有限會社因本公司直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依財務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另行編製母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

(四)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七之附表。

十、固定資產

9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積折舊	累計減損	淨 額
土 地	\$310,979	\$0	\$1,143	\$309,836
房屋及建築	453,697	91,650	0	362,047
機器設備	987,978	570,641	204,882	212,455
運輸設備	7,580	6,772	0	808
辦公設備	12,002	5,726	0	6,276
租賃改良	5,000	5,000	0	0
其他設備	85,548	44,139	0	41,409
小 計	1,862,784	723,928	206,025	932,831
預付設備款	569	0	0	569
合 計	\$1,863,353	\$723,928	\$206,025	\$933,400

9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積折舊	累計減損	淨 額
土 地	\$310,979	\$0	\$1,143	\$309,836
房屋及建築	453,697	78,325	0	375,372
機器設備	1,341,788	765,763	0	576,025
運輸設備	11,266	9,128	0	2,138
辦公設備	25,144	16,771	0	8,373
租賃資產	25,044	3,780	0	21,264
租賃改良	5,000	5,000	0	0
其他設備	108,655	67,937	0	40,718
小 計	2,281,573	946,704	1,143	1,333,726
預付設備款	2,149	0	0	2,149
合 計	\$2,283,722	\$946,704	\$1,143	\$1,335,875

- (一) 本公司所有座落於台北縣三重市三重埔段簡子畝小段之房地，自 95 年 8 月間已無出租故將其轉列閒置資產項下。
- (二) 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之資產依淨公平價值評估，固定資產認列減損損失 1,143 仟元，閒置(出租)資產認列減損損失 18,170 仟元，合計認列 19,313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損損失項下。
- (三) 本公司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因光通訊市場整體需求不如預期，且為降低營運損失，於民國 95 年 1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裁撤，該事業處之相關固定資產依可回收金額評估，提列減損損失 204,882 仟元，帳列停業部門停業前營業損益科目項下，請參閱附註廿五之說明。
- (四) 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部分固定資產已作為本公司借款之擔保品，詳見附註廿一「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一、其他資產－其他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質押定期存款	\$2,838	\$2,793
其他	0	5,776
合計	<u>\$2,838</u>	<u>\$8,569</u>

- (一) 截至 95 年 12 月 31 日止，定期存款已全數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廿一「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二) 本公司於 94 年 8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為因應新經營團隊之要求，重新檢討公司經營方向，經檢視與未來經營策略方向不符之庫存存貨，擬予以處理變現，以利未來經營；為維護股東權益，董事會決議有關處理存貨事宜委請鑑價公司鑑定相關庫存處分價值，並授權董事長為適當之處理。

截至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據歐亞不動產鑑定(股)公司之存貨鑑價結果，將其中與未來經營方向不符之存貨成本計 479,082 仟元，轉列其他資產項下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金額約 446,505 仟元。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第 3 季及第 4 季時出售前述全數呆滯存貨，出售價款計 34,407 仟元，其中 10,386 仟元尚未收回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款科目項下；另於民國 94 年 12 月董事會決議將不符營業所需之存貨計 60,724 仟元轉列其他資產項下，並採用淨變現價值評估結果，提列跌價損失計 54,948 仟元。本公司因經營策略方向改變，於民國 94 年度提列跌價損失共計 501,453 仟元。

十二、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信 用 借 款	\$300,000	\$350,000
購 料 借 款	80,072	88,244
抵 押 借 款	99,000	0
合 計	\$479,072	\$438,244
利 率 區 間	2.84%~6.49%	3.50%~5.76%

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廿一「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三、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還 款 期 間 及 方 式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彰 化 銀 行	契約期限自 90 年 6 月 15 日至 97 年 6 月 15 日止，自 92.09.15 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23,498	\$39,170
彰 化 銀 行	契約期限自 91 年 6 月 28 日至 97 年 3 月 28 日止，自 91.09.28 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86,650	86,650
彰 化 銀 行	契約期限自 92 年 7 月 16 日至 98 年 7 月 16 日止，自 93.04.16 起按季共分十八期攤還	95,830	95,830
新 竹 商 銀	契約期限自 91 年 5 月 6 日至 96 年 5 月 6 日止，自 91.11.06 起按季共分十九期攤還	0	3,947

貸款機構	還款期間及方式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中華開發	契約期限自93年12月30日至96年12月30日止，自94.12.30起按季共分九期攤還	0	60,000
中華開發等五家聯合授信銀行	契約期限自94年1月3日至97年10月3日止，自95.01.03起按季共分九期攤還	200,000	200,000
合作金庫	契約期限自93年9月9日至98年9月9日止，自93.09.30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88,635	105,000
新竹商銀	契約期限自93年9月30日至96年5月30日止，自93.10.20起按月共分三十二期攤還	0	26,563
小計		494,613	617,16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246,012)	(76,445)
合計		\$248,601	\$540,715
利率區間		3.36%~4.70%	2.50%~5.00%

上述向中華開發等五家銀行聯合授信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各年度之流動比率應維持在10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在150%以下，惟自民國95年年底(含)應維持120%以下。

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廿一「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四、股 本

- (一)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分別為 2,449,294 仟元及 3,637,953 仟元，分為 244,929 仟股及 363,79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 (二)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 80,000 仟股，金額不超過 800,000 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或同等金額之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案，以增加營運資金及支應償還銀行借款並節省利息支出，私募價格經民國 95 年 11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 5 元，發行 28,000 仟股，私募總金額為 140,000 仟元。
- (三)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金額計 1,119,110 仟元，減少股數計 111,911 仟股，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 2,169,294 仟元，是項減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95 年 8 月 10 日通過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95 年 8 月 23 日。
- (四)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11 月 30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金額計 699,550 仟元，減少股數計 69,955 仟股，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 2,938,403 仟元，是項減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95 年 3 月 8 日通過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95 年 3 月 23 日。
- (五)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11 月 30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 65,000 仟股，金額不超過 650,000 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案，以增加營運資金，及支應本公司償還銀行借款並節省利息支出，私募價格分別經民國 94 年 11 月 30 日及 9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 2.75 元及每股 3.3 元，分別發行 29,091 仟股及 35,000 仟股，私募總金額為 195,500 仟元。
- (六)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 100,000 仟股，金額不超過 1,000,000 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案，以改善財務結構，私募價格經民國 94 年 9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 2.54 元，私募總金額為 254,000 仟元，增加普通股計 100,000 仟股。
- (七)本公司私募普通股除依證交法之規定外，原則上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交付滿三年後，擬依證交法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股票上市交易。除以上規定外，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十五、資本公積

(一)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依證期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二)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u>項 目</u>	<u>95 年 12 月 31 日</u>	<u>94 年 12 月 31 日</u>
長 期 投 資	\$9,128	\$9,128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常會及 94 年 11 月 30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299,590 仟元及法定公積 84,427 仟元彌補虧損計 384,017 仟元。

十六、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議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二)盈餘分配

1. 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1) 提繳所得稅。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 (4) 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 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 ①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
 - ②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③ 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之盈餘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為股東紅利。

2.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另本公司 94 年度為虧損，故未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十七、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5 年度			94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4,590	\$53,558	\$78,148	\$24,973	\$56,211	\$81,184
勞健保費用	3,735	1,805	5,540	1,536	4,993	6,529
退休金費用	1,297	3,069	4,366	769	2,311	3,080
其他用人費用	1,707	1,979	3,686	1,128	3,659	4,787
折舊費用	109,622	49,850	159,472 (註 1)	142,554	39,358	181,912
攤銷費用	9,508	13,844	23,352 (註 2)	9,407	17,529	26,936

註 1：與現金流量表差異數 17,711 仟元係轉列停業部門損益。

註 2：與現金流量表差異數 362 仟元係轉列停業部門損益。

十八、所得稅費用

(一)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包括下列項目：

	95 年度	94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0	\$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0	10,181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0	(3,65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690	(464)
所得稅(費用)利益	<u>\$3,690</u>	<u>\$6,067</u>

(二)1.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1)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1,794	\$17,244
(2)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289,398	255,571
(3)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264,692	225,415
2.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投資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615	(\$20,113)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132	2,334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8,752	92,613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500	3,007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6,903	107,574
未實現銷貨毛利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968	2,200
虧損扣抵遞延以後年度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25,549	765,694
3.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4,696	\$36,89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1,784)	(23,981)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0	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12,912	\$12,912
4.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44,702	\$218,67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32,908)	(201,43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1,794)	(17,244)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抵銷後淨額	\$0	\$0

5.繼續營業部門民國 95 年及 94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95 年度	94 年度
繼續營業部門之應付所得稅	\$0	\$0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1,535	6,300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7,668)	18,743
投資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5,182	42,854
其他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265	(4,560)
虧損扣抵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39,963	126,179
備抵評價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39,277)	(179,335)
以往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3,690	(464)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0	(3,650)
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3,690	\$6,067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1.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28,148	\$24,553
	95 年度	94 年度
2.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民國 94 年度為虧損狀況，故尚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3.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29,672	\$29,672
87年度以後	(800,195)	(1,848,331)
合計	(\$770,523)	(\$1,818,659)

(四)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3年度。

(五)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前五年度虧損可抵減金額列示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虧損金額	已抵減金額	留抵可抵減金額	最後可抵減 年 度
92年	\$271,980	(\$23,130)	\$248,850	97年
94年	504,689	0	504,689	99年
95年	172,010	0	172,010	100年
合計	\$948,679	(\$23,130)	\$925,549	

十九、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47,610)	(\$143,920)	(\$744,179)	(\$738,112)
停業部門損益	(252,103)	(252,103)	(49,849)	(49,849)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02,609	302,609	249,360	249,360
繼續營業部門基本每股盈餘	(\$0.49)	(\$0.48)	(\$2.98)	(\$2.96)
停業部門基本每股盈餘	(0.83)	(0.83)	(0.20)	(0.20)
合計	(\$1.32)	(\$1.31)	(\$3.18)	(\$3.16)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之股數計算如下：

	95 年度	94 年度
期 初 股 數	363,795	232,024
94 年 10 月 7 日 現 金 增 資	0	16,666
公 司 債 轉 換	0	670
95 年 3 月 23 日 減 資	(52,466)	0
95 年 3 月 24 日 現 金 增 資	26,250	0
95 年 8 月 23 日 減 資	(37,303)	0
95 年 11 月 22 日 現 金 增 資	2,333	0
合 計	302,609	249,360

有關增、減資請詳附註十四「股本」之說明。

二十、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係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SPACE SHUTTLE & PONUNIX TECHNOLOGIES CO., LTD.	係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係孫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係孫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係孫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關係人名稱	95 年度		94 年度	
	金 額	佔銷貨金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銷貨金額 百分比
蘇州太空梭	\$34,506	1.06	\$26,251	1.04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約為 3-6 個月，若因其他因素致收款期間較長，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者，其應收帳款則依(93)基秘字第 167 號函規定轉列至其他應收款。

2.應收帳款

關係人名稱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各該項目 金額百分比	金 額	佔各該項目 金額百分比
蘇州太空梭	\$13,151	1.67	\$16,049	2.52

3.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名稱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各該項目 金額百分比	金 額	佔各該項目 金額百分比
太 極	\$0	0.00	\$1,109	33.83
其 他	2,772	39.08	586	1.79
合 計	\$2,772	39.08	\$1,695	35.62

4.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名稱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各該項目 金額百分比	金 額	佔各該項目 金額百分比
香港太空梭	\$51,750	94.28	\$38,737	47.22
太 極	3,058	5.57	0	0.00
合 計	\$54,808	99.85	\$38,737	47.22

5. 其他費用

關係人名稱	費用	95 年度		94 年度	
		金額	佔各該項目 金額百分比	金額	佔各該項目 金額百分比
香港太空梭	加工費	\$771,167	100.00	\$663,996	99.77
	管理費	\$73,054	100.00	64,388	99.71

6. 其他收入

關係人名稱	95 年度		94 年度	
	金額	佔各該項目 金額百分比	金額	佔各該項目 金額百分比
東莞中鉅	\$3,505	41.92%	\$1,059	23.83%

7. 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七附表四。

廿一、質押之資產

項 目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流動	\$15,000	\$0
應收票據	255,221	212,921
固定資產	656,088	704,689
出租資產	0	25,464
閒置資產	25,034	0
定期存款－非流動	2,838	2,793
合 計	\$954,181	\$945,867

(一) 質押之資產係提供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

(二) 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廿二、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而開立之本票分別為 188,635 仟元及 205,000 仟元。
- (二)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信用狀，已開立未使用之餘額為 17,170 仟元及 4,820 仟元。
- (三)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9 月份遭基隆關稅局依海關緝私條例第 37 條第 1 項第 44 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51 條及貿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第 2 項規定，處以罰鍰計\$10,635 仟元，由於本公司對基隆關稅局之處分不服，經提出申訴後，判決本公司勝訴，故已取回全數罰鍰，本案結案。

廿三、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四、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擬出售光主動部門存貨、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其原因有二：

- (一)由於光通訊市場整體需求不如預計，且在有限市場多家競爭之狀況下，市場售價一路下滑，即使是新的產品要保有微薄之利潤亦相當困難。
- (二)本公司光主動之產品，因不具有核心技術，故屬於組裝作業之一種。基於此一理由，光主動事業處未來之發展與獲利將是非常的艱困。

廿五、其他重大事項

本公司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因光通訊市場整體需求不如預期且為降低營運損失，經民國 95 年 12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裁撤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有關本公司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停業前營業損益列示如下：

	停業部門	停業部門
	停業前營業損益	停業前營業損益
	95 年度	94 年度
營業收入	\$2,065	\$7,945
營業成本	(30,363)	(34,344)
營業毛(損)利	(28,298)	(26,399)
營業費用	(18,055)	(18,063)
營業(損)益	(46,353)	(44,462)
營業外收(支)淨額	(205,750)	(5,387)
稅前(損)益	(252,103)	(49,849)
所得稅利益(損失)	0	0
本期(損)益	(\$252,103)	(\$49,849)

併列民國 94 年度損益係供參考比較。

廿六、其他

(一)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1. 本公司係按每月薪資給付總額之固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金融機構運用孳息，截至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提存金融機構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各為 19,298 仟元及 17,925 仟元。

2.本公司有關退休金會計處理方法，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相關退休辦法說明如下：

(1)適用資格：本公司之正式員工。

(2)服務年資：員工服務年資自受僱日起算。

(3)退休薪資：指核准退休時之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包括基本月薪、加班費及其他依勞基法須列入計算平均工資之經常性給與。

(4)退休給付之計算方式：

①適用舊制者：按其服務年資，前十五年年資每年以二個基數計，超過十五年之年資每年以一個基數計，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②適用新制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公司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個人專戶。

(5)提撥政策：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及 94 年度提撥至中央信託局之退休金分別為 997 仟元及 1,459 仟元。

3.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之規定，揭露精算專家評估報告中有關員工退休金資訊如下：

(1)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5 年度	94 年度
1)服務成本	\$923	\$1,530
2)利息成本	652	1,099
3)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468)	(257)
4)退休基金資產(損)益	(139)	(325)
5)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3)+4)	(607)	(582)
6)攤銷數	488	125
7)縮減或清償損益	0	(18,756)
8)淨退休金成本=1)+2)+5)+6)+7)	1,456	(16,584)

(2)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資產負債表列報數額調節表：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1)既得給付義務	\$0	\$0
2)非既得給付義務	(16,432)	(15,674)
3)累積給付義務	(16,432)	(15,674)
4)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322)	(4,386)
5)預計給付義務	(19,754)	(20,060)
6)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9,390	17,925
7)提撥狀況=5)+6)	(364)	(2,135)
8)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淨資產)	1,304	1,879
9)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0	0
10)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4,804)	(3,149)
11)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0	0
12)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7)+8)+9)+10)+11)	(\$3,864)	(\$3,405)
13)既得給付	\$0	\$0

4.精算假設

	95年12月31日	9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25%	3.25%
長期平均調薪率	2.50%	2.5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3.25%	3.25%

(二)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

1.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除下列所述之項目外，本公司民國 95 年及 94 年 12 月 31 日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價值相同。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95 年 12 月 31 日			9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 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 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決 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 計之金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9,950	-	\$9,950	\$37,850	-	-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質押定存單、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銀行報價之每日結算價格，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存出保證金：因屬租賃保證金性質，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3.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4.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匯率

①市場風險

本公司部份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等外幣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②信用風險

經本公司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良好，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③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均於短期內收付，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④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不適用。

(2)應收款項

①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②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③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④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①市場風險：

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因無公開明確之公平價值，故不致產生重大市場風險。

②信用風險：

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本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投資對象之信用等級，投資後亦定期取得轉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以評估投資績效。本公司亦依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及第 35 號之規定，定期評估投資價值是否產生資產減損之可能，以降低投資對象之信用風險。

③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因無活潑市場，故預期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較大。惟本公司持有該金融商品之目的並非以交易為目的，不預期將經常性出售，故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應可有效降低。

④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不產生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借 款

①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②信用風險

尚無重大信用風險。

③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將依各項營運資金需求及支用計劃安排各項融資理財活動，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④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三)前期損益更正

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221 號函，茲因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衍生性金融商品帳務處理有誤，致兌換損失及其他應付款科目同時低列約 7,123 仟元，已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 6 條第 1 項第 2 款，列為保留盈餘之更正數。

(四)重大合約：無

(五)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4 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新分類以配合民國 95 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廿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投資西薩摩亞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並間接轉投資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從事生產電腦用線材及組裝電源線、線材加工、電子線材、光跳接線、光纖用線、光耦合器等產品產銷業務及相關產品之規劃、設計、安裝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91018712 號於民國 91 年 6 月 21 日核准在案。
2. 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經子公司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間接投資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從事經營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產銷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1034423 號於民國 91 年 11 月 1 日核准在案。
3. 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投資西薩摩亞太極有限公司，並透過其子公司西薩摩亞光宙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從事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新型電子元器件之產銷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2033434 號於民國 92 年 10 月 31 日核准在案。
4. 本公司於大陸地區之投資方式、金額、持股比例之揭露，請詳附表三。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表四。

廿八、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目前主要經營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買賣，屬單一產業部門。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無需分別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外銷銷貨資訊：

	95 年度	94 年度
亞 洲	\$2,743,209	\$1,702,035
歐 洲	50,490	476,975
北 美 洲	379,970	178,469
其 他	8,882	12,572
合 計	\$3,182,551	\$2,370,051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收入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95 年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比 例
客 戶 A	\$349,491	10.71%
客 戶 B	344,184	10.54%
合 計	\$693,675	

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未有收入佔營業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淨值(元)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0	\$ 9,950	6.34%	\$ 7.96 (註一)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066	489,533	100.00%	22.19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50,817	100.00%	5.08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S. SHI-TECH有限會社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865	100.00%	同帳面金額 (註一)	無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股票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3,221	489,533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股票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6,406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股票	光宙有限公司(薩摩亞)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股票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81,486	50.00%	同帳面金額	無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股票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6,406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光宙有限公司(薩摩亞)	股票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註一：每股淨值係被投資公司自結數。

附表二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 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新加坡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44,962	\$444,962	22,066	100.00%	\$489,533	\$489,533	(\$21,818)	(\$21,818)	-	-	子公司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SAMOA	一般投資業	89,518	89,518	10,000	100.00%	50,817	50,817	1,070	1,070	-	-	子公司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SHI-TECH有限會社	日本	3C商品買賣	880	880	-	100.00%	865	865	20	20	-	-	子公司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42,988	442,988	103,221	100.00%	489,533	489,533	-21,818	-21,818	-	-	孫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SAMOA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8,260	48,260	-	100.00%	46,406	46,406	1,301	1,301	-	-	孫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光宙有限公司	SAMOA	光主被動元件之生產、銷售及相關業務	29,290	29,290	-	100.00%	-23	-23	-36	-36	-	-	孫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中國東莞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及銷售	74,647	74,647	-	50.00%	81,486	81,486	19,175	9,587	-	-	孫公司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8,260	48,260	-	100.00%	46,406	46,406	1,301	1,301	-	-	孫公司
光宙有限公司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	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新型電子元器件及關聯產品，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29,290	29,290	-	100.00%	-23	-23	-36	-36	-	-	孫公司

附表三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中鉅資訊光 電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 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與 銷售	\$104,276	(二)	\$74,647	\$0	\$0	\$74,647	50.00%	2. \$9,587	\$81,486	\$0
蘇州太空梭資訊 科技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光纖跳線之 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 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8,260	(二)	48,260	0	0	48,260	100.00%	2. 1,301	46,406	0
光梭光電(蘇州) 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 新型電子元器件及關聯產 品，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 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29,290	(二)	29,290	0	0	29,290	100.00%	2. (36)	-23	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152,197	\$301,314	\$674,160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損益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自行結算

註三：依據經濟部93年3月1日經審字第09304602280號令規定之限額

附表四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進、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34,506	1.06	按一般收款條件	雙方議定	相同	\$13,151	1.67	係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交易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依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又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六年度及民國九十五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克宜

會計師：張書成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51636號
(86)台財證(六)第74537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一 月 二 十 五 日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96年12月31日	%	95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96年12月31日	%	95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109,462	3.13	\$49,217	1.51	2100	短期借款	十一	\$614,850	17.60	\$479,072	14.66
1120	應收票據淨額(減備抵呆帳\$12,622及\$2,835)	二、五	297,008	8.50	264,538	8.10	2120	應付票據		514,231	14.72	300,011	9.18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呆帳\$9,945及\$11,643)	二、六	919,325	26.32	774,773	23.71	2140	應付帳款		193,778	5.55	138,799	4.25
1160	其他應收款		5,842	0.17	9,611	0.29	2170	應付費用		20,221	0.58	28,125	0.86
120X	存貨	二、七	649,298	18.59	600,414	18.38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39,543	1.13	54,887	1.68
1250	預付費用		12,608	0.36	1,362	0.04	2260	預收款項		17,047	0.49	81,085	2.48
1260	預付款項		6,206	0.18	9,014	0.28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十二	204,816	5.86	246,012	7.53
1281	暫付款		136	-	644	0.02	2281	暫收款		1,055	0.03	900	0.0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十七	41,523	1.19	12,912	0.40	2282	代收款		1,227	0.04	694	0.02
1291	受限制資產		31,413	0.90	14,999	0.45	21XX	小計		1,606,768	46.00	1,329,585	40.69
11XX	小計		2,072,821	59.34	1,737,484	53.18							
14XX	基金及投資						24XX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八	9,950	0.28	9,950	0.30	2420	長期借款	十二	43,785	1.25	248,601	7.61
1420	投資					24XX	小計		43,785	1.25	248,601	7.6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九	574,365	16.45	541,215	16.57							
14XX	小計		584,315	16.73	551,165	16.87							
15XX	固定資產	二、十					28XX	其他負債					
15X1	成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二十五	4,544	0.13	3,864	0.12
1501	土地		135,888	3.89	310,979	9.52	2820	存入保證金		609	0.03	10	-
1521	房屋及建築		198,252	5.68	453,697	13.89	28XX	小計		5,153	0.16	3,874	0.12
1531	機器設備		568,281	16.27	987,978	30.24	2XXX	負債合計		1,655,706	47.41	1,582,060	48.42
1551	運輸設備		7,580	0.22	7,580	0.23							
1561	辦公設備		13,785	0.39	12,002	0.37	3XXX	股東權益					
1631	租賃改良		5,000	0.14	5,000	0.15	31XX	股本	十三				
1681	其他設備		20,680	0.59	85,548	2.62	3110	普通股股本		1,678,771	48.06	2,449,294	74.96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949,466	27.18	1,862,784	57.02	32XX	資本公積	十四				
15X9	減：累積折舊		(516,077)	(14.77)	(723,928)	(22.16)	3260	長期投資		9,128	0.26	9,128	0.28
1599	累計減損-固定資產		(1,142)	(0.03)	(206,025)	(6.31)	33XX	保留盈餘	十五				
1672	預付設備款		4,131	0.11	569	0.02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45,800	4.17	(770,523)	(23.58)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36,378	12.49	933,400	28.57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二				
18XX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509	0.10	(2,499)	(0.08)
1800	出租資產		372,089	10.65	-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837,208	52.59	1,685,400	51.58
1810	閒置資產		24,604	0.70	25,034	0.77							
1820	存出保證金		793	0.03	979	0.03							
1830	遞延費用	二	1,914	0.06	16,559	0.50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	-	2,839	0.08							
18XX	小計		399,400	11.44	45,411	1.38							
1XXX	資產總計		\$3,492,914	100.00	\$3,267,460	100.0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492,914	100.00	\$3,267,460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施佩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96 年 度	%	95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二				
4110	銷貨收入		\$3,590,293	100.90	\$3,072,796	101.79
4170	銷貨退回		(17,669)	(0.50)	(40,943)	(1.36)
4190	銷貨折讓		(14,475)	(0.40)	(13,216)	(0.4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558,149	100.00	3,018,63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				
5110	銷貨成本		(3,209,132)	(90.19)	(2,714,378)	(89.9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3,209,132)	(90.19)	(2,714,378)	(89.92)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349,017	9.81	304,259	10.08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8,021)	(1.07)	(55,995)	(1.8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96,153)	(5.51)	(193,092)	(6.4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11)	(0.12)	(3,425)	(0.12)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10,732	3.11	51,747	1.7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48	0.04	883	0.03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九	12,755	0.36	-	-
7160	兌換利益		17,056	0.48	30,236	1.00
7210	租金收入		6,044	0.17	608	0.02
7480	什項收入		16,975	0.47	7,935	0.2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4,078	1.52	39,662	1.3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5,610)	(1.00)	(42,447)	(1.4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	(20,728)	(0.69)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521)	(0.01)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6)	-	(263)	(0.01)
7550	存貨盤損		-	-	(36)	-
7560	兌換損失		(20,369)	(0.57)	(29,709)	(0.98)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88)	(0.11)	(92,623)	(3.07)
7630	減損損失		-	-	(24,650)	(0.82)
7880	什項支出		(900)	(0.03)	(22,856)	(0.74)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1,304)	(1.72)	(233,312)	(7.7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103,506	2.91	(141,903)	(4.70)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十七	28,752	0.81	3,691	0.12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132,258	3.72	(138,212)	(4.58)
9100	停業單位損益					
9110	停業單位停業前營業損益(加計所得稅節省數\$0及\$0)	二十四	(491)	(0.01)	(44,027)	(1.46)
9120	停業單位處分損益(加計所得稅節省數\$0及\$0)		14,033	0.39	(213,784)	(7.08)
9600	稅後純益(損)		\$145,800	4.10	\$(396,023)	(13.12)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十八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0.47	\$0.61	\$(0.47)	\$(0.46)
9720	停業單位損益		0.06	0.06	(0.85)	(0.85)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0.53	\$0.67	\$(1.32)	\$(1.3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施佩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 換算調整數	合 計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3,637,953	\$9,128	\$(1,818,659)	\$(2,764)	\$1,825,658
9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減資彌補虧損	(1,818,659)	-	1,818,659	-	-
現金增資及折溢價 / 預收股款	630,000	-	(374,500)	-	255,5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265	265
95 年度本期稅後淨損	-	-	(396,023)	-	(396,023)
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2,449,294	\$9,128	\$(770,523)	\$(2,499)	\$1,685,400
9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減資彌補虧損	(770,523)	-	770,523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6,008	6,008
96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145,800	-	145,800
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678,771	\$9,128	\$145,800	\$3,509	\$1,837,20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施佩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6 年 度	9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145,800	\$(396,023)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6,561	21,313
折舊費用	87,854	177,183
攤銷費用	13,050	23,714
固定資產轉其他費用	6	190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3,520)	-
處分資產損失	2,820	1,007
處分資產利益	(13,316)	-
報廢資產損失	194	22,558
清算損失(利得)	521	-
存貨報廢損失	3,888	-
存貨跌價損失	-	101,525
減損損失	-	229,532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份	(12,755)	20,728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2,471)	(52,299)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51,113)	(180,14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769	23,078
存貨(增加)減少	(48,797)	(8,871)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1,246)	(2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807	4,9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8,102)	(42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14,221	(130,78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4,979	(88,866)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	(3,567)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7,903)	5,685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5,344)	(27,141)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64,038)	80,96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86	(6,467)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679	46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49,230</u>	<u>(181,73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3,573)	(15,046)
出售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	5,000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價款	(14,909)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25,588	1,526
購入固定資產	(78,386)	(5,39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86	5,306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1,743	(3,834)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	5,7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0,649</u>	<u>(6,66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5,778	40,828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246,012)	(122,547)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00	(225)
現金增資	-	255,50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09,634)</u>	<u>173,55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0,245	(14,8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217	64,0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9,462</u>	<u>\$49,21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36,904	\$42,824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36,904	\$42,82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59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204,816</u>	<u>\$246,012</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施佩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一)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4年10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1.CA01130銅材二次加工業
- 2.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 3.CB01020事務機器製造業
- 4.CC01020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5.CC01050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6.CC01060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7.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8.F113020電器批發業
- 9.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 10.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 11.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 12.F213010電器零售業
- 13.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 14.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 15.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 16.F401030製造輸出業
- 17.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 18.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二)本公司民國96年及95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約54人及148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其他相關法令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要求，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含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預期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兩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依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共六類。金融負債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共三類。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交易日即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將此類別之金融資產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

2.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如債券）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指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對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及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或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放款及應收帳款等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五)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與利率交換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1. 公平價值避險：

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3. 國外營運淨投資避險：

將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六) 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平價值評價。

備抵呆帳係依據以前年度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七) 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價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者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該差額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

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

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利益。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皆按本公司之持股比例予以銷除。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本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減除。遞延之未實現利益俟實現時始予認列。

當國外被投資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外幣時，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九)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土地及折舊性資產依法得辦理資產重估，並將資產重估相對增值金額列於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出租資產。閒置資產係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原帳面價值較低者計價。當淨變現價值低於原帳面價值時，承認其跌價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積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因而產生之損益則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費用。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3~55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3~8年。

租賃資產係採資本租賃之會計處理，其成本應以最低租金給付額之現值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平市價之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按租賃資產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相對認列之應付租賃款，則按利息法攤銷利息費用。出售價款與未折減餘額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售後租回損失，按資產剩餘耐用年數攤提，並計入折舊費用。

(十)遞延費用

係認證費、配線工程及其他遞延費用，以取得成本入帳按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之。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期貨局之規定，根據精算專家之精算報告認列退休金成本及揭露退休金相關資訊。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6%。

(十二)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資產（商譽除外）自前次減損損失認列日後，有證據顯示資產（商譽除外）於以前期間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將增加可回收金額列為減損損失之迴轉；但資產帳面價值應增加至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之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二者較高者。若無跡象顯示資產使用價值係重大超過其淨公平價值，則宜以其淨公平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反之，若無法確定淨公平價值時，則以資產之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應自取得日起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並就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本公司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如屬對國外營運機構之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其國外營運機構之財務報表，若非以功能性貨幣表達，則先將該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當期之兌換損益；另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及對國外營運機構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四)估計所得稅

本公司之所得稅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於民國95年度起開始施行，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並予估算基本稅額。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估列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十五)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銷售商品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勞務收入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未來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其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或雖有經濟效益，惟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損)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本公司自民國96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並於適用日重新評估已認列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惟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 (二)本公司自民國96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請參閱附註廿四之說明。惟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96年度損益並無影響。
- (三)本公司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依新頒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辦理。

1.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或公平價值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或現金流量避險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惟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2.原採成本法評價之外幣權益商品投資被分類為以成本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重新衡量，並將原已認列為股東權益減項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與備抵換算調整數或金融資產互轉。

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會計科目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稅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50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100	\$315
銀行存款	109,362	48,902
合 計	\$109,462	\$49,217

五、應收票據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309,630	\$267,373
備抵呆帳	(12,622)	(2,835)
合 計	\$297,008	\$264,538

截至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止，部分應收票據已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十「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六、應收帳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929,270	\$786,416
備抵呆帳	(9,945)	(11,643)
合 計	\$919,325	\$774,773

(一)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有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依合約規定，金融機構得就本公司所出售之應收帳款相對人帳款逾期45天相對人仍未付款，或本約有效期間內本公司發生信用瑕疵，金融機構得解除應收帳款之承購。

(二)截至民國96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債權出售情形如下表：

<u>應收帳款債權移轉對象</u>	<u>台新國際商業銀行</u>
應收帳款融資額度	40,000仟元
應收帳款債權移轉金額	55,993仟元
已預支價金餘額	40,000仟元
契約期間	97.10.31前有效
預支價金利率區間	採逐筆議價
提供擔保項目內容	本票40,000仟元

七、存貨

	<u>96年12月31日</u>	<u>95年12月31日</u>
商品存貨	\$5,609	\$7,638
製成品	7,331	13,418
在製品	-	23,777
原料	670,032	616,104
在途原物料	4,040	4,826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714)	(65,349)
合 計	<u>\$649,298</u>	<u>\$600,414</u>

原料係包括本公司銅線產品之委外加工品暨光電產品相關原料。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96年12月31日</u>		<u>95年12月31日</u>	
	<u>金 額</u>	<u>持股比例</u>	<u>金 額</u>	<u>持股比例</u>
LIGHTTEL TECHNOLOGIES,INC.(特別股)	\$34,600	6.34%	\$34,600	6.34%
累計減損	(24,650)		(24,650)	
合 計	<u>\$9,950</u>		<u>\$9,950</u>	

(一)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二)本公司原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特別股)為\$32,850仟元，於民國95年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規定，重新被分類為以成本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重新衡量，並將原已認列為股東權益減項之累積換算調整數1,750仟元予以迴轉。

(三)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特別股)之可回收金額評估減損損失為24,650仟元，已於民國95年認列減損損失。

(四)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六附表。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長期股權投資明細：

被投資公司名稱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508,807	100%	\$489,533	100%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64,620	100%	50,817	100%
S.SHI-TECH有限會社	938	100%	865	1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小計	574,365		541,215	
合計	\$574,365		\$541,215	

(二)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除S.SHI-TECH有限會社因該公司實收資本額未達新台幣3,000萬元及營業收入亦未達新台幣5,000萬元，故以該公司自結報表認列投資損益金額外，餘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本公司民國96年度及95年度長期股權投資認列投資(損)益情形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96年度	95年度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6,824	\$(21,818)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4,089)	1,070
S.SHI-TECH有限會社	20	20
合計	\$12,755	\$(20,728)

(三)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因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依財務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另行編製母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

(四)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六之附表。

十、固定資產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累積折舊-房屋及建築	\$45,360	\$91,650
累積折舊-機器設備	436,959	570,641
累積折舊-運輸設備	7,580	6,772
累積折舊-辦公設備	6,771	5,726
累積折舊-租賃改良	5,000	5,000
累積折舊-其他設備	14,407	44,139
合 計	<u>\$516,077</u>	<u>\$723,928</u>

(一)本公司於民國96年1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光主動事業單位之存貨、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並於民國96年3月20日完成出售相關程序，請詳附註廿四「其他重大事項」之說明。

(二)本公司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因光通訊市場整體需求不如預期，且為降低營運損失，於民國95年12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裁撤，該事業處之相關固定資產依可回收金額評估，提列減損損失204,882仟元，另於民國96年11月完成出售相關程序，請詳附註廿四「其他重大事項」之說明。

(三)截至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止，部分固定資產已作為本公司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十「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一、短期借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300,000	\$300,000
購料借款	153,879	80,072
抵押借款	160,971	99,000
合 計	<u>\$614,850</u>	<u>\$479,072</u>
利 率 區 間	2.85%~6.61%	2.84%~6.49%

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二十「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二、長期借款

債權人	還款期間及方式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0年6月15日至97年6月15日止，自92.09.15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7,826	\$23,498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1年6月28日至97年3月28日止，自91.09.28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26,650	86,650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2年7月16日至98年7月16日止，自93.04.16起按季共分十八期攤還	60,950	95,830
中華開發等五家聯合 授信銀行	契約期限自94年1月3日至97年1月3日止，自95.01.03起按季共分九期攤還	100,000	200,000
合作金庫	契約期限自93年9月9日至98年9月9日止，自93.09.30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53,175	88,63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到期長期負債		(204,816)	(246,012)
合 計		\$43,785	\$248,601
利 率 區 間		3.69%~5.473%	3.36%~4.70%

上述向中華開發等五家銀行聯合授信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各年度之流動比率應維持在10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在150%以下，惟自民國95年年底(含)起應維持120%以下。

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二十「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三、股 本

(一)截至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分別為1,678,771仟元及2,449,294仟元，分為167,877仟股及244,929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二)本公司於民國96年6月21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金額計770,523仟

元，減少股數計77,052仟股，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1,678,771仟元，是項減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96年8月13日通過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96年8月20日。

- (三)本公司於民國95年6月1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80,000仟股，金額不超過800,000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或同等金額之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券，以增加營運資金及支應償還銀行借款並節省利息支出，私募價格經民國95年11月17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5元，發行28,000仟股，私募總金額為140,000仟元。
- (四)本公司於民國95年6月1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金額計1,119,110仟元，減少股數計111,911仟股，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169,294仟元，是項減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95年8月10日通過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95年8月23日。
- (五)本公司於民國94年11月30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金額計699,550仟元，減少股數計69,955仟股，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938,403仟元，是項減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95年3月8日通過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95年3月23日。
- (六)本公司於民國94年11月30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65,000仟股，金額不超過650,000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案，以增加營運資金，及支應本公司償還銀行借款並節省利息支出，私募價格分別經民國94年11月30日及95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2.75元及每股3.3元，分別發行29,091仟股及35,000仟股，私募總金額為195,500仟元。
- (七)本公司於民國94年6月20日股東常會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100,000仟股，金額不超過1,000,000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案，以改善財務結構，私募價格經民國94年9月29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2.54元，私募總金額為254,000仟元，增加普通股計100,000仟股。
- (八)本公司私募普通股除依證交法之規定外，原則上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交付滿三年後，擬依證交法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股票上市交易。除以上規定外，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十四、資本公積

- (一)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依證期

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二)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9,128	\$9,128

十五、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議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二)盈餘分配

1. 本公司章程第20條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1).提繳所得稅。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 (4).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 a.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五(含)以下。
 - b.員工紅利百分之五(含)至百分之十(含)。
 - c.餘額為股東紅利。

2. 本公司民國96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另本公司95年度為虧損，故未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十六、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6年 度			95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6,134	\$56,206	\$62,340	\$24,590	\$53,558	\$78,148
勞健保費用	574	3,148	3,722	3,735	1,805	5,540
退休金費用	384	2,993	3,377	1,297	3,069	4,366
其他用人費用	403	2,544	2,947	1,707	1,979	3,686
折舊費用(註1)	68,391	16,674	85,065	109,622	49,850	159,472
攤銷費用(註2)	2,859	9,603	12,462	9,508	13,844	23,352

註1：與現金流量表差異數96年及95年分別為2,789仟元及17,711仟元係轉列停業部門損益，請詳附註廿四「其他重大事項」之說明。

註2：與現金流量表差異數96年及95年分別為588仟元及362仟元係轉列停業部門益，請詳附註廿四「其他重大事項」之說明。

十七、所得稅費用

(一)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包括下列項目

	96年 度	95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8,61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42)	(3,691)
合 計	<u>\$ (28,752)</u>	<u>\$ (3,691)</u>

(二)1.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1)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6,005	\$11,794
(2)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303,892	\$289,398
(3)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246,364	\$264,692

2.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投資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1,618)	\$615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913	\$3,132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443	\$98,752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084	\$3,500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3,067	\$76,903
未實現銷貨毛利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737	\$1,968
虧損扣抵遞延以後年度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08,920	\$925,549

3.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2,106	\$44,69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0,583)	(31,784)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小計	41,523	12,912
合計	\$41,523	\$12,912

4.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51,786	\$244,70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35,781)	(232,90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6,005)	(11,79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小計	-	-
合計	\$-	\$-

5.繼續營業部門民國96年及95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96年 度	95年 度
繼續營業部門之應付所得稅	\$-	\$-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173)	(1,535)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459	7,668
投資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058	(5,182)
其他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16	(265)
虧損扣抵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0,842)	(39,963)
備抵評價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8,328)	39,277
以往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142)	(3,691)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	-
合 計	<u>\$ (28,752)</u>	<u>\$ (3,691)</u>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1.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28,148</u>	<u>\$28,148</u>
	96年 度	95年 度
2.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9.31%</u>	<u>-</u>

本公司民國95年度為虧損狀況，故尚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3.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86年度以前	\$-	\$29,672
87年度以後	145,800	(800,195)
合 計	<u>\$145,800</u>	<u>\$(770,523)</u>

(四)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3年度。

(五)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前五年度虧損可抵減金額列示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金額	免稅投資收入	已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92	\$271,980	\$-	\$23,130	\$248,850	97
94	504,689	-	-	504,689	99
95	147,827	-	-	147,827	100
96	107,554	-	-	107,554	101
	<u>\$1,032,050</u>	<u>\$-</u>	<u>\$23,130</u>	<u>\$1,008,920</u>	

十八、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項 目	96年 度		95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損益：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103,506	\$132,258	\$(141,903)	\$(138,212)
停業單位停業前營業損益	(491)	(491)	(44,027)	(44,027)
停業單位處分損益	14,033	14,033	(213,784)	(213,784)
小 計	<u>117,048</u>	<u>145,800</u>	<u>(399,714)</u>	<u>(396,023)</u>
基本每股盈餘加權平均流通股數	219,245	219,245	302,609	302,609
基本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0.47	0.61	(0.47)	(0.46)
停業單位損益	0.06	0.06	(0.85)	(0.85)
本期淨利(淨損)	<u>0.53</u>	<u>0.67</u>	<u>(1.32)</u>	<u>(1.31)</u>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96年 度	95年 度
期初股數	244,929	363,795
95年3月23日減資	-	(52,466)
95年3月24日現金增資	-	26,250
95年8月23日減資	-	(37,303)
95年11月22日現金增資	-	2,333
96年8月20日減資	(25,684)	-
合 計	<u>219,245</u>	<u>302,609</u>

有關增、減資請詳附註十三「股本」之說明。

十九、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係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SPACE SHUTTLE & PONUNIX TECHNOLOGIES CO., LTD.	係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係孫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係孫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係孫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民國95年4月28日董事會決議解散清算，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600141920號於民國96年5月3日核准在案)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96年 度		95年 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蘇州太空梭	\$23,584	0.66	\$34,506	1.06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約為3-6個月，若因其他因素致收款期間較長，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者，其應收帳款則依(93)基秘字第167號函規定轉列至其他應收款。

2. 應收帳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蘇州太空梭	\$5,208	0.56	\$13,151	1.67

3.其他應收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其他	\$204	3.49	\$2,772	28.84

4.其他應付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香港太空梭	\$38,662	97.77	\$51,750	94.28
太 極	551	1.39	3,058	5.57
合 計	\$39,213	99.16	\$54,808	99.85

5.財產交易

(1)購入

本公司於民國96年3月間依帳面價值計20,228仟元，向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購入儀器設備(帳列其他設備科目)，另於民國96年3月20日與本公司光主動事業處之相關資產併同處分，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四「其他重大事項」。

(2)出售

本公司於民國96年1月間依帳面價值計27,952仟元出售機器設備等予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6.其他費用

	96年度		95年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香港太空梭-加工費	\$579,244	100	\$771,167	100
香港太空梭-管理費	92,414	100	73,054	100
合 計	\$671,658	200	\$844,221	200

7.其他收入

	96年 度		95年 度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東莞中鉅	\$2,850	16.79	\$3,505	41.92

8.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六附表四。

二十、質押之資產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流動	\$17,870	\$14,999
備償戶存款	13,543	-
應收票據	261,285	255,221
應收帳款	55,993	-
固定資產	279,994	656,088
出租資產	360,768	-
閒置資產	-	25,034
定期存款—非流動	-	2,838
合 計	\$989,453	\$954,180

(一)質押之資產係提供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

(二)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廿一、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分別為153,175仟元及188,635仟元。

(二)截至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信用狀，已開立未使用之餘額為11,705仟元及17,170仟元。

廿二、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三、重大期後事項：無

廿四、其他重大事項

(一)停業單位損益

1.本公司於民國96年1月26日董事會決議出售光主動事業處存貨、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業已於民國96年3月20日完成處分光主動事業處，並於該日將對光主動事業部門之控制權移轉給買方，其相關處分資產成本如下：

存 貨	\$44,085
固定資產	71,709
遞延費用	1,490
合 計	<u>\$117,284</u>

2.本公司於民國95年12月28日經董事會宣布裁撤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之計劃，業於民國96年11月30日完成處分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之固定資產，處分資產成本為固定資產\$15,394仟元。

3.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會計準則」第21及22段之規定，將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而光主動事業處、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皆符合停業單位之定義而表達為停業單位，有關本公司停業單位之損益及現金流量揭露如下；該等停業單位之以前年度損益及現金流量資訊亦已重分類表達。

	96 年度	95 年度
(1) 停業單位營業（損）益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	\$46,488	\$247,995
營業成本及費用	(47,107)	(294,282)
停業單位稅前營業（損）益	(619)	(46,287)
停業單位營業外收益(損失)	128	2,260
所得稅費用	-	-
停業單位營業（損）益	(\$491)	(\$44,027)
停業單位資產處分損益及依淨公平價值衡量損益		
停業單位稅前資產處分(損)益及依淨公平價值衡量(損)益	\$14,033	(\$213,784)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停業單位資產處分利益及依淨公平價值衡量利益	14,033	(\$213,784)
停業單位處分利益(損失)	\$14,033	(\$213,784)
(2) 停業單位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5,458	\$16,18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5,090	(1,137)
理財活動之現金流量	0	0
淨現金流量	\$10,548	\$15,051

廿五、其他

(一)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1. 本公司係按每月薪資給付總額之固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金融機構運用孳息，截至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止提存金融機構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各為20,097仟元及19,298仟元。
2. 本公司有關退休金會計處理方法，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相關退休辦法說明如下：
 - (1) 適用資格：本公司之正式員工。
 - (2) 服務年資：員工服務年資自受僱日起算。
 - (3) 退休薪資：指核准退休時之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包括基本月薪、加班費及其他依勞基法須列入計算平均工資之經常性給與。
 - (4) 退休給付之計算方式：
 - a. 適用舊制者：按其服務年資，前十五年年資每年以二個基數計，超過十五年之年資每年以一個基數計，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b. 適用新制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公司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個人專戶。
 - (5) 提撥政策：本公司民國96年度及95年度提撥至中央信託局之退休金分別為605仟元及997仟元。
3. 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之規定，揭露精算專家評估報告中有關員工退休金資訊如下：

(1)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6年 度	95年 度
1)服務成本	\$929	\$923
2)利息成本	543	652
3)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552)	(468)
4)退休基金資產(損)益	7	(139)
5)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3)+4)	(545)	(607)
6)攤銷數	576	488
7)縮減或清償損益	-	-
8)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218)	-
9)淨退休金成本=1)+2)+5)+6)+7)+8)	1,285	1,456

(2)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資產負債表列報數額調節表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3,228)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7,951)	(16,432)
累積給付義務	(21,179)	(16,43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377)	(3,322)
預計給付義務	(25,556)	(19,754)
退休基金公平價值	20,548	19,390
提撥狀況	(5,008)	(36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淨資產)	727	1,304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63)	(4,80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4,544)	\$(3,864)
既得給付	\$(3,737)	\$-

4.精算假設

	96年 度	95年 度
折現率	2.75%	2.75%
長期平均調薪率	2.50%	2.25%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75%	2.75%

(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除下列所述之項目外，本公司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價值相同。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950	\$-	\$9,950	\$9,950	\$-	\$9,95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質押定存單、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銀行報價之每日結算價格，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存出保證金：因屬租賃保證金性質，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3.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4.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匯率

a市場風險

本公司部份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等外幣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信用風險

經本公司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良好，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均於短期內收付，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不適用。

(2)應收款項

a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b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a市場風險：

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因無公開明確之公平價值，故不致產生重大市場風險。

b信用風險：

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本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投資對象之信用等級，投資後亦定期取得轉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以評估投資績效。本公司亦依財務會計準則第34號及第35號之規定，定期評估投資價值是否產生資產減損之可能，以降低投資對象之信用風險。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較大。惟本公司持有該金融商品之目的並非以交易為目的，不預期將經常性出售，故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應可有效降低。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不產生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借 款

a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信用風險

尚無重大信用風險。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將依各項營運資金需求及支用計劃安排各項融資理財活動，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三)重大合約：無

(四)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95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新分類以配合民國96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廿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 1.本公司於民國91年投資西薩摩亞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並間接轉投資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從事生產電腦用線材及組裝電源線、線材加工、電子線材、光跳接線、光纖用線、光耦合器等產品產銷業務及相關產品之規劃、設計、安裝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91018712號於民國91年6月21日核准在案；另於民國95年12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海外子公司增加對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600006400號於民國96年1月17日核准在案。
- 2.本公司於民國91年經子公司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間接投資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從事經營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產銷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1034423號於民國91年11月1日核准在案。

3.本公司於民國92年投資西薩摩亞太極有限公司，並透過其子公司西薩摩亞光宙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從事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新型電子元器件之產銷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2033434號於民國92年10月31日核准在案；另於民國95年4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600141920號於民國96年5月3日核准在案。

4.本公司於大陸地區之投資方式、金額、持股比例之揭露，請詳附表三。

5.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表四。

廿七、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目前主要經營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買賣，屬單一產業部門。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無需分別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外銷銷貨資訊

	96年 度	95年 度
亞洲	\$2,848,266	\$2,743,209
歐洲	312,592	50,490
北美洲	397,259	379,970
其他	378	8,882
合 計	<u>\$3,558,495</u>	<u>\$3,182,551</u>

上列外銷金額包含轉列停業單位營業損益之銷貨收入。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96年度收入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名稱	96年 度		95年 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金 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客戶A	\$362,071	10.18	\$349,491	10.71
客戶B	365,390	10.27	344,184	10.54
合 計	\$727,461	20.45	\$693,675	21.25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淨值(元)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0	\$ 9,950	6.34%	\$ 8.47 (註一)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066	508,807	100.00%	23.06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64,620	100.00%	6.46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S. SHI-TECH有限會社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938	100.00%	同帳面金額 (註一)	無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股 票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3,221	508,807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股 票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0,200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股 票	光宙有限公司(薩摩亞)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股 票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6,468	50.00%	同帳面金額	無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股 票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0,200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光宙有限公司(薩摩亞)	股 票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註一：每股淨值係96.12.31被投資公司自結數。

附表二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 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新加坡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44,962	\$444,962	22,066	100.00%	\$508,807	\$508,807	\$16,824	\$16,824	-	-	子公司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SAMOA	一般投資業	89,518	89,518	10,000	100.00%	64,620	64,620	(4,610)	(4,610)	-	-	子公司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SHI-TECH有限會社	日本	3C商品買賣	880	880	-	100.00%	938	938	20	20	-	-	子公司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42,988	442,988	103,221	100.00%	508,807	508,807	16,824	16,824	-	-	孫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SAMOA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63,169	48,260	-	100.00%	60,200	60,200	(4,097)	(4,097)	-	-	孫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光宙有限公司	SAMOA	光主被動元件之生產、銷售及相關業務	29,290 (註1)	29,290	-	100.00%	0	0	(521)	(521)	-	-	孫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中國東莞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及銷售	74,647	74,647	-	50.00%	106,468	106,468	38,498	19,249	-	-	孫公司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63,169 (註2)	48,260	-	100.00%	60,200	60,200	(4,097)	(4,097)	-	-	孫公司
光宙有限公司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	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新型電子元器件及關聯產品，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29,290 (註1)	29,290	-	100.00%	0	0	(521)	(521)	-	-	孫公司

註1：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於民國96年5月3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審二字第09600141920號核准清算。

註2：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97年1月29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審二字第09700030480號核准自國內匯出股本美金460,000元。

附表三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中鉅資訊光 電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 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與 銷售	\$143,365	(二)	\$74,647	\$0	\$0	\$74,647	50.00%	2. \$19,249	\$106,468	\$0
蘇州太空梭資訊 科技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光纖跳線之 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 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63,169	(二)	48,260	14,909	0	63,169	100.00%	2. (4,097)	60,200	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137,816	\$207,930	\$734,88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損益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自行結算

註三：依據經濟部93年3月1日經審字第09304602280號令規定之限額

附表四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進、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23,584	0.66	按一般收款條件	雙方議定	相同	\$5,208	0.56	係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交易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 此 聲 明

公司名稱：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羅 輝 龍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一 月 二 十 五 日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依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又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金融商品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

此 致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克宜

會計師：張書成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51636號
(86)台財證(六)第74537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一 月 二 十 五 日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96年12月31日	%	95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96年12月31日	%	95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171,189	4.52	\$94,863	2.67	2100	短期借款	十	\$614,850	16.23	\$479,083	13.4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減備抵呆帳\$12,622及\$2,835)	二、五	302,719	7.99	264,538	7.45	2120	應付票據		514,231	13.58	300,259	8.4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呆帳\$13,104及\$29,045)	二、六	1,122,849	29.65	963,858	27.13	2140	應付帳款		288,087	7.61	225,193	6.34
1160	其他應收款(減備抵呆帳\$3,865及\$3,897)		8,231	0.22	8,363	0.24	2170	應付費用		148,181	3.91	175,873	4.95
120X	存貨	二、七	683,633	18.05	635,221	17.88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3,410	0.09	21,980	0.62
1250	預付費用		116,258	3.07	158,709	4.47	2260	預收款項		17,076	0.45	82,640	2.33
1260	預付款項		8,503	0.22	9,025	0.25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十一	204,816	5.41	246,012	6.92
1281	暫付款		7,895	0.21	4,419	0.12	2281	暫收款		2,458	0.06	1,978	0.06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十六	41,523	1.10	12,912	0.36	2282	代收款		1,258	0.04	724	0.02
1291	受限制資產		31,413	0.83	15,000	0.42	21XX	小 計		1,794,367	47.38	1,533,742	43.17
11XX	小 計		2,494,213	65.86	2,166,908	60.99	24XX	長期負債					
14XX	基金及投資						2420	長期借款	十一	43,785	1.16	248,601	7.00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八	9,950	0.26	9,950	0.28	24XX	小 計		43,785	1.16	248,601	7.00
14XX	小 計		9,950	0.26	9,950	0.28	28XX	其他負債					
15XX	固定資產	二、九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二十四	4,544	0.12	3,864	0.11
15X1	成本：						2820	存入保證金		610	0.02	10	-
1501	土地		135,888	3.59	310,979	8.75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222	-	-	-
1521	房屋及建築		198,483	5.24	453,914	12.78	28XX	小 計		5,376	0.14	3,874	0.11
1531	機器設備		841,380	22.22	1,161,668	32.69	2XXX	負債合計		1,843,528	48.68	1,786,217	50.28
1551	運輸設備		11,158	0.29	11,127	0.31	3XXX	股東權益					
1561	辦公設備		33,611	0.89	31,945	0.90	31XX	母公司股東權益					
1631	租賃改良		229,693	6.06	249,260	7.02	3110	股本	十二	1,678,771	44.33	2,449,294	68.93
1681	其他設備		28,806	0.76	92,292	2.60	32XX	資本公積	十三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1,479,019	39.05	2,311,185	65.05	3260	長期投資		9,128	0.24	9,128	0.26
15X9	減：累積折舊		(662,270)	(17.49)	(833,970)	(23.47)	33XX	保留盈餘	十四				
1599	累計減損-固定資產		(1,142)	(0.03)	(206,024)	(5.80)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45,800	3.85	(770,523)	(21.69)
1671	未完工程		245	0.01	-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509	0.09	(2,499)	(0.07)
1672	預付設備款		17,477	0.46	4,996	0.1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837,208	48.51	1,685,400	47.4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33,329	22.00	1,276,187	35.92	3610	少數股權		106,467	2.81	81,486	2.29
17XX	無形資產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943,675	51.32	1,766,886	49.72
1730	特許權		8,699	0.23	8,360	0.24							
17XX	小 計		8,699	0.23	8,360	0.24							
18XX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二	372,089	9.82	-	-							
1810	閒置資產		24,604	0.65	25,034	0.70							
1820	存出保證金		10,063	0.27	9,199	0.26							
1830	遞延費用	二	34,256	0.91	52,649	1.48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	-	4,816	0.13							
18XX	小 計		441,012	11.65	91,698	2.57							
1XXX	資產總計		\$3,787,203	100.00	\$3,553,103	100.0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787,203	100.00	\$3,553,103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施佩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96 年 度	%	95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二				
4110	銷貨收入		\$4,038,567	100.93	\$3,460,615	101.61
4170	銷貨退回		(22,614)	(0.57)	(40,943)	(1.20)
4190	銷貨折讓		(14,475)	(0.36)	(13,793)	(0.4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4,001,478	100.00	3,405,87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				
5110	銷貨成本		(3,584,016)	(89.57)	(3,022,468)	(88.74)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3,584,016)	(89.57)	(3,022,468)	(88.74)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417,462	10.43	383,411	11.2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4,596)	(1.11)	(62,189)	(1.8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2,787)	(5.32)	(225,477)	(6.6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12)	(0.10)	(3,620)	(0.11)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55,967	3.90	92,125	2.70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783	0.04	1,208	0.04
7150	存貨盤盈		106	-	175	0.01
7160	兌換利益		20,832	0.52	32,699	0.96
7210	租金收入		6,083	0.15	608	0.02
7480	什項收入		38,180	0.96	17,619	0.5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6,984	1.67	52,309	1.54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6,540)	(0.91)	(43,578)	(1.28)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521)	(0.01)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140)	(0.05)	(263)	(0.01)
7550	存貨盤損		-	-	(36)	-
7560	兌換損失		(29,998)	(0.75)	(33,929)	(1.00)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88)	(0.10)	(92,623)	(2.72)
7630	減損損失		-	-	(24,650)	(0.72)
7880	什項支出		(20,208)	(0.51)	(73,359)	(2.1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93,295)	(2.33)	(268,438)	(7.88)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129,656	3.24	(124,004)	(3.64)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十六	21,851	0.55	(4,620)	(0.14)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151,507	3.79	(128,624)	(3.78)
9100	停業單位損益					
9110	停業單位停業前營業損益(加計所得稅節省數\$0及\$0)	二十三	(491)	(0.01)	(44,027)	(1.29)
9120	停業單位處分損益(加計所得稅節省數\$0及\$0)		14,033	0.34	(213,784)	(6.28)
9600xx	合併總損益		\$165,049	4.12	\$(386,435)	(11.35)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145,800	3.64	\$(396,023)	(11.63)
9602	少數股權		19,249	0.48	9,588	0.28
	合 計		\$165,049	4.12	\$(386,435)	(11.35)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十六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0.55	\$0.69	\$(0.43)	\$(0.42)
9720	停業單位損益		0.06	0.06	(0.85)	(0.85)
9740AA	少數股權損益		(0.08)	(0.08)	(0.04)	(0.04)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0.53	\$0.67	\$(1.32)	\$(1.3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施佩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 換算調整數	少數股權	合 計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3,637,953	\$9,128	\$(1,818,659)	\$(2,764)	\$69,773	\$1,895,431
9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減資彌補虧損	(1,818,659)	-	1,818,659	-	-	-
現金增資及折溢價 / 預收股款	630,000	-	(374,500)	-	-	255,5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265	-	265
95 年度合併淨損	-	-	(396,023)	-	-	(396,023)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11,713	11,713
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2,449,294	\$9,128	\$(770,523)	\$(2,499)	\$81,486	\$1,766,886
9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減資彌補虧損	(770,523)	-	770,523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6,008	-	6,008
96 年度合併淨利	-	-	145,800	-	-	145,800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24,981	24,981
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1,678,771</u>	<u>\$9,128</u>	<u>\$145,800</u>	<u>\$3,509</u>	<u>\$106,467</u>	<u>\$1,943,675</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施佩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6 年 度	9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損益	\$145,800	\$(396,023)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6,561	39,315
折舊費用	134,674	207,246
攤銷費用	41,932	40,639
固定資產轉其他費用	6,610	14,134
遞延資產轉其他費用	-	(4)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3,520)	-
處分資產損失	4,944	1,007
處分資產利益	(13,316)	-
報廢資產損失	1,747	23,971
清算損失(利得)	521	-
存貨報廢損失	3,888	-
存貨跌價損失	-	101,525
減損損失	-	229,532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8,181)	(52,299)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65,552)	(228,42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6	32,101
存貨(增加)減少	(48,325)	3,315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42,450	104,26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76)	6,98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2,620)	(3,07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13,972	(130,53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2,894	(106,379)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	(3,567)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7,692)	(15,856)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8,570)	(33,515)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65,565)	82,42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013	(6,476)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681	46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54,036</u>	<u>(89,23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3,573)	(15,046)
出售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	5,00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48,584	1,526
購入固定資產	(203,808)	(62,144)
購入無形資產	(339)	(3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64)	7,219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23,387)	(35,532)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1,976	5,3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91,411)</u>	<u>(93,68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5,767	40,839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246,012)	(122,547)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00	(225)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222	-
現金增資	-	255,500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	24,981	11,71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84,442)</u>	<u>185,280</u>
匯率影響數	(1,857)	(7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6,326	1,6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4,863	93,2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71,189</u>	<u>\$94,86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37,834	\$43,955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37,834	\$43,955
本期支付所得稅	\$6,901	\$11,90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204,816</u>	<u>\$246,012</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施佩青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合併公司沿革

(一)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4年10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1.CA01130銅材二次加工業
- 2.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 3.CB01020事務機器製造業
- 4.CC01020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5.CC01050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6.CC01060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7.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8.F113020電器批發業
- 9.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 10.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 11.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
- 12.F213010電器零售業
- 13.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 14.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 15.F219010電子材料零售業
- 16.F401030製造輸出業
- 17.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 18.I301030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二)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100.00%	100.00%
本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S.SHI-TECH有限會社	3C商品買賣	100.00%	100.00%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太空梭公司)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100.00%	100.00%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100.00%	100.00%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光宙有限公司	光主被動元件之生產、銷售及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及銷售	50.00%	50.00%
光宙有限公司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新型電子元器件及關聯產品，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註一)	100.00%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100.00%	100.00%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95年4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600141920 號於民國96年5月3日核准在案。

(三)本公司與子公司民國96年及95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約為2,884人及3,30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其他相關法令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且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要交易事項已銷除。

2.本合併財務報表對其他少數股權股東持有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股份，列於少數股權及少數股權損益項下。

(二)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要求，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含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預期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兩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依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共六類。金融負債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共三類。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交易日即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日期），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將此類別之金融資產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

2.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如債券）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指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對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及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或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放款及應收帳款等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六)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與利率交換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利率與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

當不符合避險會計的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1. 公平價值避險：

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3. 國外營運淨投資避險：

將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七)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應按設算利率設算其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並按利息法分期轉列為利息收入。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平價值評價。

備抵呆帳係依據以前年度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八)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價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者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該差額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

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

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利益。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皆按本公司之持股比例予以銷除。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本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減除。遞延之未實現利益俟實現時始予認列。

當國外被投資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外幣時，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十)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土地及折舊性資產依法得辦理資產重估，並將資產重估相對增值金額列於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出租資產。閒置資產係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原帳面價值較低者計價。當淨變現價值低於原帳面價值時，承認其跌價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積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因而產生之損益則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費用。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3~55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3~8年。

租賃資產係採資本租賃之會計處理，其成本應以最低租金給付額之現值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平市價之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按租賃資產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相對認列之應付租賃款，則按利息法攤銷利息費用。出售價款與未折減餘額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售後租回損失，按資產剩餘耐用年數攤提，並計入折舊費用。

(十一) 遞延費用

係認證費、配線工程及其他遞延費用，以取得成本入帳按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之。

(十二) 退休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退休金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期貨局之規定，根據精算專家之精算報告認列退休金成本及揭露退休金相關資訊。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6%。

(十三) 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資產（商譽除外）自前次減損損失認列日後，有證據顯示資產（商譽除外）於以前期間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將增加可回收金額列為減損損失之迴轉；但資產帳面價值應增加至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之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二者較高者。若無跡象顯示資產使用價值係重大超過其淨公平價值，則宜以其淨公平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反之，若無法確定淨公平價值時，則以資產之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應自取得日起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並就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四)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本公司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如屬對國外營運機構之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其國外營運機構之財務報表，若非以功能性貨幣表達，則先將該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當期之兌換損益；另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及對國外營運機構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五) 估計所得稅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於民國95年度起開始施行，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並予估算基本稅額。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估列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十六) 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銷售商品收入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勞務收入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未來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其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或雖有經濟效益，惟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十八)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損)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96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並於適用日重新評估已認列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或攤銷方法。惟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96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請參閱附註廿三之說明。惟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96年度損益並無影響。
-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依新頒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辦理。

1.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含衍生性商品)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或公平價值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或現金流量避險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關係中之衍生性商品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惟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 2.原採成本法評價之外幣權益商品投資被分類為以成本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重新衡量，並將原已認列為股東權益減項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與備抵換算調整數或金融資產互轉。

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會計科目	列為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稅後)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稅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50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2,700	\$7,503
零用金／週轉金	658	532
銀行存款	167,831	86,828
合 計	\$171,189	\$94,863

五、應收票據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315,341	\$267,373
備抵呆帳	(12,622)	(2,835)
合 計	\$302,719	\$264,538

截至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止，部分應收票據已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十九「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六、應收帳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1,135,953	\$992,903
備抵呆帳	(13,104)	(29,045)
合 計	\$1,122,849	\$963,858

(一)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有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依合約規定，金融機構得就本公司所出售之應收帳款相對人帳款逾期45天相對人仍未付款，或本約有效期間內本公司發生信用瑕疵，金融機構得解除應收帳款之承購。

(二)截至民國96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債權出售情形如下表：

應收帳款債權移轉對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應收帳款融資額度	40,000仟元
應收帳款債權移轉金額	55,993仟元
已預支價金餘額	40,000仟元
契約期間	97.10.31前有效
預支價金利率區間	採逐筆議價
提供擔保項目內容	本票40,000仟元

七、存貨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5,609	\$14,394
製成品	11,139	15,887
在製品	18,291	29,504
原料	682,268	635,054
在途原物料	4,040	5,731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714)	(65,349)
合 計	\$683,633	\$635,221

原料係包括本公司銅線產品之委外加工品暨光電產品相關原料。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LIGHTECH TECHNOLOGIES, INC. (特別股)	\$34,600	6.34%	\$34,600	6.34%
累計減損	(24,650)		(24,650)	
合 計	\$9,950		\$9,950	

(一)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二)本公司原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LIGHTECH TECHNOLOGIES, INC. (特別股)為\$32,850仟元，於民國95年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規定，重新被分類為以成本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重新衡量，並將原已認列為股東權益減項之累積換算調整數1,750仟元予以迴轉。

(三)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LIGHTECH TECHNOLOGIES, INC. (特別股)之可回收金額評估減損損失為24,650仟元，已於民國95年認列減損損失。

(四)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五附表。

九、固定資產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累積折舊-房屋及建築	\$45,412	\$91,689
累積折舊-機器設備	487,896	597,666
累積折舊-運輸設備	10,570	9,474
累積折舊-辦公設備	22,900	21,088
累積折舊-租賃改良	75,508	65,731
累積折舊-其他設備	19,984	48,322
合 計	\$662,270	\$833,970

(一)本公司於民國96年1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光主動事業單位之存貨、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並於民國96年3月20日完成出售相關程序，請詳附註廿三「其他重大事項」之說明。

(二)本公司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因光通訊市場整體需求不如預期，且為降低營運損失，於民國95年12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裁撤，該事業處之相關固定資產依可回收金額評估，提列減損損失204,882仟元，另於民國96年11月完成出售相關程序，請詳附註廿三「其他重大事項」之說明。

(三)截至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止，部分固定資產已作為本公司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十九「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短期借款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300,000	\$300,011
購料借款	153,879	80,072
抵押借款	160,971	99,000
合 計	\$614,850	\$479,083
利率區間	2.85%~6.61%	2.84%~6.49%

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十九「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一、長期借款

債權人	還款期間及方式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0年6月15日至97年6月15日止，自92.09.15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7,826	\$23,498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1年6月28日至97年3月28日止，自91.09.28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26,650	86,650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2年7月16日至98年7月16日止，自93.04.16起按季共分十八期攤還	60,950	95,830
中華開發等五家聯合 授信銀行	契約期限自94年1月3日至97年1月3日止，自95.01.03起按季共分九期攤還	100,000	200,000
合作金庫	契約期限自93年9月9日至98年9月9日止，自93.09.30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53,175	88,635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借款		(204,816)	(246,012)
合 計		<u>\$43,785</u>	<u>\$248,601</u>
利 率 區 間		3.69%~5.473%	3.36%~4.70%

上述向中華開發等五家銀行聯合授信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各年度之流動比率應維持在10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在150%以下，惟自民國95年年底(含)起應維持120%以下。

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十九「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二、股本

- (一)截至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分別為1,678,771仟元及2,449,294仟元，分為167,877仟股及244,929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 (二)本公司於民國96年6月21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金額計770,523仟元，減少股數計77,052仟股，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1,678,771仟元，是項減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96年8月13日通過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96年8月20日。
- (三)本公司於民國95年6月1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80,000仟股，金額不超過800,000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或同等金額之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案，以增加營運資金及支應償還銀行借款並節省利息支出，私募價格經民國95年11月17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5元，發行28,000仟股，私募總金額為140,000仟元。
- (四)本公司於民國95年6月1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金額計1,119,110仟元，減少股數計111,911仟股，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169,294仟元，是項減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95年8月10日通過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95年8月23日。
- (五)本公司於民國94年11月30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金額計699,550仟元，減少股數計69,955仟股，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938,403仟元，是項減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95年3月8日通過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95年3月23日。
- (六)本公司於民國94年11月30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65,000仟股，金額不超過650,000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案，以增加營運資金，及支應本公司償還銀行借款並節省利息支出，私募價格分別經民國94年11月30日及95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2.75元及每股3.3元，分別發行29,091仟股及35,000仟股，私募總金額為195,500仟元。
- (七)本公司於民國94年6月20日股東常會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100,000仟股，金額不超過1,000,000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案，以改善財務結構，私募價格經民國94年9月29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2.54元，私募總金額為254,000仟元，增加普通股計100,000仟股。
- (八)本公司私募普通股除依證交法之規定外，原則上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交付滿三年後，擬依證交法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股票上市交易。除以上規定外，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十三、資本公積

(一)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依證期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二)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9,128	\$9,128

十四、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議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二)盈餘分配

1. 本公司章程第20條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1).提繳所得稅。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 (4).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 a.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五(含)以下。
 - b.員工紅利百分之五(含)至百分之十(含)。
 - c.餘額為股東紅利。

2. 本公司民國96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另本公司95年度為虧損，故未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十五、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6年 度			95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75,407	\$89,598	\$265,005	\$153,319	\$79,386	\$232,705
勞健保費用	11,241	4,962	16,203	10,460	1,742	12,202
退休金費用	384	2,993	3,377	1,297	3,096	4,393
其他用人費用	24,427	9,317	33,744	23,009	6,822	29,831
折舊費用(註1)	114,108	17,777	131,885	138,425	51,110	189,535
攤銷費用(註2)	30,733	10,611	41,344	25,226	15,051	40,277

註1：與現金流量表差異數96年及95年分別為2,789仟元及17,711仟元係轉列停業部門損益，請詳附註廿三「其他重大事項」之說明。

註2：與現金流量表差異數96年及95年分別為588仟元及362仟元係轉列停業部門損益，請詳附註廿三「其他重大事項」之說明。

十六、所得稅費用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包括下列項目

	96年 度	95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6,901	\$8,31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8,61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42)	(3,691)
合 計	<u>\$ (21,851)</u>	<u>\$ 4,620</u>

(二)1.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1)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6,005	\$11,794
(2)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303,892	\$289,398
(3)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246,364	\$264,692

2.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投資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1,618)	\$615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913	\$3,132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443	\$98,752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084	\$3,500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3,067	\$76,903
未實現銷貨毛利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737	\$1,968
虧損扣抵遞延以後年度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08,920	\$925,549

3.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2,106	\$44,69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0,583)	(31,784)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小計	41,523	12,912
合計	\$41,523	\$12,912

4.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51,786	\$244,70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35,781)	(232,90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6,005)	(11,79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小計	-	-
合計	\$-	\$-

5.繼續營業部門民國96年及95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96年 度	95年 度
繼續營業部門之應付所得稅	\$6,901	\$8,311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173)	(1,535)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459	7,668
投資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058	(5,182)
其他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16	(265)
虧損扣抵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0,842)	(39,963)
備抵評價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8,328)	39,277
以往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142)	(3,691)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	-
合 計	<u>\$ (21,851)</u>	<u>\$ 4,620</u>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1.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28,148</u>	<u>\$28,148</u>
2.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	<u>96年 度</u>	<u>95年 度</u>
	<u>19.31%</u>	<u>-</u>

本公司民國95年度為虧損狀況，故尚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3.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29,672
87年度以後	145,800	(800,195)
合 計	<u>\$145,800</u>	<u>\$(770,523)</u>

(四)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3年度。

(五)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前五年度虧損可抵減金額列示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金額	免稅投資收入	已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最後可抵減 年度
92年	\$271,980	\$-	\$23,130	\$248,850	97年
94年	504,689	-	-	504,689	99年
95年	147,827	-	-	147,827	100年
96年	107,554	-	-	107,554	101年
	\$1,032,050	\$-	\$23,130	\$1,008,920	

十七、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項 目	96年 度		95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損益：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103,506	\$132,258	\$(141,903)	\$(138,212)
停業單位停業前營業損益	(491)	(491)	(44,027)	(44,027)
停業單位處分損益	14,033	14,033	(213,784)	(213,784)
小 計	117,048	145,800	(399,714)	(396,023)
基本每股盈餘加權平均流通股數	219,245	219,245	302,609	302,609
基本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0.47	0.61	(0.47)	(0.46)
停業單位損益	0.06	0.06	(0.85)	(0.85)
本期淨利(淨損)	0.53	0.67	(1.32)	(1.31)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96年 度	95年 度
期初股數	244,929	363,795
95年3月23日減資	-	(52,466)
95年3月24日現金增資	-	26,250
95年8月23日減資	-	(37,303)
95年11月22日現金增資	-	2,333
96年8月20日減資	(25,684)	-
合 計	219,245	302,609

有關增、減資請詳附註十二「股本」之說明。

十八、關係人交易事項:無

十九、質押之資產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流動	\$17,870	\$15,000
備償戶存款	13,543	-
應收票據	261,285	255,221
應收帳款	55,993	-
固定資產	279,994	656,088
出租資產	360,768	-
閒置資產	-	25,034
定期存款－非流動	-	2,838
合 計	\$989,453	\$954,181

(一)質押之資產係提供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

(二)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二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截至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分別為153,175仟元及188,635仟元。
- (二)截至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信用狀，已開立未使用之餘額為11,705仟元及17,170仟元。

廿一、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二、重大期後事項：無

廿三、其他重大事項

(一)停業單位損益

- 1.本公司於民國96年1月26日董事會決議出售光主動事業處存貨、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業已於民國96年3月20日完成處分光主動事業處，並於該日將對光主動事業部門之控制權移轉給買方，其相關處分資產成本如下：

存 貨	\$44,085
固定資產	71,709
遞延費用	1,490
合 計	<u>\$117,284</u>

- 2.本公司於民國95年12月28日經董事會宣布裁撤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之計劃，業於民國96年11月30日完成處分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之固定資產，處分資產成本為固定資產\$15,394仟元。

3.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會計準則」第21及22段之規定，將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而光主動事業處、光被動及光纜事業處皆符合停業單位之定義而表達為停業單位，有關本公司停業單位之損益及現金流量揭露如下；該等停業單位之以前年度損益及現金流量資訊亦已重分類表達。

	96 年度	95 年度
(1)停業單位營業（損）益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	\$46,488	\$247,995
營業成本及費用	(47,107)	(294,282)
停業單位稅前營業（損）益	(619)	(46,287)
停業單位營業外收益(損失)	128	2,260
所得稅費用	-	-
停業單位營業（損）益	(\$491)	(\$44,027)
停業單位資產處分損益及依淨公平價值衡量損益		
停業單位稅前資產處分(損)益及依淨公平價值衡量(損)益	\$14,033	(\$213,784)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停業單位資產處分利益及依淨公平價值衡量利益	14,033	(\$213,784)
停業單位處分利益(損失)	\$14,033	(\$213,784)
(2)停業單位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5,458	\$16,18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5,090	(1,137)
理財活動之現金流量	0	0
淨現金流量	\$10,548	\$15,051

廿四、其他

(一)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 1.本公司係按每月薪資給付總額之固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金融機構運用孳息，截至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止提存金融機構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各為20,097仟元及19,298仟元。
- 2.本公司有關退休金會計處理方法，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相關退休辦法說明如下：
 - (1)適用資格：本公司之正式員工。
 - (2)服務年資：員工服務年資自受僱日起算。
 - (3)退休薪資：指核准退休時之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包括基本月薪、加班費及其他依勞基法須列入計算平均工資之經常性給與。
 - (4)退休給付之計算方式：
 - a.適用舊制者：按其服務年資，前十五年年資每年以二個基數計，超過十五年之年資每年以一個基數計，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b.適用新制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公司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個人專戶。
 - (5)提撥政策：本公司民國96年度及95年度提撥至中央信託局之退休金分別為605仟元及997仟元。
- 3.海外合併公司之退休金計劃採確定提撥制，各依當地有關法令規定，公司及員工各依薪資之一定比例限度內提撥退休基金。
- 4.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之規定，揭露精算專家評估報告中有關員工退休金資訊如下：
 - (1)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6年 度	95年 度
1)服務成本	\$929	\$923
2)利息成本	543	652
3)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552)	(468)
4)退休基金資產(損)益	7	(139)
5)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3)+4)	(545)	(607)
6)攤銷數	576	488
7)縮減或清償損益	-	-
8)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218)	-
9)淨退休金成本=1)+2)+5)+6)+7)+8)	1,285	1,456

(2)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資產負債表列報數額調節表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3,228)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7,951)	(16,432)
累積給付義務	(21,179)	(16,43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377)	(3,322)
預計給付義務	(25,556)	(19,754)
退休基金公平價值	20,548	19,390
提撥狀況	(5,008)	(36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淨資產)	727	1,304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63)	(4,80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4,544)	\$(3,864)
既得給付	\$ (3,737)	\$-

5.精算假設

	96年 度	95年 度
折現率	2.75%	2.75%
長期平均調薪率	2.50%	2.25%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75%	2.75%

(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除下列所述之項目外，本公司民國96年及95年12月31日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價值相同。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950	\$-	\$9,950	\$9,950	\$-	\$9,95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質押定存單、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匯選擇權合約銀行報價之每日結算價格，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存出保證金：因屬租賃保證金性質，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3.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4.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匯率

a市場風險

本公司部份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等外幣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信用風險

經本公司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良好，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均於短期內收付，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不適用。

(2)應收款項

a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b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a市場風險：

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因無公開明確之公平價值，故不致產生重大市場風險。

b信用風險：

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本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投資對象之信用等級，投資後亦定期取得轉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以評估投資績效。本公司亦依財務會計準則第34號及第35號之規定，定期評估投資價值是否產生資產減損之可能，以降低投資對象之信用風險。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科目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較大。惟本公司持有該金融商品之目的並非以交易為目的，不預期將經常性出售，故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應可有效降低。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不產生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借 款

a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信用風險

尚無重大信用風險。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將依各項營運資金需求及支用計劃安排各項融資理財活動，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三)重大合約：無

(四)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95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新分類以配合民國96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廿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本公司於民國91年投資西薩摩亞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並間接轉投資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從事生產電腦用線材及組裝電源線、線材加工、電子線材、光跳接線、光纖用線、光耦合器等產品產銷業務及相關產品之規劃、設計、安裝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91018712號於民國91年6月21日核准在案；另於民國95年12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海外子公司增加對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600006400號於民國96年1月17日核准在案。
2. 本公司於民國91年經子公司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間接投資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從事經營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產銷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1034423號於民國91年11月1日核准在案。
3. 本公司於民國92年投資西薩摩亞太極有限公司，並透過其子公司西薩摩亞光宙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從事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新型電子元器件之產銷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2033434號於民國92年10月31日核准在案；另於民國95年4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600141920號於民國96年5月3日核准在案。

4. 本公司於大陸地區之投資方式、金額、持股比例之揭露，請詳附表三。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表四。

廿六、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目前主要經營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買賣，屬單一產業部門。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亞 洲	國 內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u>九十六年</u>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0	\$3,558,149	\$0	\$3,558,14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1,139,707	0	(696,378)	443,329
收入合計	<u>\$1,139,707</u>	<u>\$3,558,149</u>	<u>(\$696,378)</u>	<u>\$4,001,478</u>
部門利益	<u>\$42,566</u>	<u>\$110,732</u>	<u>\$2,669</u>	\$155,967
營業外收入				66,984
營業外費用				<u>(93,294)</u>
稅前利益				<u>\$129,657</u>
可辨認資產	<u>\$915,081</u>	<u>\$2,908,600</u>	<u>(\$46,428)</u>	\$3,777,253
長期股權投資				<u>9,950</u>
資產合計				<u>\$3,787,203</u>

	亞 洲	國 內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u>九十五年</u>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0	\$3,264,567	\$0	\$3,264,567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1,270,676	0	(883,434)	
收入合計	<u>\$1,270,676</u>	<u>\$3,264,567</u>	<u>(\$883,434)</u>	<u>\$3,651,809</u>
部門利益	<u>\$36,404</u>	<u>\$51,813</u>	<u>\$3,974</u>	<u>\$92,191</u>
營業外收入				52,735
營業外費用				(274,639)
稅前利益				<u>(129,713)</u>
可辨認資產	<u>\$902,035</u>	<u>\$2,716,295</u>	<u>(\$75,177)</u>	<u>\$3,543,153</u>
長期股權投資				9,950
資產合計				<u>\$3,553,103</u>

(三)外銷銷貨資訊

	96年 度	95年 度
亞洲	\$2,848,266	\$2,743,209
歐洲	312,592	50,490
北美洲	397,259	379,970
其他	378	8,882
合 計	<u>\$3,558,495</u>	<u>\$3,182,551</u>

上列外銷金額包含轉列停業單位營業損益之銷貨收入。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96年度收入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96年 度		95年 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比例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比例
客 戶 A	\$362,071	10.18	\$349,491	10.71
客 戶 B	365,390	10.27	344,184	10.54
合 計	<u>\$727,461</u>	<u>20.45</u>	<u>\$693,675</u>	<u>21.25</u>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淨值(元)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0	\$ 9,950	6.34%	\$ 8.47 (註一)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066	508,807	100.00%	23.06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64,620	100.00%	6.46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S. SHI-TECH有限會社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938	100.00%	同帳面金額 (註一)	無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股 票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3,221	508,807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股 票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0,200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股 票	光宙有限公司(薩摩亞)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股 票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6,468	50.00%	同帳面金額	無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股 票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0,200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光宙有限公司(薩摩亞)	股 票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註一：每股淨值係96.12.31被投資公司自結數。

附表二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 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新加坡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44,962	\$444,962	22,066	100.00%	\$508,807	\$508,807	\$16,824	\$16,824	-	-	子公司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SAMOA	一般投資業	89,518	89,518	10,000	100.00%	64,620	64,620	(4,610)	(4,610)	-	-	子公司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SHL-TECH有限會社	日本	3C商品買賣	880	880	-	100.00%	938	938	20	20	-	-	子公司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42,988	442,988	103,221	100.00%	5,088,067	508,807	16,824	16,824	-	-	孫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SAMOA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63,169	48,260	-	100.00%	60,200	60,200	(4,097)	(4,097)	-	-	孫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光宙有限公司	SAMOA	光主被動元件之生產、銷售及相關業務	29,290 (註1)	29,290	-	100.00%	0	0	(521)	(521)	-	-	孫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中國東莞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及銷售	74,647	74,647	-	50.00%	106,468	106,468	38,498	19,249	-	-	孫公司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63,169 (註2)	48,260	-	100.00%	60,200	60,200	(4,097)	(4,097)	-	-	孫公司
光宙有限公司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	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新型電子元件及關聯產品，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29,290 (註1)	29,290	-	100.00%	0	0	(521)	(521)	-	-	孫公司

註1：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於民國96年5月3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審二字第09600141920號核准清算。

註2：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97年1月29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審二字第09700030480號核准自國內匯出股本美金460,000元。

附表三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中鉅資訊光 電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 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與 銷售	\$143,365	(二)	\$74,647	\$0	\$0	\$74,647	50.00%	2. \$19,249	\$106,468	\$0
蘇州太空梭資訊 科技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光纖跳線之 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 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63,169	(二)	48,260	14,909	0	63,169	100.00%	2. (4,097)	60,200	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137,816	\$207,930	\$734,88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損益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自行結算

註三：依據經濟部93年3月1日經審字第09304602280號令規定之限額

附表四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進、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23,584	0.66	按一般收款條件	雙方議定	相同	\$5,208	0.56	係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交易

附表五：96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579,244	按一般條件辦理	14.48%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	管理費用	92,414	按一般條件辦理	2.31%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8,662	按一般條件辦理	1.02%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3,58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59%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20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4%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2,85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7%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蔭摩亞)	1	其他應付款	55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1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09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6%
2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22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仟元；%

項 目 \ 年 度	96 年度	95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072,821	1,737,484	335,337	19.30
基金及投資	584,315	551,165	33,150	6.01
固定資產	436,378	933,400	(497,022)	(53.25)
其他資產	399,400	45,411	353,989	779.52
資產總額	3,492,914	3,267,460	225,454	6.90
流動負債	1,606,768	1,329,585	277,183	20.85
長期負債	43,785	248,601	(204,816)	(82.39)
其他負債	5,153	3,874	1,279	33.01
負債總額	1,655,706	1,582,060	73,646	4.66
股 本	1,678,771	2,449,294	(770,523)	(31.46)
資本公積	9,128	9,128	0	0.00
保留盈餘	145,800	(770,523)	916,323	-
股東權益總額	1,837,208	1,685,400	151,808	9.01

變動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說明：

1. 固定資產減少及其他資產增加，主係本期將出租之固定資產重分類出租資產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本期因營收成長，為因應資金需求，故相對支付廠商貨款而開立之 L/C 亦增加所致。
3. 長期負債減少，主係本期陸續償還借款所致。
4. 股本減少及保留盈餘增加，主係本期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二)經營結果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仟元；%

項 目	96 年度	9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項次
營業收入總額	3,590,293	3,072,796	517,497	16.84	
減：銷貨退回	(17,669)	(40,943)	(23,274)	(56.84)	1
銷貨折讓	(14,475)	(13,216)	1,259	9.53	
營業收入淨額	3,558,149	3,018,637	539,512	17.87	
營業成本	(3,209,132)	(2,714,378)	494,754	18.23	
營業毛利	349,017	304,259	44,758	14.71	
營業費用	(238,285)	(252,512)	(14,227)	(5.63)	
營業利益	110,732	51,747	58,985	113.99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4,078	39,662	14,416	36.35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1,304)	(233,312)	(172,008)	(73.72)	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03,506	(141,903)	245,409	-	5
所得稅(費用)利益	28,752	3,691	25,061	678.98	5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32,258	(138,212)	270,470	-	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銷退減少，主係本期提升產品品質。
- 2.營業利益增加，主係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 3.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係本期子公司獲利增加，認列投資收益所致。
- 4.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主係上期報廢與公司經營策略不符之存貨較多所致。
- 5.本期營運狀況良好，故獲利增加。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單位：KM、KPCS、TON

主要產品	全年度預算銷售量
3C產品用線	598,515
3C連接組裝產品	48,969

3.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重大影響。

(三) 現金流量

1.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 目	年 度		增減比例%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比率%	9.29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7.04	21.14	75.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6.21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出減少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入 (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9,462	(54,522)	(336,036)	(281,096)	-	400,000
(一)未來一年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預計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主係固定資產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所致。 (3)融資活動：預計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主係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擬辦理現金增資及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共400,000仟元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以加強流動比率及改善財務結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在於佈局大中華地區建立生產據點，開發新產品及降低生產成本，以增加營運獲利。

2.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單位：仟元

轉投資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96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新加坡太空梭	投資控股（香港太空梭）	16,824	主要轉投資委外加工廠獲利有成。
太極(限)公司(薩摩亞)	投資控股（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4,610)	主要轉投資蘇州廠營運虧損。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投資控股（蘇州太空梭）	(4,097)	
S.SHI-TECH 有限會社	係為拓展日本市場而設立之事務單位，非以直接營業為目的。	20	事務單位並無營業。
香港太空梭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轉投資（東莞中鉅）	16,824	穩定加工收入，配合本公司經營策略改變而獲利。
東莞中鉅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及銷售。目前主要係 3C 產品用線業務。	19,249	經營大陸市場有成。
蘇州太空梭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目前以 3C 連接線組裝業務居多。	(4,097)	主要客戶轉單、銅價原材料成本上漲及大陸當地法令規定，調增直接員工最低薪資及加班費等所致。

3.改善計劃：蘇州太空梭為因應 Philips 轉單效應，積極籌劃研發新產品計劃，並預計 97 年第三季通過安規認證，將切入高毛利電線產品利基市場。

4.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展望新的一年，全球原物料之價格雖將持續波動，經濟環境因素多變，本公司除朝穩健之經營模式外，更將持續加強調整產品組合、提高戰略性商品的開發及生產能力，擴大銷售通路，提升品質及製程能力，降低生產成本，以提高競爭力及獲利能力，並積極面對多變之經濟環境。另於市場面，除保持原有之市場佔有率外，亦將增擴銷售領域 EX:個人電腦NB、手機及網通產品之電子線&無線產品同軸RF CABLE,另一重點方向為應將USA建築法規防火等級更高之CMP TEFLON CABLE應用於HDMI、VGA、LAN等為本年度之重點產品。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一) 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控改進建議：詳第 225~228 頁。
- (二) 最近三年度本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並未發現足以影響本公司營運之重大控管缺失。
- (三) 申請公司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作成之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 229 頁。
- (四) 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案審查取具之報告書：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無。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詳第 230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詳第 231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有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本公司最三年度僅 90 年辦理現金增資，初次上市及前次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除於公開說明書揭露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聯屬公司間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之聲明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 以上股東應依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條規定集保；上市後增選外部董事二席；子公司放棄認購 90 年現金增資股份；海外轉投資公司至大陸之去料加工費計價應切實符合成本；為保障本公司及投資人之權益，海外轉投資之子公司股權未經股東會決議不得移轉；以及內控聲明外；並無其他聲明或承諾事項；且本公司亦無違反上述聲明或承諾情形。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本公司及內部人員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違法或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而須受處罰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一、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之評估意見：無

十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29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羅輝龍	27	2	93.10	
董事	羅秋香	20	0	68.97	
董事	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坤鈿	27	2	93.10	
董事	久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信祐	11	0	37.93	
董事	駱秋香	27	0	93.10	
前董事	王清忠	21	0	72.41	96/12/20 辭任
董事	實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秋林	7	0	24.14	95/6/14 選任
前董事	何玉貞	8	0	27.59	95/6/14 請辭
監察人	魏弘毅	14	0	48.28	
監察人	陳月娥	0	0	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

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妥善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p> <p>(二) 本公司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定期申報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之持股</p> <p>(三) 本公司轉投資事項處理係依本公司「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無顯著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無設置獨立董事，惟本公司董事皆能依法令章程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p> <p>(二) 本公司已依規定評估之。</p>	<p>(一) 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p> <p>(二) 本公司將依照法令規定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p>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p> <p>(二) 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雖未設置獨立監察人，惟本公司監察人皆能依法令章程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p> <p>(二) 溝通管道順暢。</p>	<p>(一) 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監察人。</p> <p>(二) 本公司將依照法令規定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溝通管道。	無顯著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 (二) 本公司有專人負責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並已依規定設置並報備發言人相關資料。	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目前無設立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	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建置公司治理制度，但已有完備之內控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已切實執行，控管功能尚稱健全。		
八、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環保、社區參與、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1.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經新竹縣政府勞工局核准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進而促進勞資間之關係更和諧。 2. 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如團體保險、年度教育訓練規劃、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設立員工餐廳、提供舒適員工宿舍等。 3. 本公司持續推動供應商提供聲明，保證其產品不含對環境有害之禁用物質，確保產品符合客戶與歐盟對電子產品所列禁用物質(RoHS)法令的要求。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九、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並未強制要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專業知識課程。 2.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良好，且符合法令規定。 3.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適用）。 4.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適用）。 5.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均予以迴避。 6.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無 7.社會責任：詳八 <p>十、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p>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97年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羅旭昌	93.10.06	96.06.21	內部職務異動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六)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會計控制建議書

受文者：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之財務報表，已於日前完成查核。查核期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就 貴公司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情形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而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且此等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故本建議書未能對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之整體表示意見。爰就查核過程中所發現之缺失，提出改進建議如下，以供 貴公司參考。

一、上期建議中尚未改進者：無

二、本期建議事項：

1. 部份支票開立未書抬頭，未符合付款作業內部控制制度，請 貴公司依相關規範辦理。
2. 部份銷貨交易未依銷貨及收款循環之規定取得客戶之簽收資料，致無法確實認定所有之出貨是否均已送達客戶，請 貴公司依相關規範辦理。

三、貴公司儘速依照「上市上櫃治理實務守則」之相關規範辦理。

四、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 年 11 月 16 日金管證稽字第 0940005310 號函列示，有關 貴公司重大財務業務控制作業執行狀況暨缺失改善情形，如附件說明。

本建議書僅供 貴公司內部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此 致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坤錫

會計師：劉克宜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二 十 六 日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稽字第 0940005310 號函所示缺失改善情形

缺失	公司改善情形
1.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傳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未依規定格式編制，未符「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24 條第 1 項之規定。	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傳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已於民國 94 年 8 月 9 日依規定格式蓋公司章、負責人章、總經理章、並重新上傳。
2. 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備查簿未登載董事會通過日期，未符「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 21 條第 1 項之規定。	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備查簿已登載董事會通過日期。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未能至少每週評估一次持有部份，(避險性交易未能至少每月評估二次)，並將評估報告呈送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未符「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 19 條第 4 項之規定。	衍生性商品交易自 94 年 7 月起每月評估二次，並將評估報告呈送董事會或董事長核閱，自 8 月起屬交易性質者，至少每週評估一次持有部位之損益情形呈核。
4. 為他人背書保證之備查簿未將背書保證對象、董事會通過或董事會決行日期、背書保證日期及評估事項詳予登載備查，未符「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8 條第 1 項之規定。	為他人背書保證之備查簿自 94 年 7 月起，已依規定設置。
5. 於民國 94 年 3 月 9 日及 4 月 8 日共開立 3 張未具抬頭支票之情事，未符其所訂之付款作業內部控制制度。	3 張未具抬頭支票之情事，因其情況特殊，係退還客戶之暫付款，與客戶通知，經公司總經理核准後辦理，與一般採購付款之狀況不同，且符合公司財務管理辦法，關於付款作業及開立票據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已要求並加強各級經辦人員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並符合主管機關之法令之規定。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會計控制建議書

受文者：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之財務報表，已於日前完成查核。查核期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就 貴公司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情形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而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且此等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故本建議書未能對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之整體表示意見。爰就查核過程中所發現之缺失，提出改進建議如下，以供 貴公司參考。

一、上期建議中尚未改進者：無

二、本期建議事項：

1.部分固定資產採購交易之表單填寫不完整，擬請建議改進之。

三、貴公司儘速依照「上市上櫃治理實務守則」之相關規範辦理。

本建議書僅供 貴公司內部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此 致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 坤 錫

會計師：張 書 成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二 十 七 日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會計控制建議書

受文者：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之財務報表，已於日前完成查核。查核期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就 貴公司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情形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而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且此等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故本建議書未能對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之整體表示意見。爰就查核過程中所發現之缺失，提出改進建議如下，以供 貴公司參考。

一、上期建議中尚未改進者：無

二、本期建議事項：

1. 貴公司部分固定資產之財產標籤已脫落或模糊不清，擬建議 貴公司維持固定資產財產標籤之完整性，以利資產之管理。

本建議書僅供 貴公司內部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此 致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 克 宜

會計師：張 書 成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7年4月1日

本公司民國96年1月1日至96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97年4月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羅輝龍 簽章

總經理：羅輝龍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空梭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九十七年度現金增資記名式普通股貳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預計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貳億元，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貳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預計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貳億元，依法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鄧 阿 華

承銷部門主管：郭 麗 雲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四 月 八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 97 年度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預計募集金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暨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預計募集金額新台幣 200,000 仟元，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四 月 一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詳第 233 頁至第 237 頁。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屆第二十九次董事會議事錄

- 一、開會時間：九十七年四月一日(星期二)上午十點整
- 二、開會地點：新竹縣芎林鄉五龍村五和街 226 號(本公司三樓 303 視訊會議室)
- 三、出席董事：羅輝龍、紅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坤鈿
駱秋香、實英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邱秋林
久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信祐
- 四、主席：羅輝龍 紀錄：施佩青

董事會議議程(擷取)

第二案：

案由：擬具本公司 96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96 年稅後純益		145,800,117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4,580,012
小計		131,220,105
減：本年度發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624,402
減：員工紅利-現金	3,930,000	
減：員工紅利-股票	3,940,000	
員工紅利小計		7,870,000
本年度盈餘未分配餘額		120,725,703
加：上年度未分配盈餘		0
可供分配盈餘		120,725,703
分配項目		
1、股東紅利-現金(每股配發 0.4 元)	67,150,838	
2、股東紅利-股票(每股配發 0.3 元)	50,363,130	
分配項目合計		117,513,968
期末未分配盈餘		3,211,735

二、本案擬經鈞會通過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並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權除息基準日及股利發放等相關事宜。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提請核議。

說明：1、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

- 2、資金用途之預定進度與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詳如附件六。
- 3、此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2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計增加股本新台幣 200,000,000 元整，預計募集金額新台幣 200,000,000 元。
- 4、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2,000,000 股予本公司員工承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發行之 10%，計 2,000,000 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公開銷售，其餘 80%計 16,00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率每仟股認購 95.3078 股，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擬請諸位董事授權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足。
- 5、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除不得參與分配96年度盈餘分配外，餘與原已發行之股份相同。
- 6、本次現金增資案俟呈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認股除權基準日及辦理其餘增資發行相關事宜。
- 7、本次現金增資實際發行價格將於案件申報生效後，視市場變動狀況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若實際發行價格低於暫定發行價格致募集金額較預定不足時，將減少充實營運資金金額；若實際發行價格高於暫定發行價格致募集金額較預定增加時，增加之金額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金額，若以平均借款利率約 4.05 %計算，則發行價格每向上調升 0.05 元，募集資金將可增加 1,000,000 元，所增加之資金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40,500 元。
- 8、本次現金增資計劃之重要內容，包括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有關事宜，如有因市場狀況及主管機關指示修正而需修正者，擬請諸位董事授權由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附件六-
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核議。

說明：1、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擬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籌措資金。

- 2、資金用途之預定進度與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詳如附件六。
- 3、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200,000,000 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暫定之發行條件請參閱附件七。
- 4、本次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重要內容，包括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發行條件，如有因市場狀況及依主管機關指示修正而需修正者，擬請諸位董事授權由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5、轉換價格原則採送件時前 1 個營業日、3 個營業日、5 個營業日(均不含訂價基準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乘以 101%之擇一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

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且不得低於承銷送件日之當日收盤價格。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並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呈報金管會核備後發行。

- 6、本次轉換公司債計劃擬全數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銷售,實際發行條件擬請諸位董事授權由 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於呈主管機關後發行之。
- 7、為增加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流動性,擬向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於櫃檯買賣市場(店頭市場)掛牌交易。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
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核議。

- 說明：一、為配合法令及實際狀況，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本案擬經鈞會討論通過，提請股東常會討論。
三、修訂對照表，請詳附件八。



附件八-公司章程修 公司章程-97修.doc
正對照表.doc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五條：</p> <p>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拾貳億元，分為肆億貳千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公司業務需要，分次發行。</p> <p><u>本公司得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在前項股份總額內保留 10,000,000 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份。如擬以低於市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依法令相關規定，經股東會決議後始得發行之。</u></p> <p><u>本公司買回庫藏股，得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惟須依相關法令及股東會同意行之。</u></p>	<p>第五條：</p> <p>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拾貳億元，分為肆億貳千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公司業務需要，分次發行。</p>	<p>修正</p>
<p>第廿二條</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生效，修正時亦同。</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月九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二月十九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一月十九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一月七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二十三日。</p> <p>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p> <p>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五日。</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十五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六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二日。</p> <p>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三日。</p> <p>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三日。</p> <p>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日。</p> <p>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日。</p> <p>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三日。</p> <p>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p> <p>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四日。</p> <p>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日。</p> <p>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p> <p>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p> <p><u>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五月十六日。</u></p>	<p>第廿二條</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生效，修正時亦同。</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月九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二月十九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一月十九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一月七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二十三日。</p> <p>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p> <p>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五日。</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十五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六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二日。</p> <p>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三日。</p> <p>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三日。</p> <p>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日。</p> <p>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日。</p> <p>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三日。</p> <p>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四日。</p> <p>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四日。</p> <p>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日。</p> <p>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p> <p>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p>	<p>增訂本次修訂次數及日期</p>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屆第二次董事會議事錄

- 一、開會時間：九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十點整
- 二、開會地點：新竹縣芎林鄉五龍村五和街 226 號(本公司三樓 303 視訊會議室)
- 三、出席董事：羅輝龍、駱秋香、王坤鈿、王清忠
- 出席監察人：陳健基、黃國杰
- 四、主席：羅輝龍 紀錄：施佩青

董事會議議程(擷取)

第二案：

案由：擬訂定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及實際發行價格，提請核議。

說明：

- 一、本公司 97 年度現金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 年 5 月 7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16136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
- 二、本次增資發行新股總額，每股金額及其他發行條件：
 - (一)發行新股總額：現金增資新台幣 200,000,000 元整，發行新股 20,000,000 股。
 - (二)每股金額：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發行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
 - (三)發行條件：
 1. 本次現金增資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其中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2,000,000 股予本公司員工承購，其餘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2,000,000 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發行股數之 80%計 16,00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每仟股認購 95.3078 股，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在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除不得參與分配 96 年度盈餘分配外，餘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 三、擬訂民國 97 年 6 月 22 日為現金增資之認股基準日，依法自 97 年 6 月 18 日起至 6 月 22 日止停止股票過戶，97 年 6 月 17 日為股票最後過戶日，繳款期間為 97 年 6 月 26 日至 97 年 7 月 2 日止。
- 四、發行價格及認股比率如因前述原因或其他法令規定或因應客觀環境而須變動及其他未盡事宜，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五、敬請討論。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附件一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七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空梭公司)目前經濟部登記之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幣值相同)4,200,000,000元,採分次發行,實收資本額為1,678,770,960元,分為普通股167,877,096股,每股面額10元。太空梭公司經97年5月16日股東會決議通過96年度盈餘分派案,擬配發員工現金紅利3,930,000元及股票紅利3,940,000元,董監酬勞為2,624,402元,股東股利部分擬分配現金股利67,150,838元(每股配發0.4元)及盈餘配股50,363,130元(每股配發0.3元)。另太空梭公司97年4月1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預計完成96年度盈餘分配及本次現金增資募集完成後,太空梭公司實收資本額預計將增加至1,933,074,090元。
- (二)前述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依公司法規定保留10%即2,000,000股由太空梭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10%即2,000,000股對外公開承銷,承銷方式為「公開申購」,其餘80%即16,000,000股由原股東按照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每仟股有償認購95.3078股,認股率為9.5308%,嗣後如有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買回或轉讓、註銷太空梭公司股份或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授權董事長按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有償認購股數及認股率。若有原股東或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者,或原股東持股比例不足認購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授權董事長按發行價格洽特定人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權利義務,除不得參予96年度盈餘分配外,餘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時價發行方式,原股東、員工及公開銷售部分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太空梭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每股股利			
		追溯調整前 (註 1)	追溯調整後 (註 2)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94年(95年分配)		(3.18)	(3.09)	—	—	—	—
95年(96年分配)		(1.31)	(1.29)	—	—	—	—
96年(97年分配)		0.67	0.65	0.40	0.30	—	0.70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全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註 2：追溯後每股盈餘已考量 96 年度(97 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 (二)截至 97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97年3月31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1,782,033
97年3月31日普通股股數(仟股)	167,877
每股帳面價值(元)	10.6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4年底	95年底	96年底
流動資產	1,645,941	1,737,484	2,072,821
基金及投資	601,277	551,165	584,315
固定資產	1,335,875	933,400	436,378
其他資產	76,281	45,411	399,400
資產總額	3,659,374	3,267,460	3,492,914
流動負債	1,289,362	1,329,585	1,606,768
長期負債	540,715	248,601	43,785
其他負債	3,639	3,874	5,153
負債總額	1,833,716	1,582,060	1,655,706
股本	3,637,953	2,449,294	1,678,771
資本公積	9,128	9,128	9,128
保留盈餘	(1,818,659)	(770,523)	145,8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64)	(2,499)	3,509
股東權益總額	1,825,658	1,685,400	1,837,208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3,659,374	3,267,460	3,492,914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營業收入	2,495,859	3,018,637	3,558,149
營業毛利	281,864	304,259	349,017
營業損益	2,205	51,747	110,73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189	39,662	54,0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64,960	233,312	61,30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744,179)	(141,903)	103,50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38,112)	(138,212)	132,258
停業部門損益	(49,849)	(257,811)	13,542
本期損益	(787,961)	(396,023)	145,800
稅後每股盈餘(元)	(3.18)	(1.31)	0.67
稀釋稅後每股盈餘(元)(註)	(3.09)	(1.29)	0.65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考量96年度(97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以太空梭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之最近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或五個營業日(均不含基準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平均價，擇一作為本次現金增資承銷價格之參考依據，惟其實際發行價格須因應市場情形之變動，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且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做必要調整。
- 2.以太空梭公司97年5月29日董事會決議除權基準日為訂價基準日，其前一個營業日(97年5月28日)、前三個營業日(97年5月26日至97年5月28日)、前五個營業日(97年5月22日至97年5月28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作為計算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之參考。其承銷價格之訂定係依據「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以不低於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平均收盤價之七成為標準。

(二)承銷價格計算之說明

- 1.太空梭公司以97年5月29日為基準日，其普通股於證券交易所最近前一、三、五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分別為10.75元、10.57元、10.63元。經與太空梭公司洽商後，取其前一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並扣除本年度無償配股配息權值後之股價每股10.05元，作為本次現金增資新股發行之參考價格。

$$\begin{aligned} \text{除權息後} & \quad \text{除權息前} \\ \text{承銷參考價格} & = \frac{\text{承銷參考價格} - \text{每股現金股利} + \frac{\text{員工紅利}}{\text{配股率(註2)}} \times 10 \text{元}}{1 + \text{無償配股率(註1)} + \frac{\text{員工紅利配股率(註2)}}{100}} \\ & = \frac{10.75 - 0.4 \text{元} + 0.23470\% \times 10 \text{元}}{1 + 3\% + 0.23470\%} \\ & = 10.05 \end{aligned}$$

註1:無償配股率=分配股東盈餘及資本公積增資股數/參與除權之發行股數。

註2:員工紅利配股率=員工紅利增資股數/參與除權之發行股數。

- 2.根據上述參考價格，經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且參酌太空梭公司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經本承銷商與太空梭公司共同議定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10元，經核算占前述參考價格10.05元之99.50%，其承銷價格之訂定係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及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有關發行價格成數之規定。

發行公司：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羅 輝 龍

(僅供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七年度現金增資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五 月 二 十 九 日

主辦承銷商：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鄧 阿 華

(僅供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七年度現金增資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五 月 二 十 九 日

附件二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暫訂)

一、說明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空梭公司)董事會於 97 年 4 月 1 日決議通過，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新台幣貳億元整，每張面額壹拾萬元整，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發行。

二、太空梭最近年度之財務資料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每股股利			
		追溯調整前 (註 1)	追溯調整後 (註 2)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94 年(95 年分配)		(3.18)	(3.09)	—	—	—	
95 年(96 年分配)		(1.31)	(1.29)	—	—	—	
96 年(97 年分配)		0.67	0.65	0.40	0.30	0.70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全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註 2：追溯後每股盈餘已考量 96 年度(97 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二)截至 97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97 年 3 月 31 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1,782,033
97 年 3 月 31 日普通股股數(仟股)	167,877
每股帳面價值(元)	10.6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94 年底	95 年底	96 年底
流動資產		1,645,941	1,737,484	2,072,821
基金及投資		601,277	551,165	584,315
固定資產		1,335,875	933,400	436,378
其他資產		76,281	45,411	399,400
資產總額		3,659,374	3,267,460	3,492,914
流動負債		1,289,362	1,329,585	1,606,768
長期負債		540,715	248,601	43,785
其他負債		3,639	3,874	5,153

項 目	年 度		
	94 年底	95 年底	96 年底
負債總額	1,833,716	1,582,060	1,655,706
股 本	3,637,953	2,449,294	1,678,771
資本公積	9,128	9,128	9,128
保留盈餘	(1,818,659)	(770,523)	145,8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64)	(2,499)	3,509
股東權益總額	1,825,658	1,685,400	1,837,208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3,659,374	3,267,460	3,492,914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營業收入	2,495,859	3,018,637	3,558,149
營業毛利	281,864	304,259	349,017
營業損益	2,205	51,747	110,73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189	39,662	54,0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64,960	233,312	61,30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744,179)	(141,903)	103,50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38,112)	(138,212)	132,258
停業部門損益	(49,849)	(257,811)	13,542
本期損益	(787,961)	(396,023)	145,800
稅後每股盈餘(元)	(3.18)	(1.31)	0.67
稀釋稅後每股盈餘(元)(註)	(3.09)	(1.29)	0.65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考量 96 年度(97 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盈餘轉增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三、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

考慮太空梭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與發展潛力等因素，以及未來國內債券市場利率走勢，本次太空梭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摘要如下：

債 券 名 稱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總 額	總額為新台幣貳億元
發 行 期 間	三年
票 面 利 率	0%
到 期 還 本	到期時由太空梭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擔 保 情 形	本債券為有擔保債券
轉 換 期 間	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太空梭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之期間外，得隨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請求轉換成該公司之普通股。

轉換價格	基準價格乘上 101%
轉換價格調整	<p>(一)反稀釋調整：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所載有關轉換公司債反稀釋調整之方式辦理。</p> <p>(二)動態重設條款： 轉換價格除反稀釋調整外，另以九十八年至一〇〇年以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或配息基準日為價格重設之基準日(以日期較晚者為主)，若當年度無辦理無償配股或配息時，則以六月三十日為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之訂價模式乘以轉換溢價率 101%為向下重新訂定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惟調整後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而調整)之 80%，該公司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重新訂定後之轉換價格。本款轉換價格重新訂定之規定，不適用於重設基準日落於本債券發行之日起滿六個月內、本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之日及其前三十日內，以及本債券到期日及其前三十日內之情況，且發行期間之每一發行年度內其依本款規定之轉換價格向下重設應各以一次為限，且不適用於基準日(含)前已提出轉換請求者。</p>
賣回日期及賣回收益率	<p>本次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可於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依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3.02%(實質收益率為 1.5%)】將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賣回給發行公司。</p>
發行公司之收回權	<p>(一)本轉換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者，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p> <p>(二)本轉換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貳仟萬元(原發行總額之 10%)者，該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p> <p>(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該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p> <p>(四)該公司應於收回基準日後三個營業日內以匯款或開立支票方式收回本轉換債券。</p>

四、發行價格及轉換價格訂定之方式與說明

太空梭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貳億元整，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配合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之相關法令，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交易及發行概況，暨太空梭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法及訂定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

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向金管會申報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時，用以計算暫定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本次轉換公司債係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 101% 作為轉換價格。另以九十八年至一〇〇年以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或配息基準日為價格重設之基準日(以日期較晚者為主)，若當年度無辦理無償配股或配息時，則以六月三十日為基準日，依前述轉換價格之訂定模式，向下重新訂定轉換價格(向上則不予調整)，惟調整後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之 80%。

1. 訂定方式

- (1) 採用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主要係反應目前交易市場狀況，上述考量有助於訂定一個比較公平之基準價格，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
- (2) 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的交易及發行概況，暨太空梭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01%。
- (3) 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兼顧證券商同業公會自律規則之規定、發行及交易概況與發行公司未來之營運展望暨保障投資人權益所訂立，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除反稀釋條款調整外，另以九十八年至一〇〇年以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或配息基準日為價格重設之基準日(以日期較晚者為主)，若當年度無辦理無償配股或配息時，則以六月三十日為基準日，重新設算轉換價格，並與原訂轉換價格比較後，以孰低者為修訂後之轉換價格，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之 80%。前述重訂轉換價格條款之訂定，主要係考量未來交易市場概況，在發行公司股價下跌時，能適度向下調整轉換價格，以保障投資人的轉換權利，使投資人更有機會轉換為普通股，而發行公司則不須再募資以應付投資人行使債券賣回權，且重新訂定後之轉換價格亦已訂定合理之下限，對原股東之權益並無侵害之疑慮，其訂定方式應

屬合理。

2.合理性評估

太空梭公司本次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除兼顧「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概況、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次級市場交易情況暨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暨保障債券持有人及現有股東權益，將轉換價格之溢價率議定為 101%，其訂定方式尚屬合理。

(二)理論價格計算

依據太空梭公司普通股股價之歷史資料，以及同期間中央公債三年期指標公債次級市場殖利率之資料，再加上各項參數數值等資料，經採用二元樹狀展開模型計算後結果說明如下：

1.計算參數說明

項次	參數項	數值	說明
1	轉換價格	10.86 元	以 97 年 4 月 8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該日(不含)前 1、3 及 5 個營業日之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 101%後得出。
2	普通股市價	10.75 元	為 97 年 4 月 8 日(不含)前 1、3 及 5 個營業日之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
3	普通股報酬率之標準差(日資料加以年化)	58.35%	1.以基準日之前 250 個營業日之每日收盤價為樣本期間。 2.上述期間之收盤價相除後取指數對數，得出日報酬率。 3.計算日報酬率標準差，並以一年交易天數之平方根(設為 250 日)年化之。
4	無風險利率	1.781%	97 年 4 月 3 日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目前三年期公債利率約為 1.781%。因此以 1.781%為無風險利率。
5	風險貼現因子	360BP	以無風險利率加碼公司債信之風險溢酬為其信用風險貼水。
6	發行期限	3 年	本次轉換公司債為三年期。
7	凍結期	3 個月	發行滿三個月後，持有人得隨時請求轉換。
8	賣回權	滿二年 (103.02%)	保障贖回收益率二年為 1.5%。

項次	參數項	數值	說明
9	重設條款下限	80%	發行期間中(九十八年至一〇〇年)，以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或配息基準日為價格重設之基準日(以日期較晚者為主)，若當年度無辦理無償配股或配息時，則以六月三十日為基準日，按轉換價格之訂價模式乘以轉換溢價率 101% 為向下重新訂定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之 80%。
10	收回權	滿三個月起	發行滿三個月起，當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50% (含) 時，或其尚未轉換之轉換公司債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太空梭公司有權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2. 理論價值之計算結果

經由上述之評價模式，對股價及利率同時進行樹狀展開運算，求得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為 113,595 元。

(三) 合理性說明

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經流動性貼水調整後每張為 110,636 元，經參酌太空梭公司近年來之產業狀況、經營績效、獲利能力、未來發展潛力及考量市場之需求，並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依相關法令規定並經太空梭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此次發行條件每張暫以新台幣壹拾萬元為發行價格，其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之九成（即 $110,636 \text{ 元} \times 0.9 = 99,572 \text{ 元}$ ），其暫訂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太空梭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除兼顧「券商公會自律規則」之規定，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概況、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次級市場交易情況暨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營運前景暨保障債券持有人及現有股東權益，將轉換溢價率訂為 101%，由太空梭公司與太空梭公司所委任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於辦理公開承銷之詢價圈購前依當時市場狀況議定之，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五、總結

綜上所述，太空梭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理論價值、轉換價格調整、賣回權與收回權之設計，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羅 輝 龍

(僅供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理論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四 月 八 日

主辦承銷商：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鄧 阿 華

(僅供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理論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四 月 八 日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羅輝龍

董 事：王坤鈿

董 事：駱秋香

董 事：羅秋香

總 經 理：羅輝龍